疯狂的城市规划者

做中国最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意林®

☆列车上的女子 ☆马语 ☆你太有才了 ☆人情债 ☆每一次走散 ☆蛇蛙



永失我爱

邮发代号 上：16-288 下：16-289

ISSN 1007-3841

08 >

9 771007 384028

定价：3.00元

四月下 半月刊

2008

08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父亲眼中是儿子

●绿　汀

徒步穿越中国的余纯顺，倒在罗布泊的那年，社会对他的赞扬达到了极点。那年我恰好在上海，他的家乡。

经人指点，我找到他的家，上海一条弄堂里一间简陋的房子。房子虽小，但因为只有他父亲一人而显得空荡荡的。老人低着花白的头，正在凝视儿子背着行囊的照片。此刻，市内举办的余纯顺徒步走中国事迹展览正观者如潮。当时正午已过，听说老人还没有吃午饭，我走进厨房，发现只有一把青菜。我帮老人煮了一碗清汤面，老人端着碗仍吃不下，他睁着昏花的双眼望着我说："人们夸倒下的是个英雄，对我这个父亲来讲，死去的是一个儿子啊。"

我永远记住了那句话，正如我难忘亲人注视我远去的背影一样。

（阿朵摘自《八小时以外》2008年第1期）

目录

励志·感动·启迪·提升

四月下半月

CONTENTS（总第93期）

智慧札记

	父亲眼中是儿子	绿 汀	1

意林专题

	王小波十年祭	李银河	34
	出走	临川柴子	35
	芝麻开门	彭 苏	36
	给母亲的一封信	译/庞启帆	38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瓷娃娃	李家同	4
	列车上的女子	采月光的苇	26
	新鞋子旧鞋子	陈 染	29
人生真相	马语	莫 言	10
	同样是孩子	蔡 成	23
	萨米的收获	译/涵 西	40
心灵乡村	每一次走散	徐 斌	47
心富翁	芙洛伦丝	杨 红	14
	将军	刘建超	57
冷暖人生	灰色地带	林清玄	20
	三轮车夫	热带蚂蚁	44
标杆集	蛇蛙	王 晔	8
	从容用功	恨 月	31
	拖大鱼的网	王绍斌	51

世间感动

念亲恩	疼痛的右腿	陈永林	12
	婚礼上的颤抖	晓 蓉	43
亲子幸福园	两位母亲	刘海波	24
	一副假牙	张志平	33
	一只让人流泪的水缸	包利民	49
锦年	暗恋是一朵野莲花	雪小禅	18
情殇	哭泣的山菊花	邹扶澜	6
	萨达姆与哈泽尔	译/田祥玉	9
我爱我家	鹿园之恋	司丽娟	15
	思君令人老	叶细细	30
	他们曾相互守望	肖 颂	32
仁勇风范	永不，永不退却	柳素子	21
	国士刺客豫让	刘云成	56
生命颂	两匹赛马的命运	董保纲	54
	戈壁之魂	魏继新	59

成功之钥

路标	还能干什么？	蒋子龙	16
商道	宰相疏“水道”	王者归来	41
事在人为	林璎的越战纪念碑	杨牧之	46
过人之处	为新生命的诞生而飞翔	乔 伊	60

意林®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邮发代号 16-289

顾问 王振华
编委会主任 张守智
主办 长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辑出版 意林杂志社
社长 王长元
总编辑 杜 务
副总编辑 顾 平
执行主编 袁海良 蔡 燕
编辑 刘世佳 白云峰 彭丹青 李 猛 闻 立 康 宁 刘利球 张 星
美术编辑 何 风 岳红波
发行总监 李振红 010-51908513
发行部 祁春燕 庞文婷 龚子达 杨素琼 孙 肖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天宝街3号
电话 0431-85649809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邮编：100022
北京发行站 010-51908511 51908509(传真)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荐稿) yilinyc@vip.163.com(原创)
意林网站 www.yilin.net.cn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意林手机杂志 yilin.qukoo.cn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合作伙伴 新浪网读书频道 读写天下 圈客网 无线·营销·专家
印刷 东北印刷厂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电话 010-51908182-606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3日 下半月 每月28日

意林短信评刊启事

亲爱的读者，意林短信评刊活动正在进行中，欢迎您的参与。

参与方式：移动用户可以发“11+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5003联通用户发“yscc+文章题目+期号”到1066 6600 1663参加活动(每条短信1元)。网上参与可登录意林网站：www.yilin.net.cn

每次只能为一篇文章投票。

参与评刊的读者将有机会获得ee星学习机，意林丛书。

获奖名单将在意林网站和意林杂志的博客发布。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意林》中多嘉树。美文华章，犹如音乐，余音绕梁。奇思妙想，梦笔生花，会意处可浮一大白！

戊子春二月 莫言

文章未成，要意在笔先。文章既成，要意在言外。言有尽而意无穷，乃意林之意。

刘墉 于纽约

2008/3/10

有智斯有成			
智慧之灯	很有心计的猴子	张维新	23
另类思考	一只猫的生命哲学	译/小狐	11
人与社会			
意林话题	疯狂的城市规划者	爱伦	42
百家杂谈	被顺序迷惑	王溢嘉	25
	你太有才了	齐夫	39
人间正道	凿碑	黄学友	17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杞人忧天	瓦西里·特列斯科夫	7
	名角	陈毓	62
关系篇	门房师傅	朱云	13
	观棋者	耿志刚	17
	人情债	刘墉	45
生命八卦	后患	徐仁河	31
新知博览			
万象苑	伦敦街头的蓝牌	冯雁军	5
	这里没有陌生人	姜帆	52
音乐故事	音乐和爱情	肖复兴	50
专栏			
人之初	幼儿的赚钱热情	张小失	8
讣文录	辉煌总统贫困辞世	刘兴雨	28
纪念册	“司法之神”阿赛尔等 2 则		55
拇指文学	春风沉醉的晚上（有些夜晚是不能忘记的等 2 则）		22
花生	京剧入课堂（9 则）		48
望月亭	长相思	朱敦儒	11
	时间	幾米	20
	雨	博尔赫斯	52
主题漫画	恋上你的床	夏大川	58
名人读《意林》		莫言	3
		刘墉	3
意林调查表			64
浮世绘			
开怀篇	去叫警察等 2 则		13
	我不敢娶等 2 则		41
欢乐家庭	报复等 6 则		53
	男人炒鸡蛋的 17 个步骤		61
各行各业	防风蜡烛等 2 则		7
	刮脸等 2 则		39
开心校园	谁是傻帽儿等 2 则		30
稚语灵光	开户等 2 则		19
麻辣生活	离奇的手机经历等 2 则		29
趣味测试	从风景看你的金钱观	佚名	27
	测试你的精神年龄	佚名	27
智商黑洞	数独 4 则		63

本期封面由全景图片提供



瓷娃娃

●李家同

成年人慢慢被时代淘汰的最大原因，不是年龄的增长，而是学习热忱的减退。——罗曼·罗兰

我在柏克莱念博士的时候，有一位美国好朋友约翰，我当时是单身汉，他已婚，太太非常和善，我便成为他们家的常客。

约翰夫妇都是学生，当然收入不多，可是家里却布置得舒适极了，他们会买便宜货，收集了不少的瓷娃娃，满屋子都是。我每次到他们家，都会把玩这些瓷娃娃。

约翰告诉我，他们的瓷娃娃都是从旧货店买来的。有一天，我发现一家旧货店，也去买了一个瓷娃娃带给他们，是一个高高瘦瘦的少女，低着头，一脸忧郁的表情，他们大为高兴。

我们先后拿到博士学位后就各奔前程了。约翰的研究是有关传感器的，毕业后不久就自己开了一家公司，用传感器做一些防盗器材，生意越做越大。很快他就成为美国最大的安全系统公司的老板。毕业二十年以后，他的身价已近四亿美金。

有一年，我去找他，他亲自带我去参观他的系统展览室，我才知道现在的汽车防盗系统几乎都是他们公司的产品。看完展览以后，约翰开车带我到他家去。约翰的家在纽约的乡下，全是有钱人住的地方。当他指给我看他的住宅时，我简直以为是在看电影，如此大的庄园，没有一点儿围墙，可是谁都看得出这是私人土地，告示牌上也写得一清二楚：有安全系统，闲人莫入。约翰告诉我他的家有三层红外线的保护，除非开飞机，否则绝不可能闯入的。

约翰的太太在门口迎接我。他们的家当然是优雅至极，一进门，迎面而来的就是一个明朝的青花瓷器，往昔的瓷娃娃早已不见了踪影。

这座豪宅当然有极为复杂的安全系统，我发现，入夜以后，最好不要四处走动，恐怕连到厨房里拿杯水喝都不可能，必须打电话给主人，由他解除了系统，才可以去。

约翰惟一的女儿在哈佛念书，那一天到了傍晚6点，还没有回来，他们夫妇都有点儿不安。原来这个女孩子厌恶有钱人的生活方式，开一部老爷车，也不肯带移动电话，他们担心她的老爷车会中途抛锚。

我们一直等到8点，才接到她的电话，果真车子坏了，可是她现在安然无恙，在一个陌生人的家里，我和约翰一起去接她。

他女儿告诉我们，她车子坏了以后，就去求救，没有想到家家户户都装了爸爸公司设计的安全系统，让她无计可施。亏得她最后找到了这座又破又旧的小房子，她知道这座小房子是不会有安全系统的，果然她见到了这位和气而友善的屋主。

我们一再谢谢这位好心的年轻人，也邀他一起去吃晚饭。晚餐是在一张长桌上吃的，夫妻俩分坐长桌的两端，一位脸上没有表情穿制服的仆人来回送菜，每一道菜都很精致，每一种餐具更是讲究无比，可是我想起当年我们在约翰家厨房吃晚饭的情形，我觉得当年的饭好吃多了。还有，那些可爱的瓷娃娃到哪里去了？

一年以后，我忽然在《华尔街日报》上看到一则消息，约翰将他的公司卖掉了，他一夜间得到了四亿多美金，他的豪华住宅卖了500万美金，他只留下一个零头，用四亿多美金成立了一个慈善基金会。

几天以后，约翰夫妇不见了，他的女儿已和那位年轻人结婚，到非洲去帮助穷人了，这位科技名人从此失踪了。

后来我收到了他的信，他现在住在英国一个偏远的乡下。再后来我去英国开会，和约翰约好了去看他。下了火车，我找到了那条街。我在街上闲逛，忽然看到一幢房子的落地大玻璃窗与众不同，因为这个窗台上放满了瓷娃娃。好可爱的瓷娃娃，我想这一定是一家旧货店，我想起约翰夫妇喜欢瓷娃娃，决定进去买一个送给他们。没想到当我抬起头来的时候，看到约翰在里面，这不是旧

货店，这是他们的家，完全对外开放的家。

约翰夫妇热情地招待我，他们的家比以前的豪宅小太多了。他们把明朝青花瓷器捐给了纽约的一家博物馆。

约翰告诉我为什么他最后决定放弃一切。他的公司得到了一个大合同，改善整个加州监狱的安全系统，他发现加州花在监狱上的钱比花在教育上的还多，而他呢？他越来越有钱，却越来越像住在一座监狱里面。约翰决心不再拼命赚钱，而是要找回失去了很久的自由和恬淡。

约翰夫妇在附近的一家高中教书。他们俩的薪水就足够应付他们的生活了，因为他们生活得很简单，平时骑自行车上班，连汽油都用得很少。

坐下来吃晚饭的时候，我才发现我送的那个瓷娃娃放在桌子中间，他们舍不得丢掉那些瓷娃娃。我总算吃到了我当年常吃到的晚饭，也重新享受到约翰夫妇家中的温暖。

我离开的时候，约翰送我去火车站，他告诉我他还有一些钱，他的女儿不会要他的这些钱，等他和太太都去世后，这些钱就全部捐出去。我说我好佩服他，因为他已经捐出他的全部所有。他忽然一笑，告诉我他仍然有一样宝物，没有捐掉。我对此大为好奇。他用一张小纸写了下来，上面写的是他不会捐出去的宝物。

火车开了，我和站在月台上的约翰挥手再见，等看不见他以后，我打开了那张纸，纸上写的是“我的灵魂”。

我坐在火车里，不禁一直想着，有些人什么都有，却失落了自己的灵魂。

（刘可荣摘自《台港文学选刊》 图/孙胜蓝）



伦敦街头的蓝牌

●冯雁军

在英国伦敦街头的墙上，常常能看见许多蓝牌。这些搪瓷的蓝牌，圆圆的，有一尺大小的直径，上面有五六行英文，为首的是一个人名，下一行是他的职务身份。他们当中以作家居多，也有思想家、科学家、艺术家、经济学家和少数政治家等。再下一行是生辰年月，再再下一行是某年至某年，最后一行是“在此居住”一类的词。一看便知，这是纪念文化名人的牌子。

像这样的蓝牌，全英国有700多块，大部分分布在伦敦。举凡被挂了牌子的房屋，一律不得拆除，是受保护的文物，称为“英国遗产”。能挂上蓝牌的房子，都是历经沧桑的老屋，但绝大部分没有被辟为博物馆或纪念馆，该怎么住现在还怎么住，与被纪念者无关，只是要妥善保护，不准拆除，不得改变外形，还要定期修缮。

单是这种尊重和爱护历史文化遗产的精神和方式，就值得我们很好地学习一番。然而，更重要的是挂蓝牌的这种举动。

在英国，挂蓝牌是项十分重要的工作，由一个准政府机构所属的“蓝牌委员会”专门负责。那么，谁有资格被挂牌呢？首先是“名人”，必须是某个领域内多数人公认的杰出人物；必须是为人类福祉作出过重要和积极贡献的；必须有一定的知名度，诞辰超过100年并已过世。既然是为人类造福，其对象就不能限于英国，在英国住过的外国人，也在考虑之列。当然，这样的外国人还要具备3个条件：在本国声名卓著；有国际影响；在英国居住期是他一生中一个重要阶段。比如中国作家老舍先生，他1924年至1929年在伦敦教过5年书；又比如甘地，尽管他是坚决反英的，却是“印度独立之父”。

小小的蓝牌，折射出一种宽容的气度，一种包容的精神，一种尊重和爱护全人类共有的优秀文化的博大情怀。

（杨兴文摘自《北京晚报》2008年2月20日）

新知博览 万象苑

这个世界上有三种人：第一种是创造事情的，第二种是看着事情发生的，第三种是事情发生以后还浑然不觉的。第一种是人物，第二种是人才，第三种是人手，占了90%。——登士柏中国区人力资源经理高斌

哭泣的山菊花

●邹扶澜

在爱的季节里，任何一朵花都有盛开的理由，即使是一朵卑微的野花……



那时，女孩的家住在河岸边一幢陈旧的筒子楼里，岸边有块闲置的空地，堆满了垃圾。几个拾荒人就在垃圾边的桥洞里搭起帐篷，于是常见一个60多岁的老汉，骑着一辆破旧的三轮车，车上载满沿街收来的酒瓶和纸壳，车后，一个十七八岁的男孩吃力地推着。

男孩患有先天性聋哑症，小区的人都认识他，唤他阿宝。老汉是他的养父，待他很好。

阿宝没事的时候，就拿了扫帚到小区，挨家挨户地扫，有些人家就把废弃的东西给他，也不要钱。扫到女孩家的门口时，他特别用心；遇到女孩上楼，他总是直起身，立一边，憨憨地冲她一笑。

女孩那时读高三，长得很漂亮。她骑一辆银灰色车子，是妈妈花了一个月的工资给她买的。

一天，女孩放学后，车子放在楼底下，被一个小偷撬开了，跨上刚要跑，阿宝不知从哪里飞奔过来，死死揪住小偷的衣服，一边呜哩哇啦地叫着。小偷掏出刀，对着阿宝的手就是一下，小区的人跑来，一起将小偷按住。

女孩跟着妈妈去诊所看阿宝，阿宝躺在一张木板床上。看见女孩进来，阿宝一下子坐起身，把那只包着纱布的手往身后藏。他的目光里有一缕异样的东西，让她不敢看，女孩只站了一会儿，就拉起妈妈的手走了。

从那以后，女孩见了阿宝，总是绯红了脸。她心想，他干吗总来扫这个楼梯呀！

半年过去了。

一天晚上，女孩下了晚自习，推着车子往楼道里走。角落里突然跳出一个人，把女孩吓了一跳——阿宝站在面前，捧着一大束花。女孩还没反应过来，他就把花往女孩车前的小筐里一放，一股清新浓郁的香气扑面而来。女孩愣着，刚要推车子走，他却试图来拉她的手，女孩一闪，一股怒火嗖地蹿了出来。

"流氓！"她叫着，一记响亮的耳光狠狠地甩在他脸上，阿宝转身跑了。

女孩气恼地把那些花从小筐里揪出来，踩得粉碎。那都是些什么花呀，无非是一些不起眼的山野菊，河岸边灿灿的开了一片。

她是一个要强的女孩，回家什么也没说，上床睡了。

第二天一早，女孩刚起床，小区下面就聚了一群人。不一会儿，妈妈推门进来说，真可惜，好端端的一个人，怎么就掉河里淹死了呢？

女孩刷着牙，随口问：谁？

"阿宝啊！多好的一个孩子，人家还帮你追车子挨了一刀哩！"

这一天，女孩借口肚子疼，没去上学。她把自己关在房间里，哭得眼睛红红的。她努力劝自己相信，他是真的不小心掉进河里淹死的。

后来，女孩考上了大学。再后来，女孩毕业了，留校做了老师。

面对着一群比她小不了几岁的男孩女孩，她该是快乐而充实的，可是，她没有。在学生们的眼中，她忧郁，孤傲，甚至有几分让人难以接近。

一个春日的早晨，她领着学生们去踏青，走过一条小溪，来到山谷前。展现在眼前的竟然是漫山遍野的山菊花，白的，黄的，在风里轻轻地摆动。

她弯下腰，采了一朵、两朵……突然间，她泪流满面。

学生们吓坏了，都不明所以。女生拥着她，争着给她擦眼泪。一个女生大胆地问，老师，你是不是有什么伤心的事，能告诉我们吗？

于是，她把心中那个埋藏了多年的故事讲给他们听。她的声音舒缓，低沉，学生们围在她身边，沉浸在这个悲惨的故事里。山谷里阒寂空阔，只有一只老鹰在空中盘旋。

她讲完后，女孩子都哭了。她强作笑脸，对她们说，如果有个男孩喜欢你，他不英俊，也没有傲人的才华，甚至有残疾，你不要讥笑他，更不要伤害他，在爱的季节里，任何一朵花都有盛开的理由，即使是一朵卑微的山菊花……

学生们都会心地点头。她微微笑了笑，又说，即使你不能给他结果，也要在心里给他留个位置。爱是没有错的，花开是没有错的。

学生们终于明白，为了那束过早枯萎的山菊花，这么多年，他们可爱又美丽的老师一直将爱情的大门紧闭，以至错过了最美的花期……

（冯国伟摘自《祝你幸福·知心》2008年第2期 图/郑静）

世间感动 情物

尊重传统不等于开倒车。——著名学者文怀沙认为，
对待「国学热」需要冷静一点，不是什么东西一热就好



杞人忧天

●［俄］瓦西里·特列斯科夫
○译/李冬梅

电视上说，3年后太阳的能量就会消耗殆尽，地球将陷入永恒的寒冷和黑暗。

已经退休了的玛利娅·巴甫洛夫娜沉默了一会儿，急忙跑到市场上，买了一双毡鞋、一副雪橇和一件皮袄。她本来还想买一台取暖器，但是，已经卖完了，她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别人把最后那台拖走，大家都在为即将到来的漫长冬天做准备。

一楼的邻居加弗里科夫建议她买一把弩，以便打猎。想到以后再也不能去商店买吃的，而要自己追赶猎物，玛利娅·巴甫洛夫娜的心跳就不正常了，血压也下降了。

第二天早晨，电视里的一个娱乐节目说，全球气候在变暖，地球上将会暴雨连绵，酷热难当。莫斯科郊区不长土豆，会长出香蕉，连北极圈都会像赤道那么热。

玛利娅·巴甫洛夫娜的血压急剧上升。她把毡鞋、雪橇和皮袄扔进小仓库，又跑到市场上定做了一双胶皮靴、一只橡皮船和几袋盐，买了一件非常时髦的游泳衣，万一她家附近变成浴场了呢？

邻居加弗里科夫建议她再买一把大鱼叉，以备以后捕鲨鱼或其他什么大鱼。想到以后所有的商店都会沉入水下，自己只得在波涛汹涌的水面上捕鱼，玛利娅·巴甫洛夫娜昏了过去。

晚上，电视播出一则消息，那是反恐中心的通知，节日来临，恐怖分子预谋要在居民区和公共交通设施上搞恐怖活动，建议市民尽量减少出行。

玛利娅·巴甫洛夫娜又一夜无眠。

第二天早晨，邮递员送来了退休金，还告诉玛利娅·巴甫洛夫娜说，市内开了一家私人会馆，一天24小时只预报好天气，不预报坏消息，但是，收费很高。

玛利娅拿着刚刚到手的退休金，直奔会馆而去。

会馆里有一个老年的心理医生，他对大家说，从下个星期开始，天气永远晴好，阳光永远灿烂，冬天像冬天，夏天像夏天。

他建议大家不要再看电视，而是一起去跳迪斯科。

玛利娅·巴甫洛夫娜和一个有点儿谢顶的男士，在会馆的大厅里跳了整整一天舞，差点儿晕倒，她从来没这么高兴过。

晚上，玛利娅·巴甫洛夫娜回家时，在院子里遇到了邻居加弗里科夫。这一天的早上，加弗里科夫看完电视，穿上齐腰长的水靴，到院子里等待即将来临的暴风雨。

据说，这场暴风雨已经从西欧登陆……

（冯国伟摘自《文化月刊》2008年第1期 图/毕传国）

缺少「共情能力」。——专家认为，频发的少年暴力事件表明，生命与爱的教育缺失导致青少年缺乏设身处地认知和理解别人的处境、感情的能力

各行各业



防风蜡烛

顾客："售货员同志，我买支蜡烛。"

售货员："那你多买几支吧，这是进口的防风蜡烛！"

顾客："防风蜡烛啊，那我一支也不要。"

售货员："为什么？"

顾客："我怕吹不灭它！"

眼睛变大

一位女士到医院的整形外科做了除皱和双下巴的手术。手术结束后，大夫问她："您还有什么其他要求吗？"

"你们有什么方法能让我的眼睛变得更大一点，更有神一点吗？"

"哦，有的，您只需看看您的账单就可以了。"

人一世，事若成，需淡利，需忘名；惟赤爱，惟忠诚；靠投入，靠激情。——《电视电影三字经》



幼儿的赚钱热情

●张小失

傍晚的校园场地上，常常有些父母带孩子来玩耍，那些胖乎乎、水灵灵的幼儿们聚在一起，顷刻即成朋友，大呼小叫的，坦荡、欢乐之情令人眼红。下面的游戏是很经典的一幕，我敢打赌我们小时候都有过类似的玩法：

我假装是个有钱的买主，面前的四个幼儿分头去找石子儿，作为“矿石”卖给我，每堆“矿石”价值“一元钱”。

这些孩子忙忙碌碌，满头大汗，不亦乐乎。你看他们口袋里装得沉甸甸的，走起路来歪歪斜斜，非常认真的模样。

“叔叔，这一堆卖给你！”

我说：“一元。”然后给他一片树叶。他很小心地将树叶装进口袋。

又来一个女孩：“叔叔，我卖矿石来了。”我立即“验货”，然后全部收下，也给她一片树叶。她欢欢喜喜地跑了，继续找“矿石”。

这么来回往返地做买卖，我不知道要陪他们玩到什么时候，感觉很无聊。就在这时，一个孩子问：“我们有多少钱了？”其他孩子纷纷掏出树叶，一数，欢呼起来：“我们有十元钱啦！有冰激凌吃啦！”然后就抛弃了我，假装去超市买冰激凌了。

我呆呆地望着幼儿们的背影，心中惶惑——刚才还满头大汗的“赚钱热情”哪里去了？我忽然想起最近看到的新闻：一个高官贪污受贿数百万，还不满足，终于案发被捕。在法庭上，他痛哭流涕后悔莫及……

对于幼儿们而言，赚钱不是目的，买冰激凌才是最终追求，而钱对于他们来说，只要够用，便立即收手。我发现：我们在人生之初似乎都认可这个肤浅至极的道理。那么，人随着他的成长，究竟是变聪明了还是背道而驰？

（马树强摘自《太原日报》2008年2月19日 图/毕传国）

南方有一种蛙，叫蛇蛙，这种蛙个头很大，尤其是臂很粗壮，很有力量。这种蛙和蛇是天敌，一见到蛇便会奋不顾身地扑上去，四肢死死将蛇抱住，直到将蛇勒死，或同归于尽。

这种蛙很机敏，一二十米之外就能发现人，一跳数丈远，很难捕捉到。可后来当人们了解到它与蛇之间的夙怨，再捕捉它时便毫不费力气。他们将一种小树的枝干刮去皮，截成半米来长的段，涂上当地蛇的花纹和蛇的味道，插在田野间，第二天就可以从木桩上轻轻松松地取到一只只肥壮的蛇蛙。原来，不共戴天的仇恨使它们不辨真伪，见了这种木桩也以为是蛇，不顾一切地跳上去死死抱住，人来了也不走，甚至将它们下到热水锅里也不放开。

仇恨很难让人失去勇气，但能轻而易举地让人失去理智，失去勇气则失去了人生的一半，失去理智便失去了人生的全部，因为没有理智的仇恨必将演化成自己的灾难。

（冯国伟摘）

蛇蛙

●王晔





萨达姆与哈泽尔

●译/田祥玉

如果把你送给我的礼物都带走，也就意味着我要把对你的爱全都带在身边。我或许要停止对你的爱了……

1983年12月30日，阴冷的黄昏，曼西亚·哈泽尔第一次遇见萨达姆，就在她所在村庄里的一条泥泞小道上。谁都知道那个寒冷、威严又英俊逼人的中年男人就是总统萨达姆·侯赛因。

哈泽尔看见他停了下来，他身边的几个保镖朝自己走过来。于是她一手提起长裙，另一只手梳理风吹乱的长发，迎了上去。她直接走到萨达姆面前，鞠了躬，然后伸出手问候：“英勇的总统，愿真主保佑您！”萨达姆没有说话，但是他伸出手轻轻地握了握哈泽尔的双手。然后他挥挥手，严肃地目送着这个勇敢而又羞怯的15岁姑娘，提起长裙沿着泥泞小道落荒而逃。

1985年12月，17岁的曼西亚·哈泽尔嫁给了48岁的萨达姆。没有婚礼、没有祝福，也没有深情的表白。萨达姆对哈泽尔说：“你永远不能再爱上其他男人，也永远不要告诉任何人你是萨达姆的妻子！”但是17岁的哈泽尔却眼含泪花，她定定地看着这个眼光落在某个遥远地方的男人，轻轻地说：“我爱你”。

当时，哈泽尔的父亲卧床不起，萨达姆每个星期三深夜11点钟，会带着哈泽尔去看望他。后来他还派人把哈泽尔的父亲送到了一家军用医院。当两年后最疼爱她的父亲离开后，萨达姆对痛哭流涕的哈泽尔说：“不能哭泣！即使我死了你也不能哭泣，哭泣只会让你更伤悲！”这句话几乎影响了哈泽尔的一生，从那一刻起她知道：爱上萨达姆，是上天注定给她的宿命。

1985年到1995年十年间，哈泽尔以萨达姆夫人的名义，住在巴格达喜来登饭店对面的一处别墅里，萨达姆总是在深夜回来，动作缓慢迟钝得像个迟暮老人。他一个人缩在沙发里，打开电视看阿拉伯音乐电视台的访谈节目。谈话节目大多是一些阿拉伯人在诉说自己的不幸，萨达姆将音量放得很小，一个人默默地看。哈泽尔安静地坐在一旁看着他沉默的背影，她总是想跟别人说：这个孤独而沉静的男人，其实并没有传说中那么残暴恐怖。但是，萨达姆不让她跟任何人说话。

1995年，哈泽尔的哥哥追随萨达姆的女婿逃亡约旦，计划推翻萨达姆政权。女婿被萨达姆处死，而哈泽尔的哥哥却得以幸免。然后萨达姆对哈泽尔说：“从今天起，你不再是我的妻子，我也不要再见到你！离开时，你可以带上我送给你的任何东西。”昂贵的宝石、镶满钻石却从未穿过的婚纱，哈泽尔一件都没有带走，她说：“如果把你送给我的礼物都带走，也就意味着我要把对你的爱全都带在身边。我或许要停止对你的爱了。”

从那以后，她曾在某些平凡的场合见过萨达姆，但是萨达姆根本没有看见哈泽尔。2003年，萨达姆倒台。美军开始频繁地找哈泽尔，想从她那里了解到“残暴的萨达姆”更多的信息，但是哈泽尔总是说：“他是一个内向、沉默和善良的男人。”

2007年12月30日，萨达姆被施以绞刑。哈泽尔接受了采访，当她被问到：“你是否觉得到此为止已彻底摆脱了一个恶魔的阴影？”她微笑着回答，听起来又有些答非所问：“自从15岁那年第一次遇见他，我就知道这辈子永远也摆脱不了他了。如果没有遇见他，我或许更安定和富足，但一定不会像现在这么幸福。”哈泽尔已经39岁，她在15岁时遇见萨达姆，17岁嫁给了他，27岁又遭他遗弃。当多年之后有英俊男人向她求婚，她说，她的爱情只给一个人。

（从渊摘自《女报·时尚》2008年第3期 图/夏丹）

人人管闲事，世上无难事。人人都帮人，世上无穷人。——2006年度「感动中国」人物林秀贞的母亲曾这样教育她

马语

●莫 言



像一把粗大的鬃毛刷子在脸上拂过来拂过去，使我从睡梦中醒来。眼前晃动着一个巍然的大影子，宛如一堵厚重的黑墙。一股熟悉的气味令我怦然心动。我猛然惊醒，身后的现代生活背景悄然退去，阳光灿烂，照耀着三十多年前那堵枯黄的土墙。墙头上枯草瑟瑟，一只羽毛灿烂的公鸡站在上边引吭高歌，墙前有一个倾颓的麦草垛，一群母鸡在散草中刨食。还有一群牛在墙前的柱子上拴着，都垂着头反刍，看样子好像是在沉思默想。弯曲的木柱子上沾满了牛毛，土墙上涂满了牛屎。我坐在草垛前，伸手就可触摸到那些鸡，稍稍一探身就可以触摸到那些牛。我没有摸鸡也没有摸牛，我仰脸望着它——亲密的朋友——那匹黑色的、心事重重的、屁股上烙着“Z99”字样的、盲目的、据说是从野战军里退役下来的、现在为生产队驾辕的、以力大无穷任劳任怨闻名乡里的老马。

“马，原来是你啊！”我从草垛边上一跃而起，双臂抱住了它粗壮的脖子。我心潮起伏，泪珠在它光滑的皮上滚动。它耸耸削竹般的耳朵，用饱经沧桑的口气说：“别这样，年轻人，别这样，我不喜欢这样子，没有必要这样子。好好地坐着，听我跟你说话。”它晃了一下脖子，我的身体就轻如鸿毛般地脱离了地面，然后就跌坐在麦草垛边，伸手就可触摸那些鸡，稍稍一探身就可以触摸那些牛。

我端详着这个三十多年没有见面的老朋友。它依然是当年的样子：硕大的头颅、伟岸的身躯、修长的四肢、瓦蓝的四蹄、蓬松的华尾、紧闭着的不知道什么原因盲了的双目。于是，若干的情景就恍然如在眼前了。

我曾经多次揪它的尾毛做琴弓，它默默肃立，犹如一堵墙。我多少次坐在它宽阔平坦的背上看小人书，它一动也不动，好像一艘搁浅了的船。我多少次对邻村的小孩子炫耀它，编造它的光荣的历史，说它曾经驮着兵团司令冲锋陷阵，立过赫赫战功，它一声不吭，好像一块没有温度的铁。我多少次向村里的老人请教，想了解它的历史，尤其想知道它是怎样瞎的，没人告诉我。我多少次抚摸着它的脖子问，亲爱的马，你的眼睛是怎么瞎的，是炮弹皮子崩瞎的吗？是害红眼病弄瞎的吗？是老鹰啄瞎的？——任我千遍万遍地问，它不回答。

“我现在回答你。”马说。马说话时柔软的嘴唇笨拙地翻动着，不时地显露出被谷草磨损了的雪白的大牙。它的声音十分沉闷，仿佛通过一个曲折漫长的管道传递过来的。这样的声音令我痴迷，令我陶醉，令我惊悚，令我如闻天籁，不敢不认真听讲。

马说：“日本有一个著名的关于眼睛的故事。琴女春琴被人毁容盲目后，她的徒弟也是她的情人佐助，便自己刺瞎了眼睛。还有一个古老的故事，俄狄浦斯得知自己杀父娶母之后，悔恨交加，自毁了双目。你们村子里的马文才，舍不下新婚的媳妇，为了逃避兵役，用石灰点瞎了双目。这说明，世界上有一类盲目者，为了逃避，为了占有，为了完美，为了惩罚，是心甘情愿自己把自己弄瞎了的。当然，你最想知道的，是我为什么瞎了眼睛……”马沉吟着，这个话题勾起了它无限辛酸的往事。

马说：“几十年前，我的确是一匹军马，我屁股上的烙印就是证明。我的主人是一个英武的军官。他不仅相貌出众，而且还满腹韬略。我对他一往情深，如同恋人。有一天，他竟然让一个散发着刺鼻脂粉气息的女人骑在我的背上。我心中恼怒，精力分散，穿越树林时，撞在了树上，把那个女人掀了下来。军官用皮鞭抽打我，骂我‘你这匹瞎马！’……从此，我决定再也不睁开我的眼睛……”

“原来你是装瞎！”我从麦草垛前一跃而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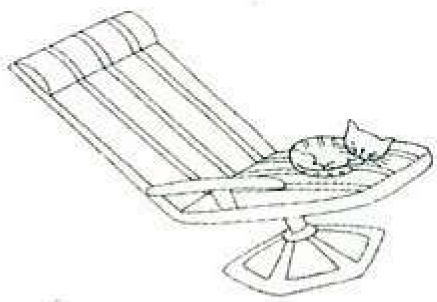
“不，我瞎了……”马说着，掉转身，向着那漫漫无尽的黑暗的道路，义无反顾地走去。

（水观音摘自《与大师约会》上海文艺出版社 图/丛威）

内心的垃圾需要日日清理，内洗心胜过外洗身。

一只猫的生命哲学

●译/小狐



男人非常伤心，他知道猫余下的日子不多了。医生说已经没得治了，他只能把猫带回家，并尽可能地让他在剩下的时间里过得舒服些。

男人把猫放在腿上，叹了口气。猫睁开眼睛，呼噜呼噜地哼着，抬眼看了看男人。一滴眼泪从男人的脸颊边滑落，落在了猫的额头上。猫有点不高兴地看了他一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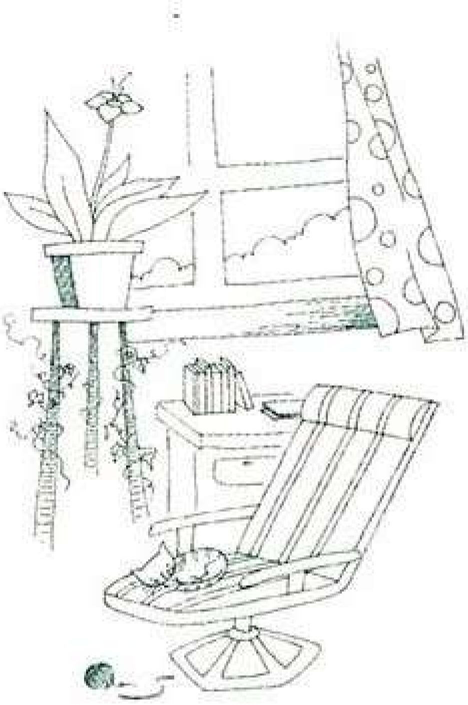
"你哭个什么啊，伙计？"猫问道，"因为你无法承受将要失去我的念头？因为你认为永远都没有什么能代替我？"男人点了点头："是啊。"

"那么你认为我离开你以后，会到什么地方去了呢？"猫问道。男人无望地耸了耸肩。"闭上眼睛吧，伙计。"猫说。男人疑惑地看了他一眼，但还是听话地闭上了眼睛。

"我的眼睛和毛皮是什么颜色的？"猫问。"你的眼睛是金色的，你的毛皮是浓郁而温暖的褐色。"男人回答道。

"那你最常在什么地方见到我呢？"猫问。"我经常见到你……在厨房的窗台上看鸟……在我最喜欢的椅子上……躺在桌子上我需要用的文件上……晚上睡在我脑袋边的枕头上。""那么，无论什么时候你想见我，你只要闭上你的眼睛就可以了。"猫说。

"把地上的那段绳子捡起来——那里，我的'玩具'。"男人睁开眼睛，伸手捡起了绳子。绳子大约有0.6米长，猫曾经能够抓着绳子自娱自乐一玩就是几个小时。"现在用两只手捏住绳子的两端。"猫命令道。男人照做了。



"你左手捏着的那端就是我的出生，而右手的那端就是我的死亡。现在把两端连在一起。"猫说道。男人又照做了。

"一个连贯的圆圈，"猫说，"这个绳子上的任意一点同其他点有什么不同吗？比绳子的其他部分更好或者更差吗？"男人审视着那根绳子，然后摇了摇头，"没有。"

"再次闭上你的眼睛，"猫说，"现在舔舔你的手。"男人惊讶地睁大了眼睛。

"照我说的做吧，"猫说。"舔舔你的手，想想我在所有你熟悉的地方，想想所有的绳子。"

要舔自己的手，男人觉得很蠢，不过他还是照做了。他发现了猫所知道的秘密——舔手能让你平静下来，并让你能够思考得更加清楚。他继续舔着，他的嘴角开始上翘，好多天来第一次露出了微笑。他等待着猫叫停，可是没等到，于是他睁开了眼睛。猫的眼睛已经闭上了。他摸了摸猫温暖的褐色皮毛，可是猫已经去了。

男人用力闭上了眼睛，泪如泉涌。他看到猫蹲在窗台上，然后是他的床上，然后躺在他的重要文件上。他看到猫在他脑袋边的枕头上，看到他明亮的金黄色的眼睛，还有鼻子和耳朵上深褐色的毛发。他睁开眼睛，透过泪水看向他依然捏在手里的绳圈。

（冯国伟摘自《疯狂英语·阅读版》2008年第2期 图/李欣）

长相思

●朱敦儒

昨日晴，
今日阴。
楼下飞花楼上云。
阑干双泪痕。
江南人，
江北人。
一样春风两样情。
晚寒潮未平。

【赏析】

早春的天气总是不断变幻。清朗空气化作浅浅阴霾浮上头顶，蔓延至心头。层叠的楼阁静矗在河岸，簇拥它的，是氤氲开来的早花，在风中摇曳着。词中的句子平静安详，描述了浅白雾色在阁楼的空隙中缓慢地绕行，忽然厚重了起来，成了云。词中景物转为人物的过渡尤其自然。同一阵春风抚摸了两岸人的脸庞，却不懂得每个人的别样心情。词人久久不肯离去，难得的沐风临江远眺，心中寂寥，却有无尽的话语，不知说与谁听。全词意境淡雅清新，却流露出不易察觉的凄凉和担忧。

有智斯有成 另类思考

人最好不要错过两样东西：最后一班回家的车和一个深爱你的人。

疼痛的右腿

● 陈永林



王二狗，小王，王科长，王局长，老王，王二狗。——一个叫王二狗的人的一生

拄着拐杖的蒋大庆忽然感到右腿又钻心地疼。蒋大庆放下拐杖抱着右腿坐在地上，额头上沁出一层汗。

“爸，要上医院吗？”蒋小春背起蒋大庆，“地上湿气重，你不能坐。那儿有块石头。”

“不要紧，老毛病，疼一疼就过去了。又要变天啦。”一到变天时，蒋大庆的腿就疼，比天气预报还准。

“爸，若不是你救我，腿也不会……”

“别说了。”蒋大庆打断蒋小春的话，他不想再听到蒋小春感激的话。“其实我喜欢变天，变天时，我的腿就会疼，腿一疼，我就想起我母亲。知道吗？这是幸福的疼痛……”

蒋大庆五岁那年，父亲患肝癌去世了。为治父亲的病，为办父亲的丧事，母亲把房子都卖了，还借了不少钱。

母亲在村头搭了间草棚。

开初母亲不想再嫁，可要债的逼得紧。母亲只得把自己嫁给一个比自己大十六岁的男人，条件是那男人帮她还清债。

那男人并不喜欢蒋大庆，动不动就对蒋大庆拳打脚踢。蒋大庆自然讨厌那男人。

蒋大庆到了上学的年龄也没上学。男人说没钱。蒋大庆帮队上放牛，一天挣五个工分。

同蒋大庆一起放牛的还有小牛、大头、瘌瘌等几个人。蒋大庆他们把牛绑在山上的一棵树上，然后去偷队里的庄稼。红薯、花生、甘蔗、玉米，只要能吃的都偷。只是这些庄稼都是秋天熟，春天夏天就没庄稼偷了。因而蒋大庆喜欢秋天放牛。

一天，蒋大庆几个人很无聊地躺在山坡上。蒋大庆忽然看见两只鸡在草地上找食。蒋大庆朝伙伴一使眼色，伙伴们心领神会。两只鸡都被捉住了。他们挖了个坑，放上树枝，点上火，把鸡扔进火里。鸡烧熟了，喷香喷香的，一个个吃得满嘴流油。

后来他们又偷吃过几次鸡。终于被人发现了。母亲拿根竹鞭劈头盖脸往蒋大庆身上抽，蒋大庆身上被竹鞭抽得皮开肉裂。“你快说，还偷不偷？你快说呀！你说不偷，我就不打。”蒋大庆咬着牙，就是不出声。母亲丢了竹鞭，大哭起来：“我的命咋这么苦啊！老天爷，你还不如让我死了好。”

蒋大庆长大后，不想小偷小摸了。蒋大庆已同小牛、大头、瘌瘌商量好，准备晚上去偷镇上的一家商店。蒋大庆母亲知道这事后，苦苦哀求蒋大庆别去做这事。蒋大庆不做声。母亲跪下了。蒋大庆说：“你想我不去，除非打断我的腿。”

母亲拿来一根扁担：“那我真的打断你的腿，就当我没治你的腿，就当我那一千多块钱扔进水里了。早知道这样，我当初就不该治好你的腿……”

蒋大庆十二岁那年，右腿红肿了一块，母亲要带他去医院。蒋大庆不肯去。后来蒋大庆疼得走不动路了，才答应上医院。医生一检查，竟是骨髓炎，要马上开刀。医生说：“要是晚来两天，就得截肢。”

蒋大庆住了一个星期医院，再也拿不出钱了。母亲背着蒋大庆回家。从医院到家里五里路，母亲背了一点儿路就气喘吁吁的，双腿也发抖，但母亲咬着牙往前走。

蒋大庆三天就得去医院换一次药，来回都由母亲背着。

蒋大庆不知道他治腿的一千多块钱是母亲一年“拾荒”来的。别人田里的棉花没捡尽，母亲去捡；别人地里剩下的苎麻，母亲去打；没挖尽的红薯、花生，母亲去挖；还去捡麦穗、稻穗。为他治腿的钱还不够，母亲卖了三次血。

“你打断我的腿呀！打呀！”“你以为我不敢打？我情愿养你一辈子。”母亲抡起扁担，狠狠地往下砸。蒋

大庆吓得忙跳下床，往外跑。但晚了，扁担重重落在蒋大庆的右腿膝盖上，蒋大庆倒在地上，抱着腿号啕大哭：“我的腿断了，你真心狠，真的把我的腿砸断了……”

蒋大庆晚上自然没去偷商店。小牛、大头、癞痢去了。三个人刚撬柜子，就被守夜的人发现了。三人怕被捉住，一人抡起一把凳子往守夜的人头上砸，守夜人被砸死了。

潜逃的三个人很快被抓到了，也很快判了死刑。

蒋大庆的腿当天就被医生装上了石膏，并用夹板固定了。两个月后，去了夹板，拆了石膏，蒋大庆的腿一点儿事也没有，走路一点儿也不跛。只是变天时，膝盖隐隐作痛。

那时的蒋大庆没想到会在十年后失去半条腿。蒋大庆记得那是个阴天，他吃过早饭就往镇上赶，他在镇上开了一个服装店。蒋大庆走到铁路边上时，一辆火车“咣当咣当”地来了。而一个六七岁的小男孩仍在铁轨上捡破烂儿。火车越来越近，蒋大庆啥也没想，冲过去抱起小孩……后面的事蒋大庆不知道了。

小孩得救了，蒋大庆的右腿却被截去一半。

那小男孩也来看蒋大庆了。蒋大庆说：“你叫啥名字？”小男孩摇摇头。蒋大庆说：“我给你取个名，叫蒋小春，喜欢这名字吗？”小男孩点点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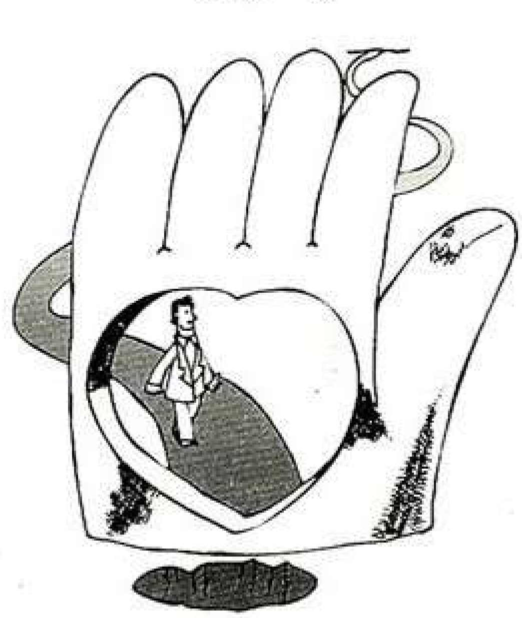
“好啦，腿不疼啦。走，去看你奶奶去，去跟她说说话。”拄着拐杖的蒋大庆走得很吃力。“我这腿一疼，就知道你奶奶在想我，想和我说话了。我也想你奶奶了，也想和你奶奶说说话……”

到了坟墓前，蒋大庆放下拐杖，坐在坟前的草地上说：“娘，儿子又来看你来了……”

（冯国伟摘自《天池小小说》2008年第1期 图/亓寂）

门房师傅

●朱　云



楼下的收发室有两个师傅，一个年纪稍长些，另一个稍微年轻一点儿。两个人的工作就是管理整个公司的报纸以及信件的收发。年长的那个师傅，做起事情来非常认真，常常是要把信件亲自交到本人手上，而年轻的那个则每次都将收信人的名字写在黑板上，是谁的信一目了然，自己也图个清闲。

而我的信又特别多，年长的师傅总是帮我送到部门里来，可年轻的师傅却从来都不这样，让我不由得对年长的师傅有了莫名的好感。

一日，我被经理叫到了办公室，他说：“这段日子，你的表现可不好啊，上班时间居然玩游戏，下次不要再发生这种事情。”也不知道是谁去打的小报告。来公司才只有三个月的时间，就被经理批评。再说，部门里的老员工都在玩也没事，独有我现在居然被告知要记考评，越想心里越不舒服。

同事大明走了过来，笑着说：“是不是挨批评了？看你没有一点社会经验，你啊，以后进进出出时记得跟张师傅打个招呼，同时，他送来了稿费单，记得请他吃点儿东西。你可别小瞧了他，员工的好坏可全由他说的算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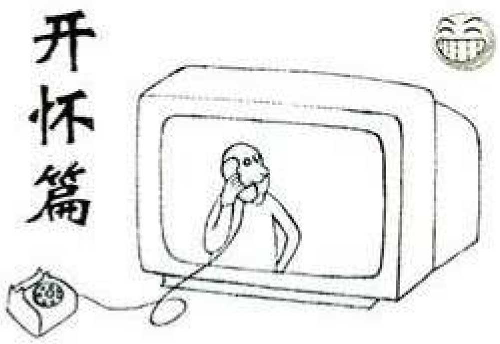
听他这样一说，我才意识到，敢情是这回事。他接着说：“你难道没有发觉，每次只要是他的班，他总会到处走到处瞧，有时还会买些小礼物给经理的小孩。那个年轻的李师傅就不这样，不像张师傅那般的热情，但人却实在。以后啊，凡事要多留一个心眼儿。”

再后来，年老的那个师傅，因私自处理公司的物品而被开除，那位年轻的师傅却因人实在，而被破格升任为保卫科长。

有的时候，表面上对你好的人，并非真的对你好，对你好像不关心的人，说不定却在暗地里帮你。

（晓晴摘自《武汉晚报》2008年2月23日 图/盛凯）

开怀篇



去叫警察

有两只小鸟看见一个猎人正在瞄准它们，一只说：“你保护现场，我去叫警察！”

看电视

电视里正在转播一场高水平的橄榄球赛，玛丽大婶敲了敲邻居家的门。

“我能到你们家里来看电视吗？”

“当然可以，快请进吧！您家里的电视怎么了？”

“不知道怎么搞的，调了半天也不行，球赛中的那个球始终是扁的。”

芙洛伦丝

●〔美〕杨 红

你好吗？一位身着红色夹克的老人站在我面前，微笑着，一字一句说着洋腔洋调的汉语，我是芙洛伦丝，你呢？

您在学中文？我满腔疑惑又惊喜地望着这个已近耄耋之年的老人。

对，就在附近的大学里学，每周末一次，我已经学了一年。她很得意，但尽量做出在说一件最平常不过的事情的样子。我的祖上从罗马尼亚来到美国，罗马尼亚语是我的第一语言，我们在家和父母用它交流，在学校我用英语，还学过法语和拉丁语。我没有读过正式的大学，但上过两年半大学夜校，又学了西班牙语和俄语。高中毕业后我在美国一家著名的橡胶制品公司做秘书。我喜欢旅游，我觉得自己起码应该学会用人家的语言向所到之处的百姓问好，这是起码的礼貌和尊敬。我们公司那时来了个中国化学家，我们希望他有宾至如归之感，大家便开始学习汉语，了解他的文化。现在我是重拾旧好，这对我现在的工作很有帮助。

您的工作？

是的。她指指身上戴着的牌子。时间到了，该走了。她麻利地起身。

这时，我才注意到老人背部隆起的罗锅。

芙洛伦丝每周五下午3点到7点都在洛杉矶国际机场做义工，为来自世界各地的行路人排忧解难。一个年近八旬的老人，一天在那么大的机场不停奔忙4小时，数年如一日，为来客送上亲切的母语。



芙洛伦丝匆匆远去。先生的老爸莱瑞感叹道：她是个好女子。芙洛伦丝一生未婚，一辈子独居，每天都忙个不停。她爱憎分明，疾恶如仇，心眼儿极好。退休前是休斯公司公共关系部的经理，退休后她天天忙于社区公益。

从此，芙洛伦丝也成了我们家的常客。每次迎着她咚咚有力的敲门声，都会看到行色匆匆的她留下的一摞洛杉矶时报上有关中国的剪报或是一大把自家后院产的鲜花。可我禁不住好奇芙洛伦丝坚毅乐观背后的真实生活。不都说美国是小孩的天堂、中年人的战场、老人的坟墓吗，何况是个无儿无女无老伴的独居老人。我要去她家看个究竟。

有一天，我站到了一个草坪嫩绿整齐、鲜花错落有致的精巧小屋前，这是芙洛伦丝的家。阳光从整墙的百叶窗中暖暖地洒进不大的客厅，每一个角落都书写着精致、洁净与情趣。迎面墙是个到顶的玻璃展示柜，一层层摆放着一尘不染的各式瓷娃娃及水晶饰品，这是她多年的收藏。白色的沙发前铺着中国风格的地毯，两边的台灯下悠闲地摆放着垂钓的姜太公泥塑。咖啡桌一角，几只天鹅在优雅地舞蹈。餐桌上怒放着造型生动的插花（都是芙洛伦丝的作品）。连接各屋的走廊挂满各国艺术品：有中国的木盘漆画、泰国的拓印、欧洲的油画。连着后花园的电视小屋尽收满园绿地红花，有一架乌亮的落地钢琴倚墙而立，上面摊开着她正在学习的曲子。

芙洛伦丝拉我在客厅坐下。关于我为什么学中文上次还没给你讲完呢。我共有12个兄弟姐妹。我原来至高的人生理想是：30岁前嫁人然后生6个孩子。芙洛伦丝自嘲地大笑。在塑料公司工作5年后，我对多国语言的热爱让我想到华府外交部去谋职。没想到，在联邦调查局把我查了个底儿掉后，我还真被录取了，让我立即到华盛顿报到。这时候，我却改主意了。也许是我侦探小说读得太多了，以我的语言背景——流利的罗马尼亚语、一点儿中文、一点儿俄文，那他们还不得把我派到和美国冷战的“铁幕”国家去做间谍，和007做伴儿

心灵鸡汤 心富翁

上帝期望他的宇宙用爱来建成，人类搬来的却是石头。——泰戈尔

让我永远不能见到我的家人？亏得我觉悟得快，我才不要去做008呢，我给华盛顿发了个电报告诉他们我改主意了。芙洛伦丝童心未泯地又乐上了。我现在在机场做义工，是我语言功夫的最好用武之地。我常说，我们在机场就像是民间大使，是我们把对美国的第一印象留给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我永远不能忘记当年我父母来美国的困苦——举目无亲，身无分文，没有人能说他们的语言，更没人帮助他们。而我现在要做的，是让今天来美国的异乡人不再像我父母那样无助。

芙洛伦丝说话语速极快，像是在不停地追赶着自己的生活。我每天早上走路锻炼一个小时，一周上两次计算机课学习上网，然后参加社区妇女俱乐部的活动，对了，我现在还准备做另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儿——在老人中心教不识字的老人认字。你能想象吗？面对一个70多岁的老人，他此生最大的心愿是能在去见上帝前读一本书，而我就要做那个帮他实现心愿的人。

10年来，我听过无数个芙洛伦丝助人的故事，亲历过无数次她的关爱。我也无数次地从她家门前经过，欣赏她门前的鲜花。我读懂了独身老人芙洛伦丝青春不老的秘密。

（海英摘自《南方人物周刊》）



鹿园之恋

●司丽娟

1963年，聂华苓与安格尔在台北初次见面时的情形并不愉快。碍于朋友的情面，在酒会快要结束的时候才姗姗来迟的聂华苓安静地站在安格尔的身后，等着友人的介绍，而安格尔却忙于与他人寒暄将女作家晾在一旁。“我站了半天，你也没理我，没礼貌。”“你来得这么晚，我根本不知道你在这儿。你才没礼貌。”他也针锋相对。这一出“傲慢与偏见”式的开场并未影响两人互生情愫。三天后，安格尔在离开台北返美时向聂华苓发出了邀请，邀请她加入他在爱荷华的作家创作坊。1964年，聂华苓来到爱荷华，在此后的27年间，他们是志同道合的同行和形影不离的伴侣。

一个是从中国旧式大家族走出来的东方女子，一个是美国西部小城爱荷华马夫的儿子，聂华苓与安格尔的爱情故事有着怎样的浪漫与传奇色彩？1995年，在安格尔去世4年之后，聂华苓出版了《鹿园情事》，讲述她与安格尔相识、相知、相守二十几年的“情”与“事”。鹿园是他们在爱荷华的家，园子在爱荷华河边上，有“清清爽爽的树林，鹿一只只娴雅地走出来”。他们的对话俏皮而风趣，永远是相互调侃，不断地开怀大笑，却又那么的深情而温暖。

正像聂华苓曾对安格尔所说的那样：“我们的婚姻是我这辈子见过的最美满的婚姻。”他们好像永远在热恋，从他们相遇那一刻起直到安格尔猝然离世。不同的生活背景、不同的文化、不同的个性，这种种不同似乎并未在他们之间造成任何隔膜。他们“在一天二十四小时中，从来没有一刻是沉闷的。总是有谈不完的话，做不完的事”，他们有共同的志趣，以同样的热情经营着共同的事业——“爱荷华国际写作计划”，这是一个为世界各地的作家们建立的跨越了国界、种族、语言、信仰等一切障碍的精神家园，一个作家的乌托邦。1977年，两人一起被推荐为诺贝尔和平奖候选人。

鹿园是他们共同的家园，是聂华苓心中的“江南”，是安格尔心中“爱荷华的中国岛”。对于安格尔来说，聂华苓就是“中国”。他不仅娶了一个中国妻子，也有了她的家人，她的朋友，她的故土。中国的烹饪、中国的文字、中国人说话的方式、中国的画、中国的诗……他完全被囚在中国人的影响中，沉浸在细致又强韧的中国文化中，越沉越深，充满惊喜与欢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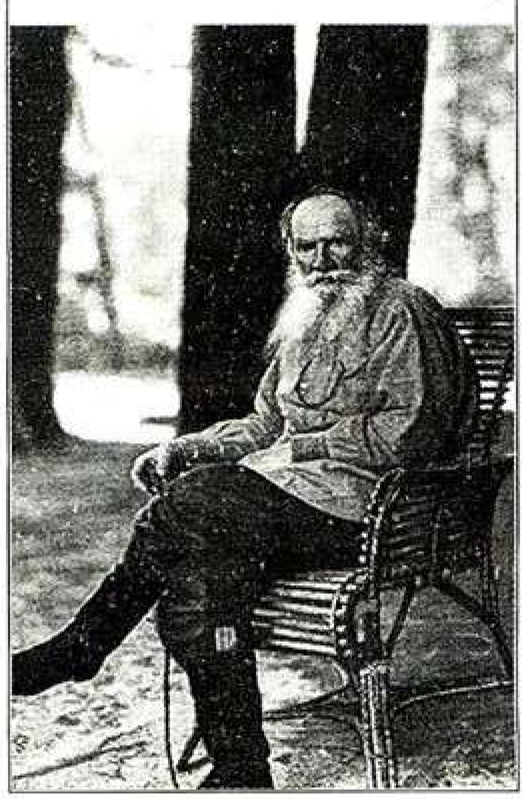
安格尔在《中国印象》的诗中写道：“爱是开向许多门的一扇门。”正是这扇门，让他们发现彼此，进入彼此的世界，直至完全融汇在一起，再没有比这更完美的爱了。

（冯国伟摘自《青岛日报》2008年2月22日）

机会远比安稳重要；事业远比金钱重要；未来远比今天重要。
——李开复给大学生的建议

还能干什么？

●蒋子龙



成功之钥 路标

不求为我所有，但求为我所用。——陈天桥的人才观

一个谈笑风生的场合，有人话赶话地调侃托尔斯泰：你除了会写小说还能干什么？

当时在场的人都觉得这句玩笑话说得过分了，而且也不是事实。年近花甲的托尔斯泰并没有对朋友的嘲讽还嘴，不吭一声地回到家里，就忙起来了。他的"车间"紧挨着他的书房，当中一张大木台子上摆放着榔头、钳子、钢锯、锉刀等工具，墙上挂着干活儿时围的围裙……他为回应朋友的调侃，亲手制作了一双漂亮而结实的高靿牛皮靴，郑重地送给了大女婿苏霍京。

苏霍京哪舍得将老岳丈这么珍贵的礼物穿在脚上，便将皮靴摆上了书架。当时《托尔斯泰文集》已经出版了12卷，他给这双皮靴贴上标签："第13卷"。此举在文化圈里立刻传为佳话。托翁知道后哈哈大笑，并说："那是我自己最喜欢的一卷。"

托翁乘兴又做了一双半高靿牛皮靴，送给了好友——诗人费特。费特灵机一动，当即付给托尔斯泰6卢布，并开了一张收据："《战争与和平》的作者列夫·尼古拉耶维奇·托尔斯泰伯爵，按鄙人订货，制成皮靴一双，厚底，矮跟，圆靿。今年1月8日他将此靴送来我家，为此收到鄙人付费6卢布。从翌日起鄙人即开始穿用，足以说明此靴手工之佳。空口无凭，立字为证。1885年1月15日。"后面还有费特的亲笔签名，并加盖了印章。

手艺是精神的标记，行为体现了一个人的思想面貌。现代年轻人厌恶体力劳动，拒绝学习和掌握一门手艺，不管喜欢不喜欢读书，读得好和读不好书的人，都一窝蜂地往上大学一条道上挤，正应了契诃夫的话："大学培养各种才能，包括愚蠢在内。"

而托尔斯泰，被誉为"全人类的骄傲"。他的全集出版了90卷，是"每一个作家必读的百科全书"、"文学艺术中的世界性学校"，其精神之丰富、深邃和博大，为世人所叹服。况且又货真价实地出身贵族，可以顺理成章地当个令现代人无比羡慕的"精神贵族"。而最让托翁深恶痛绝的也正是这种贵族意识。

列宁称"在这位伯爵以前的文学里，就没有一个真正的农民"。他比国家废除农奴制早4年就解放了自己庄园里的农奴，还一直想把属于自己的土地转赠给农民，让自己的作品自由地无报酬地任由想出版它们的人去出版，为此不惜跟家人一次次闹僵。到82岁时还离家出走，想去当个农民，过一种自食其力的生活，在普通的劳动者中间度过残年。

他到临死都信奉："劳动，只有在劳动中才包含着真正的幸福。"

有一次托翁路过码头，被一位贵夫人当做搬运工，叫过去扛箱子。他为贵夫人搬运完箱子还得到了5戈比的奖赏。这时码头上有人认出了托尔斯泰。他的大胡子和身上那件自己设计的"托尔斯泰衫"，太好辨认了。于是许多人围过来向他问好，那位贵夫人见状无地自容，还想要回那让她含羞的5戈比，却被托尔斯泰拒绝了："这是我的劳动所得，我很看重这个钱，不在乎有多少。"

伟大的精神导致伟大的劳动，强有力的劳动培养强有力的精神，正如钻石研磨钻石。本是伟大作家的托尔斯泰，却用自己的一生证实：体力劳动是高贵而有益的。轻视体力劳动和手艺，只说明精神贫弱，思想空虚。

（李波摘自《今晚报》2008年3月1日）

凿碑

●黄学友



山狗是石匠，他的绝活儿是凿碑。

山狗小学上到三年级就因家庭困难辍学了，后来给本村一老石匠当学徒。

山狗学做石匠后一直忘不了上学，可想归想却不能重新进学堂。他随施工队在外地干活儿，一到休息时间，别人喝茶聊天，他却独坐一旁挥锤舞钎在石头上凿字。夜里睡不着觉，就用手指在肚皮上画字，不过瘾就干脆起身穿衣到院子里摸黑在石头上凿字。

山狗在石头上凿字入了迷。

一日黄昏，山狗从建筑工地归来，路过一山坡时，见一老者正在凿碑，那手锤钢钎迸发出的叮当声漫溢四野。因天色渐暗，老者把头埋得很深，两眼用力盯着石碑，抬锤落钎极是谨慎。他见山狗凑近，鄙夷地说："你会？"后撂下家伙去一低凹背风处小便。等老者方便完回来，不见了山狗，再望碑时，上面已凿满了字，且字字透着力道，足以让他脊背透凉。从此老者再不凿碑，谁家死了人堆坟立碑，那凿碑的活儿就非山狗莫属。

山狗开始专门为死去的人凿碑。

山狗凿碑从不画线描影，比葫芦画瓢，而是信手落凿，以心传神，一气呵成。不管是魏碑、隶书，还是草书、楷书，他都落凿成形不留凿迹。更绝的是他夜里不点灯，不照明，摸黑凿文，如同白昼一样。

一天黄昏，山狗被人带到几十里外凿一块大碑。苍白无力的太阳斜射在山坡上。山狗的眼前是一座高高隆起的新坟，旁边横放着一块巨大的石碑，比他平时凿的碑要大出四五倍，他便想这碑的主人一定很不一般。带山狗来的是一个斯斯文文戴眼镜的中年人，他跟山狗说，这碑是为熊局长所立，光买它就花了两万元，你凿字时可要小心谨慎。山狗明白这是在给自己施加压力，心里有些不快。戴眼镜的中年人接着说："凿好了有重赏。"然后把撰写好的碑文留下就走了。

山狗没有急于凿碑，而是坐在碑旁抽出一支烟慢慢地吸着，嘴里吐出的烟雾被轻风吹淡。这时有人路过，对着新坟指指点点地说着什么。他用心去听，知道了才四十多岁的熊局长是死在酒宴上的，死因当然是酒精中毒。

山狗眼前的地上已堆满了烟蒂。他心里想了很多，想到了为民的艰辛，他的感情变得有些复杂，行动也从来没有这样举棋不定。夜幕完全降下来的时候，他果断地举锤凿碑。

第二天一早，戴眼镜的中年人来到碑前，没有见到山狗，却惊讶地看到石碑上的字是——"轻于鸿毛"。

（郝英子摘自"辽河文学论坛" 图/亓寂）

哭，并不代表我屈服；退一步，并不象征我认输；放手，并不表示我放弃，正如微笑并不意味着我快乐。

观棋者

●耿志刚



某甲的棋艺水平属于一瓶子不满、半瓶子咣当的那种，每逢观棋，喜欢指指点点，为双方出谋划策，常常扮演事后诸葛亮的角色。某乙的棋艺似乎是深不可测，观棋时，时而端坐一旁沉思不语，时而离席去别处观战，在棋室间穿梭来回，无有定数。

某丙则属于刚刚学会相走田、马走日、老将不出九宫、小卒一去不回头的那种。观棋时，不论是谁走出一步棋，哪怕是一步臭棋，他也要由衷地夸赞一句："好棋！"

棋室中最受欢迎的观棋者，不是某甲，也非某乙，而是人称臭棋篓子的某丙。

（汪玮摘自《新民晚报》2008年1月13日）

暗恋是一朵野莲花

●雪小禅

10年前，我梳着短发，齐耳的那种童花头，旧的白裙子和鞋，很瘦的女孩子，有时会在头上别一个发夹。更多的时候，我背着书包站在二楼的拐角处看着对面的三楼。三楼的拐角处，有一个男生，课间的时候，他常常一个人趴在那里，望着远方的天空。

他叫马苏然。17岁，细长的个子，头发是棕黄的，有一点点自然卷，淡淡的忧郁，如传说中的王子。

第一次看到他趴在拐角处的栏杆上时，我已然不能自拔。

很多时候，有人说爱上一个人是因为他的一句话一个微笑，或者一个问候，但我是因为一个眼神。马苏然走过我身边时，有一种散淡的眼神飘过来，他不是在看我，他是在看云。

就那样迷恋上马苏然。16岁的女孩子，常常一个人望着对面的栏杆发呆，心中默念着：马苏然，马苏然，马苏然。

我们那个年级的很多女生会把男生的名字挂在嘴边，在宿舍里、图书馆和晚自习时，马苏然的名字会随时蹦出来。

马苏然不知道我在暗恋他。我的暗恋像一朵野莲花，在偌大的池塘里，兀自招摇，散发着幽微的芬芳，可惜，只有我懂得，只有我看得见。

从马苏然开始，我只喜欢这一类男生，瘦、苍白、自然卷的头发，笑时，嘴角仿佛有一丝丝不屑，一直到以后的很多年。

马苏然喜欢晚自习后去吃夜宵，每次都是一碗兰州拉面，放很多的辣椒，我亦放很多，坐在离他很远的角落里。很多人来吃拉面，他们是为了充饥，我是为看到马苏然。

很多年后，见到拉面的刹那，我还是会流泪。

有时，坐在足球场上看他和男生踢足球，很潇洒的姿势，在夕阳里，我呆呆地想这样的男子，到底喜欢什么样的女孩子？

终于有一天得到了他的电话，他家的。

把那个电话号码攥在手里，来来回回，被汗水湿了。我打开来看，8位数字的号码早就烂熟于心，可还是攥着那个小小的脏纸条。我怕，一旦拨出号码，大脑就会一片空白。

总是在第7位时停下来。没有办法不停下来，我的心，像一片片的花凋零着，几乎不能呼吸，手脚是冰凉的，甚至在拨了十几次之后，还是不能把最后一个号码拨完。

终于，在那个下午反复了几百次之后，我听到了马苏然的声音。

请问是谁？

是谁？

我是谁？电话里是我急促的喘息声，几秒钟，我放下电话，终于如释重负。那时，是没有来电显示的，我很庆幸没有说话，如果说了，怕是会死掉。

第二天，与他在图书馆擦肩而过，我定定地看着他。马苏然，马苏然，我心里狂喊着，但他听不到，亦看不到，他手里的书，是一本普鲁斯特的《追忆似水年华》，书名一下子让我泪流满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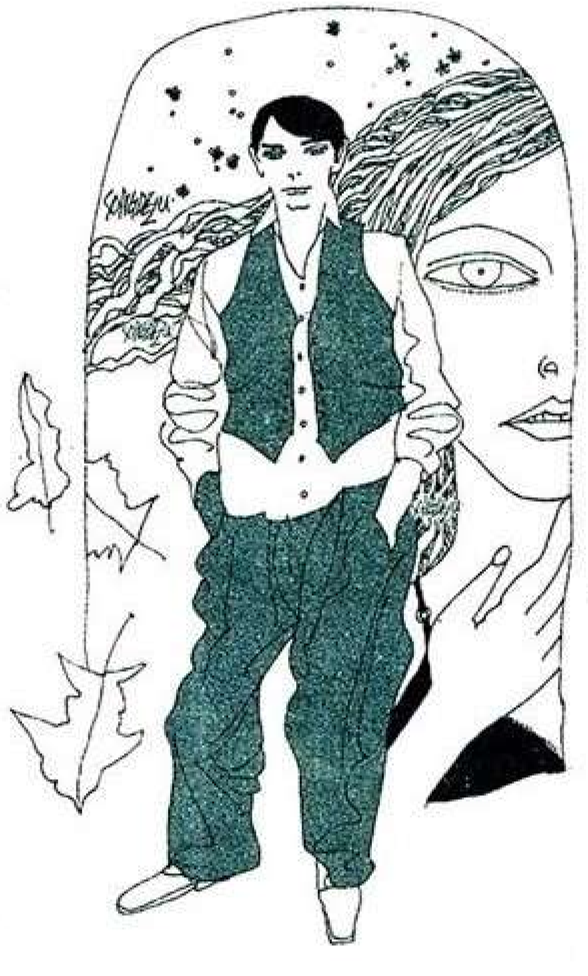
我跑了出去，院子里正是春天，大朵大朵的玉兰花开了，一片又一片。

我是个内向羞涩的女孩子，从来不和男生说话，亦没有女友，最喜欢的事情是把自己的心事写成日记。我的日记很厚，里面只有一个名字：马苏然，马苏然，马苏然。

高二最后一个学期，当我的名字和马苏然的名字排在一起时，很多人站在一起看。

是一次作文比赛。除了作文，一切皆是我的弱项。当我得知他会参加作文比赛时我对班主任说，我也要去。那是我惟一的一次勇敢。他优秀到让老师都侧目，一个得过奥林匹克竞赛奖的男生，没想到作文也会写得那样光彩夺目。我看到我们的名字——阮小青，马苏然——很近地排在一起，像两朵花。

很多人在谈着他，这次，说的是他的绯闻，他的早恋，和一个妖冶的女生。我知道那个女生，留着海藻一样的头发，过于丰满而成熟的胸，那个女生学习并不好，但她会唱歌，唱林忆莲的歌，唱韩宝



如果你不会嫉妒，你就拥有了人类一半以上的美德。

仪的歌。

我不会唱歌，但我会点歌。每天下午五点半，学校的广播室就会有人在那里主持。我为马苏然点了一首，但是，没有署上我的名字。

我点的歌十分伤感，是齐秦的《花祭》：你是不是不愿意留下来陪我，你是不是春天一过就要走开。坐在开满合欢的树下，我流着泪听完那首歌，那是我唱给他听的歌——尽管没人知道。

我再打电话给他。他说，喂，哪位？声音依旧是磁性的，那时他18岁了，个子是年级中最高的，苍白的脸上有散漫的微笑。

不可遏止地，我哭了。一直哭，一直哭。

他说，是你吗？你打过电话来，我记得上次的喘息声。还有，你的声音里有一种哽咽，为什么会这么难过？我们认识吗？你是谁？

他一直问着，我一直哭着。我是谁？我是那个穿着旧的棉布裙子梳着童花头的阮小青，那个内向到不敢看你一眼的女孩子啊。

那是第二次，我打电话给他，也是高中毕业之前的最后一次。之后，我去了大连，而他去了上海，都是海边城市，却从此天遥地远，他从来不知道有这样的一个女孩子，为了离开他，曾经那样地绝望过。

之后，我开始了大学的恋爱，所交的男友，全是眼神散淡、高高个子、苍白皮肤的人，我们之间，只是相互取暖而已。亦学会了怎么样让男人喜欢，初恋时的颤动却没有，即使拥吻，亦是凉冰冰的。

终于明白，我的初恋，早已开始于那场暗恋，也结束于那场暗恋。在那场一个人的爱情战争中，我早就溃不成军。后来的爱情，都不过是纸上谈兵。

所以，我的恋爱分手都很快，一场又一场，如烟花散去，什么都没有留下，除了让我更加懂得应付爱情。

暑假的时候我回到故乡的城市，参加同学会，只为了遇到他。

果然遇到了，只不过不是他一个人。他带着女朋友来过暑假，大家开着他们的玩笑，他一直喜欢那种明艳漂亮的女人。

我们只说了一句话，我说，马苏然，你好。他点了头，亦说，你好。然后，擦肩而过。我站在阳台上，对着外面的万家灯火，簌簌地落泪。

毕业后我可以留在大连，但为了他，我去了上海。

通过各种渠道，我要到了他的QQ，夜晚的时候，我会一直开着，一直开着，等着他来。好友列表里，只有他一个人，在那里，他自己叫"孤独的猫"。

在以前，我一直叫自己"碎裂的蝴蝶"，还没有飞起来就碎裂了，但为了那只"猫"，我把自己改名叫"鱼"。

他在QQ里一直说着自己，从来没问过我是谁。

我是谁？这重要吗？

记得在他快结婚的时候，他说，曾经有一次，一个女孩子把电话打到他家里，一直不说话，就听他在那里嚷，是谁？是谁？那样的时刻，是他心酸而幸福的时刻。

他问：你有过这样的时刻吗？

那句话，像一支利箭击中了我。眼泪一串串地落到键盘上，我打了三个字：没有过。然后就像那朵野莲花一样，从QQ里消失了。

我知道，我的季节该结束了。

（冯国伟摘自《课堂内外（高中版）》2008年第1期 图/宋德禄）



稚语灵光

开户

苏珊已经10岁，母亲觉得该是对她进行一些管理钱财方面教育的时候了。"我们给你开一个银行账户怎么样？"母亲说。苏珊非常高兴地点了点头。母亲带着苏珊来到银行，找了张表格递给她，说："填完这张表，你就可以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账户了。"苏珊开始填写表格，当遇到"您以前开户银行名称"一栏时，她想了想，非常认真地填上："小猪罐"。

狼肉没提价

一个小朋友在文具柜台前，从口袋里掏出一元钱，对售货员说："阿姨，买一支羊毫毛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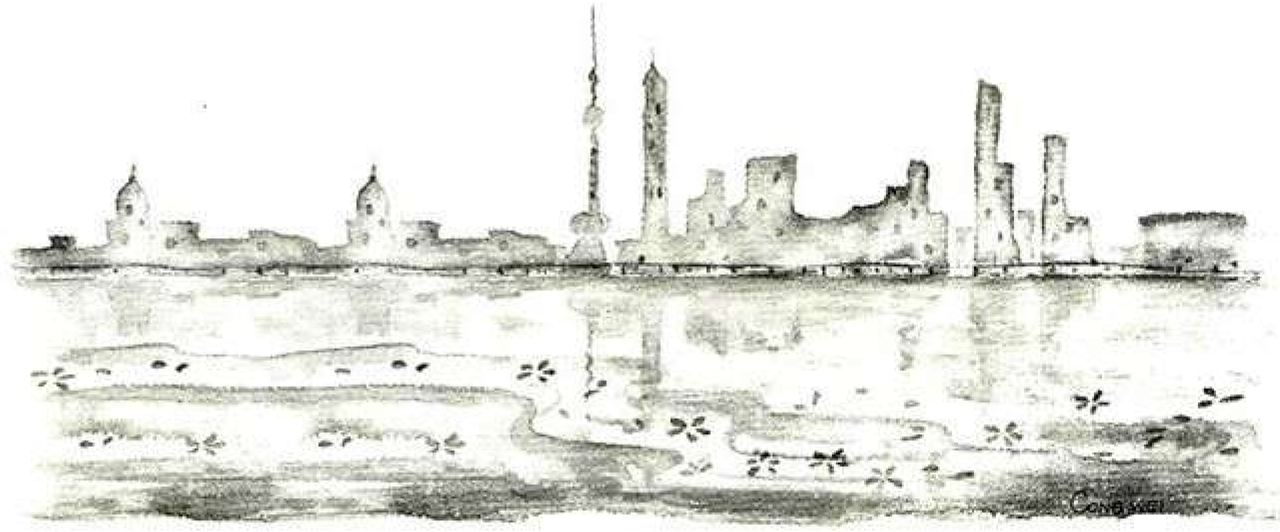
售货员："小朋友，羊毫的一元五角一支。"

小朋友："上星期不是一元钱吗？"

售货员："羊肉提价了，羊毛当然也提价了。"

小朋友："那就来一支狼毫的吧，阿姨，狼肉没有提价吧？"

经验是盏昏暗的灯，只照亮提着他的人。



灰色地带

●林清玄

在上海旅行的时候，朋友带我到外滩，欣赏黄浦江岸的美景。

外滩是很美，灯火辉煌，处处闪着琉金的色泽。

可惜人实在太多了，上海的本地人已经够挤了，还有来自世界各地的观光客，看着美丽的黄浦江，每个人都有不同的心事。

上海的朋友告诉我："你别看黄浦江景色这么美，每年因为活不下去而跳进黄浦江的人，平均有五百多人呀！"

这是一个多么可怕的数字！

每天，都有人因不堪痛苦而跳江自杀。

跳江的有五百多人，还不算那些自杀未遂，或想跳而没有勇气的人。更不算那些除了跳江之外，用各种各样方式自杀的人。

上海，是全中国最有钱的城市，也是最有朝气和未来的城市，有许多人一天赚的钱胜过中国其他地方的人一整年辛劳。

富有都如此痛苦不堪，那些在陕北、东北、大西北的人应该更是痛苦加倍吧！

后来，我因为在陕北捐建了一个希望小学，建校之前，特别跑远路到黄土高原去探察。

从北京飞西安，再从西安飞延安，接着由延安坐两个多小时的车到延川，换成越野车，由延川坐两个多小时的车到山顶上的刘家山村——我捐建小学的地方，这一趟兴学之旅足足走了两天才抵达。

与上海相比，恍如梦境。

当地的人住在窑洞里，热时热死你，冷时冷死你。

交通靠的是驴车，在蜿蜒的山路上，拉一桶水就要耗上半天。

没水、没电、没卫浴、没厕所，甚至没有家当。

早上一个窝窝头，中午一根玉米棒，晚上一碗面，日子就这样过着。

每一户，年平均收入，约是一百五十元人民币。

如果说上海是最富的地方，陕北和大西北可以并列为最穷的地方。

上海人那么容易自杀，陕北人生活艰苦百倍，应该更容易自杀吧！

我终于鼓起勇气，问刘家山村的村长："生活这么苦，有没有人自杀？"

村长瞪大眼睛看我，惊奇于我问了多么奇特的问题，他说："没有的事！恐怕从秦朝到现在都没人自杀吧！"

秦朝到现在！多么漫长的时间！听说这山坳里的人家原是避秦而来的人啊！

我问："生活这么苦，大家都能挺着，没有人想过自杀吗？"

村长说："拼着活下去都没时间了，哪有力气寻死呀！"

生与死之间，疼和痛之间，并不是黑白的，而是有一个灰色的地带，那个地带可以是觉醒或迷茫，可以是意志或情绪，对于努力求生的人，确实有更强大的、对于苦的承受力。

理论上，上海人会比陕北人幸福，陕北人会比上海人痛苦，事实不然，因为有耐苦的韧性与意志，陕北人对苦反而有一种泰然，有一种超脱。

（王永生摘自《林清玄作品集》 图/丛威）

时间

●幾米



我打开门，请你进来。
屋里光线昏暗，
让我为你点一盏灯；
你若能暂时停留，
我会为你泡一壶热茶。
屋外异常静谧，
天也渐渐暗了下来。
阶前的花猫，
专注地凝视前方。
一只野鸟突然从矮树丛中里蹿出，
惊慌地飞入乌云里……
世界时时刻刻在变幻，
我们必须寻找一个缓慢幽静的时空。
你还在犹豫吗？
门要关了。

别人发掘你，是给你一个机会，如果你不好好利用的话，可能这辈子都没有用，就算你是天才，如果没有机会一样没用。——周杰伦

永不，永不退却

●柳素子



一个中年男子，在他 48 岁那年，偶然的一次变故改变了他整个的生命历程：大儿子因为一次交通事故，致人死亡，法院判其入狱 3 年，赔偿死者家属 12.9 万元。

这里有个细节，说的是限定责任能力人——刑也领了，责任也认了，但是如果肇事者委实没有赔偿能力或者说要“耍赖”的话，那么赔偿到头来只能是一纸空文。法律也拿他没办法。

肇事者的父亲，我们姑且叫他王师傅，经过一夜思考，最终选择了赔偿——全额赔偿。他说：不看死者，也要看生者，一个幼小的孩子失去了父亲，他们母子以后靠什么生活？

第二天一早，他就踏上了借钱的旅途，历尽千辛万苦，许下千誓万诺，最后总算在规定的期限内把 13 万元凑齐。那时候，13 万元可是个天文数字，价值比现在要翻三番。

借的钱总归要还的。可是，从哪里来钱？家里只有几间瓦房，大儿子入了狱，小儿子跟女儿，一个读初中一个读小学。他决定搞饲养，养鸡、养猪，而地里的庄稼，还不能放下，那是全家人的口粮，再说，节余下来还可以卖一点儿钱。生活的重担像碾盘落在他的肩上。一年下来，他瘦了整整一轮，不到 50 岁的汉子，看起来倒像 60 有余。

又一年过去，生活没见起色，却连遇滑坡，庄稼遭了虫害，鸡也染了瘟疫，全死了。他的承受到了极限，想到了死。这天，他去探望狱中的儿子，对他说：“如果，有一天，我不在了，这个家你能撑起来吗？”

大儿子马上猜透了他的心思，哭着说：“爸，如果你做出什么傻事，我出狱后一定不学好，什么坏学什么，反正我也没什么希望了！”

他知道儿子在激他，强抑住了涌上来的泪，对他说：“好吧，你好好改造吧，爸不打坏念头了，爸不会倒下的！”

村前有一片荒山，几年前，他跟村委会签了几十年的租赁合同。他决定跟这块荒山要钱。山上空气好，污染少，也许更适宜于养殖。他说过，他不会妥协。

他是钢铁般的汉子，说做就做。他把家里的房子卖了，值钱一点儿的东西也卖了，偿还了一部分债务。接着，举家迁到了山上。

那是一片荒凉的山脊。没有树，没有田，只有几间断墙颓垣。他把房子简单整理了一番，就住了进去。晚上，村子里万家灯火，而山上，他那几间屋，却一片漆黑。下雨天，屋漏，地上的水积得一汪一汪的，被子得晒几天才能干；冬天，凛冽的风刮着，一家人挤在一起，冻得瑟瑟发抖。过年了，家家坐在电视前有说有笑，吃着丰盛的菜肴，而他家，却点着蜡烛，围坐在一起，吃用油梭子(炼油剩下的肉渣)包的饺子。

他以前的生活不是这样子的，在村里也算个中等偏上。

又几年过去了，他在山上栽下的树结了果，养的猪也下了好几窝崽。债务偿还完了，他也老了，满是皱纹的脸上写满了沧桑。

一个偶然的机会，当地的交警部门想建一个车辆培训基地，看中了那片荒山，但是征地占用了他的一些地方，就派人去跟他商议，问他要多少补偿。他说：“补偿什么，我儿子当年就是因为技术不熟给别人家庭造成了终生痛苦，如果这块地方还能有一点儿用处，让所有的司机都练好技术，都不出现车祸，我也就心满意足了。”交警队的那个人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因为，按照一般的情况，他至少能得到十几万元的补偿。

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遗憾的是主人公的名字我忘了。

在观看的时候，我的眼睛盯着屏幕，眼泪不住地往外涌。从他的身上，我读到了一种力量，钢铁般的力量和精神——男人的精神。

是男人，就该挺起脊梁，承受一切磨难和不幸，永不，永不退却！就像丘吉尔最精彩的一次演讲——在剑桥大学毕业典礼上说的那句话“Never give up! (永不放弃)”那样，冲上去，勇敢地与之搏击、拼斗，直至风雨退去，在苦难的废墟上开出绚烂的花朵。

(冯国伟摘自《山东青年》 图/李欣)

最完美的产品在广告里，最完美的人在悼词里，最完美的爱情在小说里，最完美的婚姻在梦想里。——人人都希望完美，但这只能追求而不能指望

春风沉醉的晚上



有些夜晚是不能忘记的

●千江飞雪

那一年，她中了爱情的毒。水葱一样鲜嫩的青春年华，却爱上了同班的男生。那年的情人节，刚好和元宵节重叠。男孩儿中午请她吃了情人节套餐，晚上又约她去看烟火。整整一天，她没去学校上课，也没回家。

晚上，他们牵着手在洛浦大桥上看烟火。虽然是春天了，夜风却是料峭。她穿着薄薄的毛衣和裙子，冻得瑟瑟发抖，身边的男孩儿却只顾兴奋地看远处不断绽放的烟花，不断地发出惊呼和赞叹。

忽然的，有一双胳膊，从后面轻轻地抱住了她。她一惊，转回身去，却看到了母亲。母亲的外衣敞开着，把她抱在怀里。母亲仿佛没有看到她身边的男孩儿，只是用力抱紧她，把自己的体温传递给她。

她忽然就流泪了。她没有问母亲怎么找到这里来的，却悄悄地松开了男孩儿的手。她明白，这个世界上，最在乎她的冷暖的人，是母亲。

那一夜的春风乍暖还寒，却有温暖，一直沁到她心里最深的地方，让她在许多年后，仍然清晰地记得那个温暖的拥抱和那个春风沉醉的夜晚。

邂逅

●纤手破新橙

她是出色的室内设计师，他是知名装修公司的老板。远远近近地知道彼此的名头和业绩。在一次业内会上遇到，一见如故。

那晚，吃过晚饭，他约她出去转转。

她换好衣服，化好妆，犹豫了一下。那一刻，心里压抑了很久的情感像头小兽一样狼奔豕突。她老公去国外一年多了，她一直坚守着对婚姻的承诺。闺蜜笑话她是古人，不是没想过放纵一下。只是……或者这是个机会。

他在宾馆大厅里等她时，不由自主地瞟一侧的镜子。青涩少年模样。

他们走在春暖花开的夜晚里，杨花柳絮纠缠在一起，四目相对，仿佛看到即将上演的男欢女爱。两个人皆不好意思，低了头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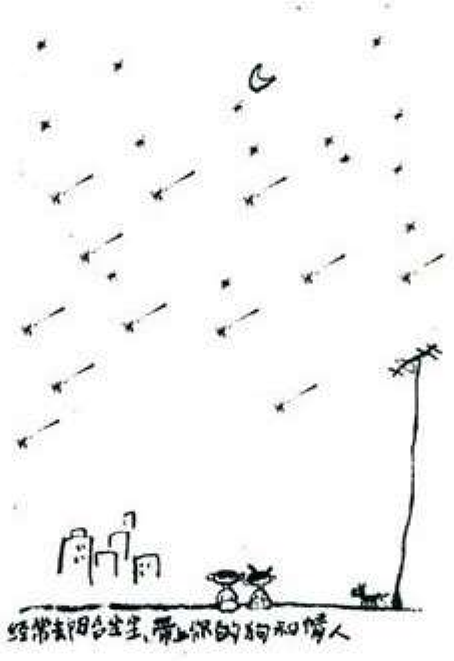
春风拂面，很是撩人。

他的电话响了，那边提醒着傍晚会有阵雨，他哦了一声，抬头看天，天蓝得不见一丝云彩。

她想起那天是周末，已是八点，是她跟老公约好的电话时间。有些心不在焉。他亦是。

回吧，居然异口同声。

夜拉上了大幕，春风依旧撩人心弦。只是，他和她都松了一口气。春色无边，到底，他们守住了心里的防线。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劫”，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字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

投稿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收信人：《意林》编辑部（拇指文学栏目）

邮编：100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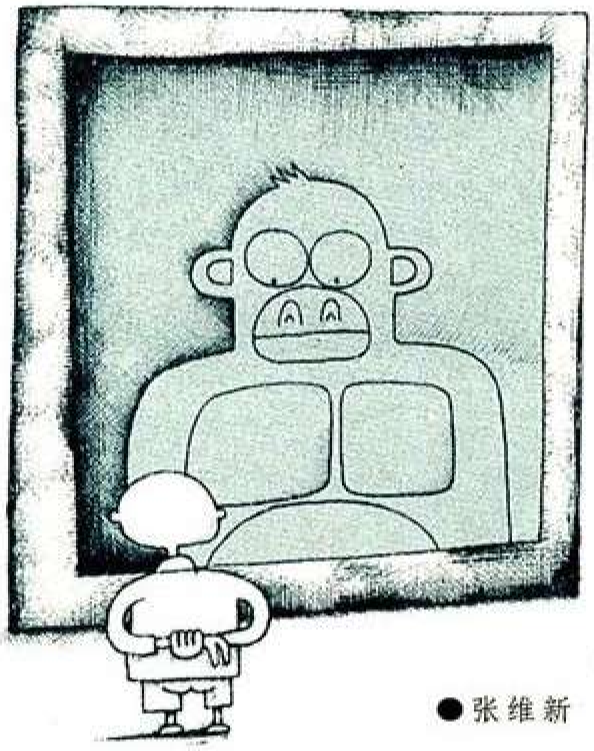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将军最大的荣耀是战死疆场，马革裹尸；学者最大的荣耀是累死在书桌上。——世界银行首位中国籍副行长兼首席经济学家林毅夫

很有心计的猴子

●张维新



稍不注意，一只猴子把我的包抢走了。着实吓了我一跳，庆幸的是包里没有贵重物品，除了吃的还是吃的。

那只猴长得瘦小，但很活泼可爱。导游说那是一只很有心计的猴子，外号叫“猴精”，它能巧妙地骗过别的猴子，独自得到最好吃的食物。导游的话引起了我的兴趣，我要看看“猴精”是怎样施展骗术的。

猴精跳到高处，立刻把我的包翻了个底朝天。它把最好吃的苹果香蕉“孝敬”给威风凛凛的猴王，把其他食物分发给兄弟姐妹。它好像很懂得孝悌友爱，完全不像导游说的那样狡猾多端。

在别的猴子大快朵颐的时候，猴精偷偷把一个鲜黄的东西扔到石缝里，把空包给我抛过来。我突然想起来，猴精扔到石缝里的不是好吃的水果，而是一块黄姜。我这个人爱吃姜，五冬六夏，不管是吃还是喝，都是就着姜。就是外出旅游也随身带着一块黄姜。都知道猴子怕吃辣椒，肯定也怕吃辣味十足的黄姜。看起来这只猴真是个精，竟然知道黄姜辣，不能吃，把它扔到石缝里。

过了一会儿猴精又抢了个包。这一次它把好吃的水果高高举起，大肆炫耀，生怕别的猴子不知道似的。待猴王和其他猴民围过来抢水果时，猴精用力把水果扔得远远的，把整个猴群都引了过去。这时猴精迅速从石缝里捡起黄姜，用怀疑的眼光反复审视着，不敢吃，也舍不得扔。看来猴精并不认识黄姜，不知道这鲜黄的东西到底是什么味道。

猴精看到其他猴子就要回来了，再犹豫不决，这块黄色的东西就可能被猴王抢走，那太遗憾了。于是它下定了决心，狠狠地咬了一大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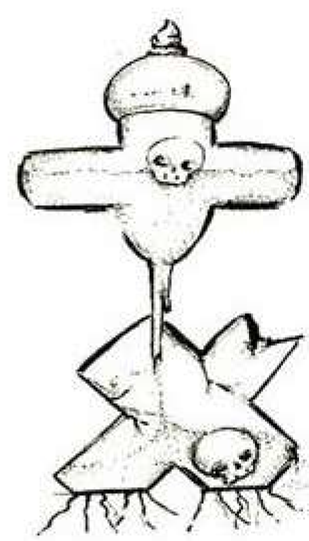
猴精可能无数次用诱饵骗走猴群，自己平心静气地独吞其他猴子从未尝过的美味。而这次它吞下去的却是辣味毫不亚于辣椒的黄姜。

猴精龇牙咧嘴，样子狰狞而又可笑。我突然想到，很多人和这猴精不是一样吗？经常犯一些得不偿失的错误，不是因为愚昧无知和无所用心，而是因为聪明透顶和过于算计。

（冯国伟摘自《重庆晚报》2008年2月26日 图/辛刚）

同样是孩子

●蔡成



6岁的大儿子摔伤了，她赶紧抱着孩子去医院。小儿子没人照看，她将他放在浴缸里玩，也算是急中生智吧。浴缸里没水，但很深，孩子小，爬不出来，看起来是不错的主意。不知为何，不足两岁的小儿子居然将浴缸里的水龙头拧开了，小儿子淹死了。

这事发生在澳大利亚，这位“可怜”的母亲是一位到澳大利亚时间不太长的移民，来自中国。她被起诉了，法庭上，陪审团一致认定她有罪，她被判刑。

先有丧子之痛，又添牢狱之灾，她号啕大哭之余多出一些愤怒与不满，情不自禁地用家乡话发了一句牢骚：“我自己的儿子淹死了，关你们什么事？”法官问：“你说什么？”她不敢回答。但她的律师不能“藐视法庭”，老老实实地将她的原话译成英语。顿时，法庭内议论纷纷，陪审员和法官愤怒了。

法官站起来，面色端庄、沉静，一字一顿地说：“尊敬的女士，我必须告诉你，你的话不对，你所生养的孩子不只是你的孩子，更是我们这个国家的孩子！”这事发生在2006年9月。

大约一个月后，在中国湖南某村庄里，一个5岁的男孩在池塘边玩水，不幸掉进水里淹死。他的妈妈是我的表姐，当时正在邻居家热火朝天地打麻将。

远隔重洋，听我的母亲在电话里说起这一噩耗时，我脱口就问：“表姐怎么办？”母亲说：“还能怎么办，再生一个呗。”

（王超摘自《广州日报》2008年1月6日 图/孙胜蓝）

有智斯有成 智慧之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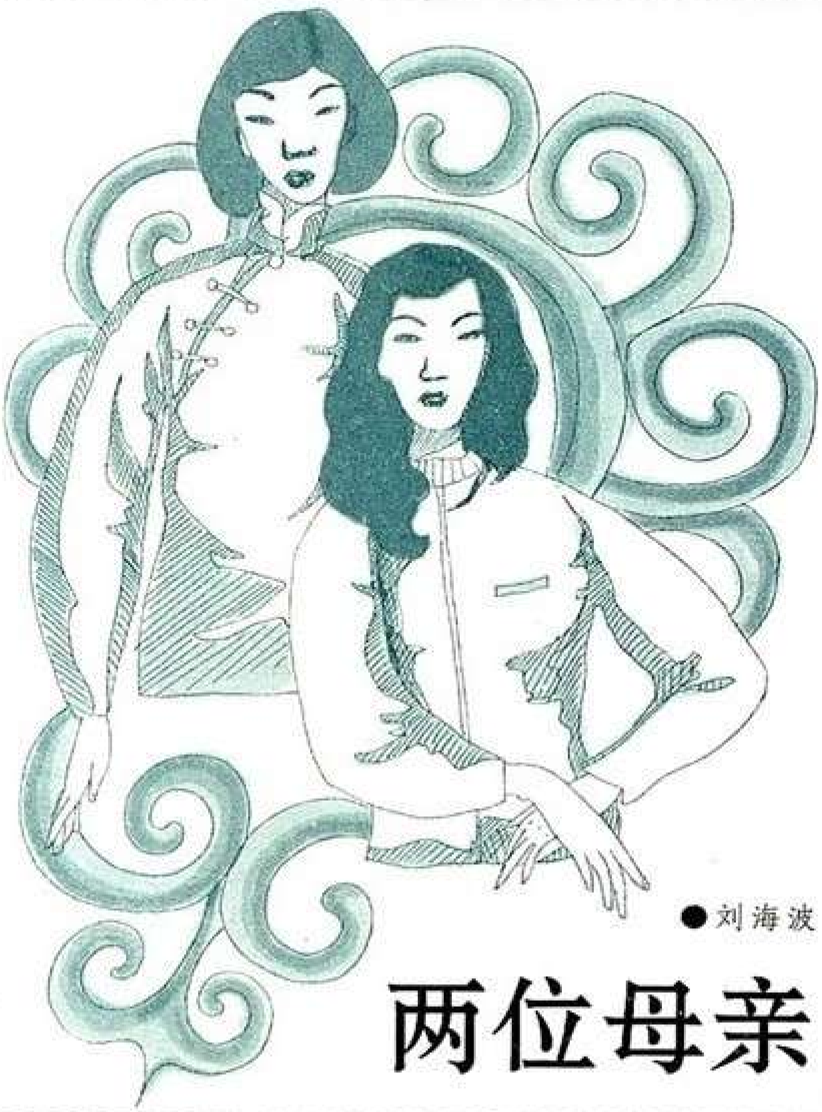
自强不息，止于至善。——厦门大学校训

越是巨大的冒险越需要巨大的谨慎。

两位母亲

●刘海波

她家世显赫，父母均是当地的高官，从小享尽荣华富贵。而他，来自一个贫穷的小山村，从小没有了父亲，母亲一手把他拉扯大，然后节衣缩食地把他送进大学。然而这样两个身份迥然不同的年轻人相爱了，爱得那么纯洁和执著。大学毕业了，当所有的校园情侣都劳燕分飞时，他毫不犹豫地放弃了自己的一切，跟随她去了她的家乡，因为在那里，她的父母早已给她安排好了工作。



她知道父母不会同意自己与他在一起，因为他们已经给她物色好了一个政府部门的公务员，并且极力地撮合他们。可是她没想到父母的态度会那样地坚决，尤其是母亲，当她把他领到他们面前时，母亲一脸的鄙夷，她不会让自己的女儿嫁给一个贫困农村出身的孩子的，而且，那时的他，放弃一切刚来到这个陌生的城市，根本没有自己的位置。

本来他就对她阔太太般的母亲怀有敬畏，现在这位阔太太又对自己横眉冷对，使原本就寡言的他变得更加木讷、呆板，于是就愈加的不讨她老人家的欢心。可是无论她的父母对他如何冷漠，他都不计较，因为相比较起他对她的爱，他完全可以承受那样的白眼、冷言，甚至口水。他想为她家做点儿什么，也许她的父母会改变一点儿对他的印象，比如，去她家时带一点儿名贵的烟酒，给她的母亲买点儿高档的化妆品，或者，到她家帮忙干活儿，他有的是力气，拖地、擦窗，将一整袋大米扛上五楼。可是很快地，他就否定了自己的想法，因为他看到她家的酒柜里摆满了外国名酒，他还听她说她母亲的一小瓶眼霜就两千多块。而且，他看到她的家里被两个保姆收拾得一尘不染，根本无需他插手。他知道凭他的能力，是无法取悦她的父母的，于是他所能做的就是加倍地对她好。他知道她也是不容易的，因为他，她每天要面对母亲的指责、谩骂和眼泪，在亲情和爱情之间做着艰难的选择。

自始至终，她都与自己的母亲顽强地抵抗着。可是到了最后，坚持不住的却是他。也许是他觉得他们之间有着太大的距离，总之，他提出了分手。她是不同意的，她搬出了他们从前的约定，她历数他们吃过的苦，她说出的每一个字都敲打在他的心上。于是他说那好吧，然后他提出让她这个假期跟他回他的老家一趟。他想，也许她看到那里的贫穷与落后会同意与自己分手。

火车、汽车、摩的，然后又步行两个多小时的山路，终于到了他大山深处的家。果然，她看到他的家后有些震惊，她完全没有想到他家会是这样穷，两间用黄土垒起的茅草房，屋里除了一铺炕和一张桌子以外没有任何家具。院子是用栅栏围起来的，散养着几只鸡。

他带她见过了他的母亲，一个和蔼慈祥的农妇，有着山里人的质朴，穿着一件干净整洁的蓝褂子，那件蓝褂子显然是为了迎接她的到来才穿上的，因为上面的褶痕清晰可见。一见面，她就被他的母亲亲热地拉过手，手里被塞进两个热乎乎的煮鸡蛋。后来她听他说，他们家乡的风俗，在冬季，只有家里来了尊贵的客人，主人才会提前煮好鸡蛋，趁热放到客人手里让客人暖手。

他的母亲有着洪亮的大嗓门，不住地夸她长得俊，还说山里风大，要她注意保暖，别着凉了。说了一会儿话，就开始吃饭了。他母亲不住地给她夹菜，说她太瘦，要多吃一些，炖的一只土鸡几乎一半都被夹到了她的碗里。

晚饭后，他母亲手脚麻利地铺炕，说赶了一天路，一定乏了，要早一些休息才好。因为只有一铺炕，她和他的母亲睡在一起，他打地铺。炕被烧得热乎乎的，被和褥子都是刚晒过的，有着太阳的气息，她躺下，不一会儿就睡着了。第二天早晨，她感觉身体有些异样，天不亮就醒来了，原来是例假提前来了。她的例假向来都是很准的，这次不知道为什么竟然

提前那么多天。她有些懊恼，幸亏包里还有上次没用完的卫生巾，于是她换上了干净的内裤和卫生巾。可是更令她懊恼的是，身下的褥子竟然被她弄脏了一大块。这时，他母亲也醒了，见她坐在那里发呆，就问她怎么这么早就起来了。她有些羞愧地说：阿姨，我把褥子弄脏了。他的母亲起床查看，然后就笑了，说：不打紧，不打紧。然后起身找来一块干净的被单铺在被弄脏了的褥子上，让她再睡一会儿，自己就下去做早饭了。

再也躺不住，于是她就起来了，她不知道该怎样处理那床褥子，但是她要先把弄脏的内裤洗一洗，因为来的时候只拿了一条换洗的内裤，如果不赶紧洗出来，身上这条再弄脏就没得换了。

她来到院子里，找到脸盆和水缸。初冬的早晨，水缸里已结了一层不算薄的冰。她刚要舀水，他的母亲出来了，问她是不是要洗脸，屋里暖瓶里有热水。她有些不好意思地说要洗一下内裤。他的母亲听了，走过来要拿下她手里的内裤，说：我来洗吧。她不让，红着脸推辞。他的母亲说：你现在不能碰冷水的，跟我你莫客气。她小声嗫嚅着：脏。他的母亲笑着从她手里夺过内裤，说道：自己的孩子，什么脏不脏的。然后拿水舀子捣碎水缸里的冰，舀出水洗了起来。那双结实的大手很快就将那条小内裤揉出一盆泡沫，她的心，充满了深深的感动。洗好后，他的母亲抬头看看阴沉沉的天，说恐怕今天不会出太阳的，然后抱来一些松枝，在院子里点燃，仔细地烤起内裤来。不一会儿就烤干了，她接过还散发着松香的内裤，不知道该说什么好，泪水，有些呼之欲出的样子。

第二天，他们便返回了她所在的城市。他问她：我家是不是很穷？她说是的。他又说：我们永远也无法做到门当户对，所以分手吧。她说：再给我一个月的时间。

她想：这次去他家，让自己收获了一种感动，而自己，要让这种感动来成全他们的爱情。于是她开始寻找适当的机会，她将那次进山所遭遇的一切，包括亲切的话语，热情的招待，温热的鸡蛋，尤其是，那冬日早晨里蹲在院子里洗内裤的背影和被燃烧的松枝映红的脸庞，一幕一幕地告诉了自己的母亲。在听完最后一个场景时，她的母亲不再说话，只是从此以后，对他不再反感，并且渐渐地，开始对他有了笑模样。一个月后，她的母亲让他留下来吃晚餐，在餐桌上，宣布同意他们的婚事。

她和他雀跃地相拥，喜极而泣。

在婚礼上，她看到自己的母亲握着他母亲的手，久久地没有放开。

很久以后，她想，是他的母亲用自己的爱促成了他们的婚事。

（冯国伟摘自《八小时以外》2008年第2期 图/郑静）

为素昧平生的人的喜怒哀乐负责，是一种责任感的训练方式。——男性的第一魅力是责任感

被顺序迷惑

●王溢嘉



有个实验说，让一群受测者观看学生解答三十道难题的录像带，其中A生的回答一开始是既迅速又正确，但后来却越错越多；B生起先一再碰壁出错，但后来则越答越顺。最后，两人答对的总题数都是十五题（录像带并未显示这个统计数字），但大部分的受测者却认为先盛后衰的A比先衰后盛的B较有能力，而且还误以为A答对的总题数要比B多。

另一个实验更有趣：以两种方式介绍同一个人，甲方式说他是个“聪明、勤勉、冲动、挑剔、顽固、嫉妒”的人，乙方式说他是个“嫉妒、顽固、挑剔、冲动、勤勉、聪明”的人。结果，甲方式的介绍带给听者的整体印象要比乙方式好很多。

同样的内涵若以不同的顺序呈现，就会让人产生不同的观感。先好后坏不仅比先坏后好给人较佳的整体印象，而且还会让人觉得先好就是真的好。这是所谓的“先入为主效应”，最先呈现的东西会让人留下最深刻的印象，而且盖过后来出现的相反信息。

“名实未亏，喜怒为用”，庄子想借猴子“朝三暮四”的寓言告诉我们顺序的虚幻性，可惜的是多数人还是跟猴子一样被顺序所迷惑。这个实验告诉我们：在与人交往时，如果你不想让人对你的能力和为人作出错误的判断，那你就不必太谦虚，也不必担心无以为继，而应该在一开始时，就表现出自己最好的一面。

（石景琼摘自《南方都市报》2007年11月2日）

列车上的女子

●采月光的苇

广州到洛阳的1126次列车上。

最初，是她的声音，引起我对她的注意，毕恭毕敬的，有一种小草向上仰视参天大树的诚挚。听得出，她只是一个普通职员，在向部门主管请假——为赶时间，走时仓促没来得及当面道别，就补打一个电话。

人多场合，言辞里过于恭敬一个人，自我感觉不免有些低下。可她似乎没有这种意识。在每个人都可以活得很“拽”的年头，她的谦恭，没有一丝遮掩，就像退潮后裸露的一片岩石。

她的第二个电话是打给父亲的，说自己已经坐上车，车次，几点出发，让其放心，并且说到时不用来接，勿担心。看年纪，她有三十好几了吧，很懂得如何体恤年迈人之心。

第三个电话，是给同事，还是工作上的事情，把与主管说的内容复述了一下，可能是她工作交接的对象。最后一个电话，极简短，猜想，可能是给她老公的，说一切顺利，到家了再打电话。

当打完一圈电话，列车正好启动。她使人想起滴水不漏、有板有眼、中规中矩这类词。

她穿着一件宽大的类似蝙蝠衫一样的黑色低胸衣服，打完电话，她的手机就放在胸部——那里面有一个口袋，然后还摁了摁。她把自己的钱(一把零钱，在超市购物人家找的)掏出来审视一下，然后又放回去，那个位置在她的腰部。两处都是女性敏感的机关，周围到处是好奇的眼睛，她视若无睹。

她没有座位。上车时拎着一个带盖的小白胶桶，里面既可盛放东西，又可以当座位。她相当会照顾自己。



她对面是一对河南母子，是她主动上去搭讪的，问那小孩多大了，然后就说起自己是河南人，后来嫁到了湖北。原来都是老乡，双方就亲近了许多。女子拽出自己的一个旅行袋，拿出一捧气球，还有一种子弹棒，那是给女儿的礼物，分送给小男孩玩。她看孩子的眼神里，有一种母亲的神色。

在这个视旅途为受累的列车上，她显得十分的有心情，弯弯绕绕地与那个母亲家长里短地说个不停，让一旁的人都知道了她的工作、薪水，她老公在什么单位，他们有几个孩子……她仿佛不是坐在长途列车上，而是坐在自家的门口，晒着太阳，而周围的旅客就是她对门的好邻居。

她胃口也好。火腿肠，一种包装寒碜的饼干，她吃了一路，喝的就是大瓶的矿泉水。

列车进入湖北境内，再有半个小时她就到目的地了。她去洗漱一下，回来就又拽出自己的那个旅行袋，拿出一个小小的化妆盒。那是一套很细致的工作。先是一种膏，用粉饼很均匀地涂在面部；然后，红的胭脂，在脸颊处淡淡一抹；接着是眉笔，把眉勾出柳叶的形状，顺带，眼影也涂了出来；最后是口红。

化妆前与化妆后没有多大区别，但她勤于修饰，以美示人，让人想起篱笆墙上的牵牛花，不太美丽，但生机盎然；雨中的一丛生菜，无人注视，却自顾使劲绿着。

该下车了，那么短的时间里她就和那对母子结下了友谊。她的行李像个小货架，下车时要人抬着才行，那对母子没待她提出请求，就主动向她伸出援手。

她走了，像一缕阳光，从窗子里逸了出去。

(**曹龙彬**摘自《扬子晚报》2008年2月5日 图/**陈凤英**)

如果说我是作家，那是在肯定我自己的作品，如果说我是美女，那是在肯定我妈妈的作品。——步非烟



从风景看你的金钱观

●佚 名

假设你驾着一辆轿车正要进入隧道，当过完隧道后，你觉得会是什么风景呢？

1.海边　　2.枫叶林　　3.小村庄

4.山　　5.又一个隧道

测试分析

1.海边

在你的观念里，认为钱是要用来花的，而不是用来存的，所以，只要是你想要的东西，就不会计较金钱而非买不可。你赚多少钱就会花多少，不会把钱留下来，又加上你的审美观很丰富，所以买的东西价位都相当高。你的个性稍微有点儿爱慕虚荣，所以要特别注意，同时要改掉浪费的坏习惯。

2.枫叶林

你是个很浪漫的人，生活态度也像梦一般的虚幻。对钱很不在意，只有在感觉钱是很重要的时候，才会加以储蓄。对金钱的运用漫不经心，常会丢掉钱包，借给别人的钱也常常会忘记。由于你浪漫的个性，所以不要等到要救急时才存钱，更要有计划地管理钱财，这样对你才会有帮助。

3.小村庄

很朴素又很不耀眼，可是却很实在，知道如何运用钱，也懂得储蓄之道，不会任意花钱，对每一分钱的花费，都能够详加计划，也不喜欢玩乐的事，只喜欢质朴的生活，所以会被人认为很“小气”，也会因此而失掉赚钱的机会，改变一下自己略小气的脾气，对你很有帮助。

4.山

很会存钱，看起来好像是个不懂节俭的人，但常在不知不觉的情形下，存了很多钱，而且方法也很合理。你对金钱的态度，认为该花时就不该太吝啬，但不用花的钱，你也不会花，是个心胸相当大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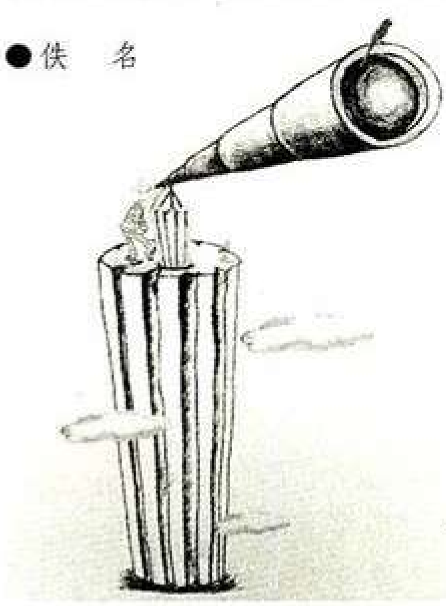
5.又一个隧道

个性强，很能得人信赖的人，对钱的感觉度敏锐，理财投资的经验相当丰富，很擅长投资，认为与其一点一点地存，不如大量投资，赚取更多的金钱。投资在股票、奖券等，会让你赚取很多的钱，但相对的，你也会付出相当多的金钱，如果能善加利用，好好储蓄，钱会像滚雪球一样，愈滚愈大。

（**陌上蝶**摘自“中国靖江网”）

测试你的精神年龄

●佚 名



如果你能变成一种长期生活在水中的动物，避开热浪侵袭，哇！好爽啊！可是，变成哪种动物好呢？

A.姿态美丽的珊瑚

B.自由自在畅游的鱼群

C.两条优雅鲜艳的热带鱼

D.独立游动的海蛇

测试分析

A.珊瑚是无法自由行动的海洋生物，选择珊瑚的你缺乏行动力，常常是说得多做得少以及举棋不定，内心十分渴望他人的关心与照顾，有恋母情结的倾向。虽然你的外表看起来还蛮成熟的，但是你的精神年龄可能还停留在小学阶段。

B.选择集体活动的鱼群，代表你害怕寂寞，很不喜欢一个人独处。你不论大小事，都总需要与亲朋好友讨论，才能做决定。亲朋好友是你生活上的最大支柱，你的精神年龄不太高哦！

C.选择两条热带鱼，代表你具有强烈的责任感和企图心，生活起居方面都非常独立自主。此外，你在职场上，通常都会有不错的表现，颇得上司与同事们的喜爱。总的来说，你是属于成熟稳重类型的人，精神年龄蛮符合你的实际年龄。但是，在你的爱人面前，有时却会表现出柔弱、需要受到照顾的举止。

D.海蛇属于独立活动的生物，选择海蛇的你是属于那种个性坚韧不拔、不达目的决不罢休、凡事都有主见的类型。由于你天生具有强烈的使命感，无论大小事，都会尽量全力以赴，所以能够得到周围人的信任。但是，你也很容易局限于自我认知的范围中，对于他人的意见，不太容易听得进去。你的精神年龄比你的实际年龄更加成熟！

（**逸人**摘自《北京娱乐信报》2008年2月22日）

在欣赏者的眼中，丑陋的行为也是可爱的动作；在仇恨者的目光里，优美的做法也只是可恶的造作。

辉煌总统 贫困辞世

●刘兴雨



杰斐逊在当美国总统时，与拿破仑当政的法国政府做了一笔漂亮的买卖，通过谈判，从拿破仑手中买到整个路易斯安那，总面积达260万平方公里，相当于现在美国领土的三分之一。买来这么大的地盘用了多少钱呢？说起来令人难以置信，1500万美元，合3分钱一英亩。

能做成这么聪明买卖的人，应该是个富可敌国的主儿。可令人难以置信的是，杰斐逊总统竟然在负债中，愁苦地度过晚年岁月。1823年，在他80岁生日之际，他的债务高达40262美元，而其农场的年收入只有10400美元。

他是到阿拉斯加赌博吗？不是。他一生酷爱读书，除了读书，还对文物、建筑、数学、机械颇为用心，只是对赌博没有兴趣。他用巨款养了一群二奶三奶吗？也没有。妻子离开他的时候，他还不到40岁，为让孩子不受虐待，他答应妻子决不再娶。此后，他始终信守对妻子的承诺，独身活到八十多岁。

那他的债务是怎么来的呢？

在退休之前，杰斐逊就欠下一大笔债，就任总统的前一年，他用掉32634美元，而他的年薪只有25000美元，那一年他出卖烟叶，仅得3000美元，他不得已借钱来填补亏空。他乐善好施，经常慷慨解囊，资助穷人，1801年捐1000美元，第二年又捐1588美元。这人太实在，作为总统，捐助也好，资助也好，不是有国库吗？可他好像不知道国家有国库这码事儿。做完8年总统，走出白宫的时候，他个人负债10000美元。

退休以后，家庭经济状况每况愈下，尽管他注意节俭，但是，要养活家里上百口人，而且客人络绎不绝，来访者免不了要在这里吃喝，使得他入不敷出。他这个人可能有点儿爱面子，这么困难，还怕人家说他小气，对公共事业和朋友依旧慷慨如故。他曾向弗吉尼亚大学捐款1000美元，而自己却不得不跟人借钱参加推荐校址的会议。

要说那时的美国人也真是不通情理，他从总统的位置上下来，全力以赴为创办弗吉尼亚大学奔走。可以说，他是这所大学的真正创始人，他几乎把有关建校的一切工作都包了下来。设计校舍蓝图，寻找工程承包人，监督工程进展情况，甚至派人到意大利请大理石雕刻师，他都要操办，都要费心。怎么就不能给这位前总统、现在的创始人报销会务费呢？

债务压得他直不起腰来，为摆脱困境，老人竟打起图书的主意。要知道，他的书不是各出版社白送的，都是他自掏腰包买回来的。酷爱读书的人都知道，不到山穷水尽的地步，谁会拿自己的藏书开刀？可他竟决定，把这些跟随自己一生的书卖给国会。国会管收购图书的人也真是，一个退休的总统，落到卖书为生的地步，你就高抬贵手，当文物收购回来得了。可国会的人不但不高价收买，给出的价格还大大低于原价。国会付给他25000美元，他马上拿出将近一半去还债。

面对倾家荡产的威胁，他授权外孙组织一次抽奖活动来出售他的地产，希望以此来偿还他所有的债务，并给后人留下一点儿积蓄。他凄怆地说："我可以留下蒙蒂赛洛的房子度过晚年，留下房子旁边的一块田地，安葬我这把老骨头。如果不被同意，我就得将全家搬到贝德福，可是，那里连装我脑袋的小木屋也没有一间啊。"

看到这些，我们不能不在心里为他难过，在难过的同时，也会自作聪明地为他设计，你在做总统的时候，一切活动都属于国务活动，都应该签字报销，怎么还会欠债呢？

他是贫穷的，但他身后，却是富裕而强大的美国。

（林平珠摘自《各界》2007年第12期）

每一次创造都是始于破坏。——毕加索

新鞋子旧鞋子

●陈染

一处新的房屋就如同一件崭新的外衣，需要与身体磨合一段时间，甚至穿出褶皱来，才像是自己的衣服，才随体合身，才被自己从心理和生理上真正接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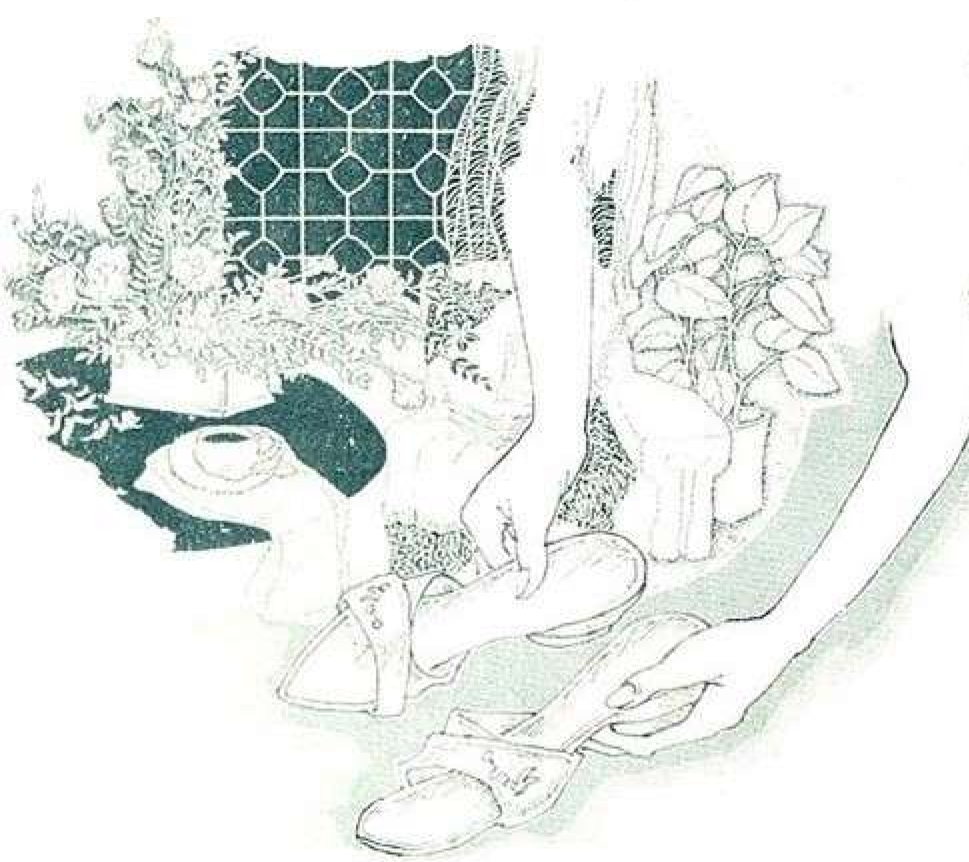
在我搬进新居好长一段时间之后，我仍然感觉像是在做客，不像自己的家，不知主人是谁。我一向对忽然降临、发生的事物缺乏足够快的适应力，“日程在计划之中”已成为多年的积习，这很难说清是“文明习惯”还是“臭毛病”。平时与朋友或家人约会，也是早早就提前沟通信息。

我想起我的一双在广州买的极普通的拖鞋，它曾跟随我到过乡下，到过澳大利亚，到过伦敦。当它终于被穿坏、我打算扔掉它时，竟忽然有些不舍。在我眼里，它哪里还是一双拖鞋，它分明已经成为我经历的一部分。在把它郑重地扔进垃圾箱之前，我当真地翻过鞋底看了半天，说这上边尽染了这儿那儿的泥土的芳香，倾听过我与这人那人的诚恳的抑或掩饰的交谈，说它曾经陪伴我在那套遥远的黯红色花园宅舍里，在潘笛幽泣的哼吟中，等待一个人的敲门声……它是我往日岁月的“见证人”。一双拖鞋当然比不了一处居舍，但它们的性质是一样的。

小时候我曾听说过镶嵌在烟斗杆上的玉石嘴，经过天长日久的吮吸之后，沉默的绿石能够开放出活的玉石花。当时我似懂非懂，觉得奇妙莫测。后来我亲眼看到了一个家的墙壁和天花板是怎样“苏醒”过来的，看到了石板里面的“血液”和“呼吸”慢慢流淌起来，看到了一处冰冷的空间是怎样通过与人的肌肤相亲而终于脉搏与共的。

一个家，的确是被我们住“活”的，是被日积月累的人的气息浇铸“活”的，是被温馨的回忆、伤感的争吵、文思的涌动、厨房的油烟、杯盘的狼藉、淋浴的流畅、睡眠的酥软、下水道的霉味、垃圾的堆积、电话的打扰、邻居的摔锅打碗、电视的乏味、吸尘器的噪音、冰箱里汁液饱满的鲜亮水果、停电断水的不便、热闹抑或孤独的时辰以及这里那里种种的只欠缺那么一点点的遗憾浸泡“活”的。家是我们的外衣，里边裹满了各种各样令我们难以释怀的记忆。

（赤子之心摘自《中国青年报》 图/廖新生）



麻辣生活



离奇的手机经历

那天收到一条信息，打开一看，可把俺美坏了，这是谁对俺这么好，给俺充了100块钱啊！这下可不用心疼电话费了，跟俺的亲戚朋友们聊了个遍。刚挂断，朋友的电话就来了，说他借俺的100块钱给俺充话费了。俺晕！拜托以后这么干，先告诉俺，行不？

最佳服务奖

一天，我和表哥去赶公交车，好不容易等来一辆，车上人很多，前门根本就挤不上。我们想从后门上车，可车上的人实在太多，后门也挤不上。

于是，司机大哥就和我们商量：我先发动车，慢点开，你们跟在车后面跑。我和表哥很纳闷：这算什么办法？可也没有办法，只有跟在车屁股后面跑。眼看车开出大概有十来米，忽然一个急刹车，车上的乘客全部倒向了车的前面，后门一下子腾出好大一块地方。这时，司机大哥得意地招呼我们：快上，快上……

心灵鸡汤 幸福讲义

世上一大半的恶，都来自无知。如果没有健全的见识，即使是出于善意的事，也极可能造成比恶意更大的灾难。——加缪

思君令人老

●叶细细

李大钊10岁那年，就由家人操持完婚了。新娘是大他6岁的乡下少女赵纫兰。她缠着小脚，不识字，嫁到李家后，她惟一的希望就是能把这个家打理好，让李大钊前途似锦。


李大钊的妻子赵纫兰

赵纫兰虽不识字，却知道读书的重要性。李大钊的祖父去世后，家里经济十分困窘，李大钊的所有生活费用都靠赵纫兰东挪西借，典当支持。就这样挨到李大钊在天津读完书。

这期间，李大钊对政治产生浓厚的兴趣，毕业后没有谋职养家，而是去北京谋求出国的机会。本来赵纫兰苦熬这些年已是不易，得知丈夫要出国，内心虽是不舍，还是问他需要用多少钱，她想办法。

李大钊去日本留学，一走三年。这期间，赵纫兰的日子过得十分艰难，照顾年幼的孩子，为生活奔波。晚上，她想起李大钊就会彻夜难眠，好在李大钊终于回来了，在北京谋职，每回与她在乡下见面都很匆忙。赵纫兰因日思夜念，竟生了场大病，这才让在北京忙碌的李大钊回来陪伴她两个多月。病好后，他们开始商量把家迁到北京，毕竟李大钊的事业在北京。

到北京后，为了让妻子更适应，李大钊这个留学回来的学者，竟在家里搞了个大炕，与农村家里的一模一样，这样在冬天，赵纫兰就可以坐在热炕上做活儿了。

他虽是留学归来的人，一点儿也没嫌弃过她，待她十分好。每回客人来，他必然会领她见客，帮她整理衣服和头发。

他们安稳的日子没过多久，李大钊参加革命活动，远赴苏联，赵纫兰就在北京等他，她不想回乡下，知道他的事业在北京，不管他什么时候回来，她都希望他能看见有个温暖的家。

一个月后，李大钊从苏联回来，赵纫兰又激动又欣喜。"三·一八"惨案，李大钊被通缉，她跟着他又是一阵担惊受怕的日子。一年后，他们一家人被捕。

在法庭上，她与他见面。他只说："这是我的妻子，他们什么也不懂，一切都与他们没关系。"她见他饱受折磨的样子，痛哭得差点儿晕倒。

这是他们最后一次见面。她与孩子被释放回家的那天，她得知他被处以绞刑。

这年，他38岁，他们结婚满28年。她哭昏过去，恨不得也随他去了。只是在她清醒后，她知道自己还不能就此去了，他的灵柩未安葬，几个年幼的孩子需要她。但是她却不能在北京再待下去了，她怕在这里日日想念他。她以为回到乡下这一切就会好起来，却不然。她依然想念他，想念到身体一天不如一天。

足足等待了6年，她才在北京大学的帮助下，以示威游行的形式，将李大钊的灵柩安葬。这次安葬又是一场血腥镇压，但她没有任何惧怕。

完成这件心内最重要的事情后，她的体力也耗尽了。一个月后，她就离开了这个世界，与他相伴在九泉之下，永远不再分开。是爱，无怨无悔的爱，让他们在短暂的生命里，享受到最长久的幸福。

（志娥摘自《爱人》）

世间感动 我爱我家

好的公司就像一座动物园，动物园里有各种各样的动物才能吸引游客，否则像养殖场一样单一饲养猪或者牛，就没有人来看了；好公司也一样，里面要有各色人种和人才，才能全面持续发展。——马云

开心校园



谁是傻帽儿

"12月25日再过7天是几号？"一同学问。

同桌掰掰手指道："32号。"

俺大笑："你个傻帽儿，居然把13月1号说成12月32号！"

这一回，全班哄堂大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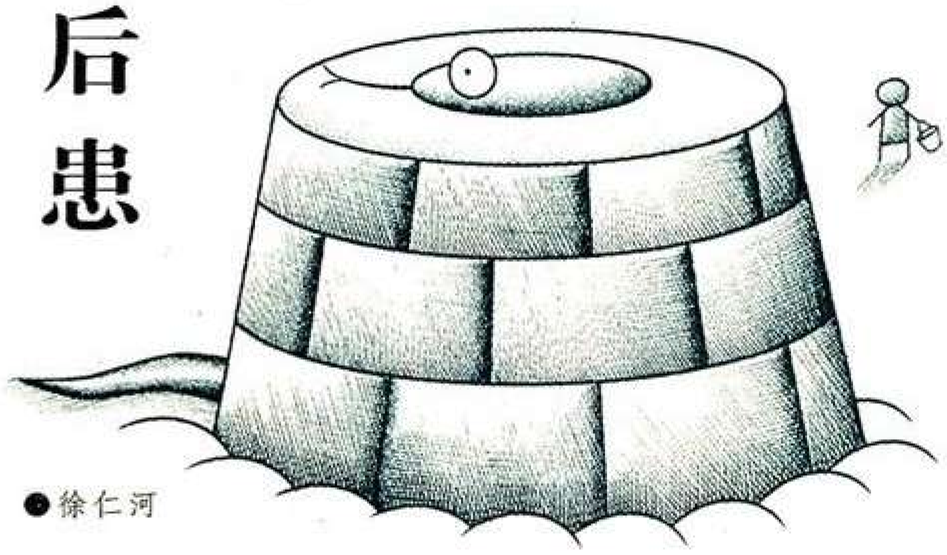
孔子的学生

考博面试时，主考官问我大学是哪年毕业的。我本来是要说2000年的，结果一激动，说道："两千年前……"

只听主考官竟然"哦"了一声，说："是孔子的学生吧？"

后患

●徐仁河



我们老家流传着一句话：打蛇不死，必留后患。意思是说，蛇是一种相当记仇的动物。遇到蛇，轻易不要向它动武。

五叔是个地道的农夫，除了抢收抢种的时节忙些外，其他时候都闲着。为了贴补些家用，五叔便干起了副业。那时城里人特别喜欢吃我们山里的石鸡。石鸡常年不见阳光，黑得跟蟾蜍似的，但肉质却十分鲜美。捕石鸡是一件既困难又危险的事，原因是石鸡常年生活在深山溪水涧的寒湿洞穴里，山高林密不说，而且它常常是和毒蛇伴居的。五叔胆大远近闻名，那些贩卖石鸡的二道贩子常在他家等货。

一天，五叔又背着竹篓上山了。他钻进一个山坳，隐约听到石峡缝隙里有石鸡的叫声，他伸手进去，抓出来的是几个白白、软软的东西，仔细一看是蛇卵。五叔好奇地剥开了一枚，卵壳里躺着一条小五步蛇。五叔想起了“打蛇不死，必留后患”的古训，于是他把蛇卵一个个用脚碾碎了。这时五叔心里慌慌的，也顾不得再抓石鸡了，急忙往回逃。他也不知道为什么逃命，但事实证明他的感觉是对的。在回奔的路上，他听到路旁的灌木林有窸窣的声响，然后有一股腥风扑鼻，不知什么时候手指被“刮”伤了，渗出黑色的血。他知道是一条毒蛇偷袭了他。五叔当机立断，趁毒血还没流进手掌的工夫，抽出砍刀剁掉被咬的手指。又在附近的草地上寻了颗解毒止血的草药在嘴里嚼碎了，敷在断指上。做完这些，他晕了过去。醒来后，他已经躺在自家的床上。原来是两个上山打野猪的猎户发现昏迷的五叔，把他抬下山送回了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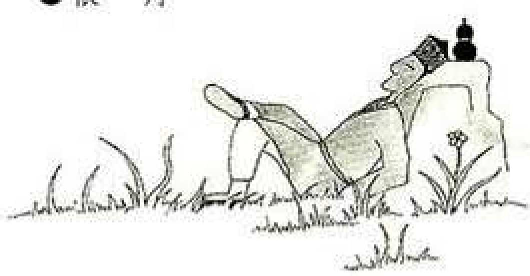
五叔的手慢慢好起来，但是他心里明白，那条蛇一定还要来寻仇。于是我爹和其他叔伯兄弟向五叔问清蛇的位置，并找来一个捕蛇高手一道上山，寻到当初的那个石峡缝隙，果然那里面蜷着一条五步蛇。大家把蛇抓下山，在五叔的家里把蛇斩头剥皮。得知蛇已经死了，五叔觉得精神好了许多。于是在人群散去之后，他独自起身到院子里。五叔看到了躺在泥地里被斩下来的未及清扫掉的蛇头，狠狠地抬脚朝蛇头踢去。不幸就这样发生了，张开的蛇嘴里藏毒的牙齿正好嵌进了五叔的大脚趾。

被斩下来的蛇头居然也能要人命，五叔到死也没弄明白。

（冯国伟摘自《青年博览》2008年第2期 图/辛刚）

从容用功

●恨　月



一位禅门弟子日夜参禅却收效甚微，便向师父请教如何悟禅。师父交给弟子葫芦一个、粗盐一把，说：“你去把葫芦装满水，再把盐倒进去让它尽快溶化。”

弟子照办，过了很久，他满头大汗地抱着葫芦跑回来，说：“水太满，摇不得；葫芦口太小，筷子也无法伸进去把盐搅化。”

“倒掉一些水，再摇它一摇吧！”师父说。

于是，弟子倒掉一些水，只摇了一会儿，就没了盐块在水里碰撞的声音。

“用功是好的，但参禅也须从容；不然就像装满水的葫芦，既不能摇又搅不得，该消释的东西又如何消释呢？”师父说。

（千雪摘自《北京科技报》2007年8月6日）

生活之友 生命八卦

再坏的时机，也有人赚钱；再好的时机，也有人破产；再坏的事业，也有人成功；再好的事业，也有人失败。——蔡万春



美往往令人乏味，丑却有无限可能。——意大利知名学者、小说家艾可发表最新著作《丑的历史》，深入剖析世人对「丑」的成见，他认为「丑」才耐人寻味

他们曾相互守望

●肖　颂

三十年了，老街上的一段往事一直藏在我的心灵深处，永难忘记。

三十年前，我住在松江老街——谭东街。街尾住着一个捡破烂儿的老头，他身上的衣服补丁摞补丁，但还算干净。每天，他总背着破旧的大布袋，拿着铁钩子，巡回在垃圾箱之间。我是在公用给水站认识他的，常见他用一只小铝锅，淘点儿米、洗把青菜什么的。一次，他匆匆走时，忘了小铝锅，我就拿起铝锅给他送去。在他的小棚屋里，我看见堆着整齐的破书，铁丝上挂满洗净的破布片儿。他钻出破烂儿堆看到我，眼神里交织着惊讶和欣喜。从此，在老街我成了惟一和他有来往的人。

我喜欢读书，可那时除了政治书籍，没有其他的书可读，可我在老头那里找到了一个“图书馆”。他帮我整理出被撕裂的《青年近卫军》《茶花女》《野火春风斗古城》等“禁书”。给我看那一本本用糨糊粘贴起来的书，老头是要冒风险的。可他极信任我，每次只有一句“悄悄看”的叮嘱。

后来，我从街坊那里隐约知道：老头是知识分子，不知为什么流落到了老街。

有好几个晚上，我走过老街口的大构树，透过对面屋子里的灯光，看到老头坐在大树下。他安详的神色令我诧异。问他，他敷衍道：“睡不着，出来透透气。”在小棚屋我又多次看到，他把卖破烂儿得来的零碎分币，换成一张张一毛钱的角票，用盛满沸水的破搪瓷杯子一点点烫平。此时他脸上的喜色让我疑惑，但他也不解释什么。我对他的身世充满好奇，却从未问起。

虽然我对老头有着种种猜测，可我们之间却很默契。他捡他的破烂儿，我看我的破书，有时帮他跑跑腿。时间就像流水一样慢慢淌过去。

直到有一天，我又去拿书时，老头忽然一脸郑重地要我“帮个忙”。他拿出一只粗糙的木盒，给了我一个秘密的嘱托。我答应了他。

过了一个星期，他永远地走了，估计是严重营养不良导致器官衰竭而死的。

因他所托，我打开了木盒。上层是一张给我的字条，言语之间的信任和感激使我热泪盈眶。含着泪花我看到好儿叠烫得平整的一毛钱角票，最下面是一封厚厚的信。

晚上，我瞒着家人，怀揣着木盒，走到老街口大构树对面，敲开了一扇门。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用警惕的目光审视着我，我顾不得说什么，一头冲进去，把木盒交给了她。片刻，老太那瘦削的肩和纤细的手剧烈地抖动起来，伴随着的是极度压抑的抽泣声。

这天晚上，我才知道，老头和老太是一对恩爱夫妻。他们原在东北一所中学教书，老头是校长，老太是教师。后来在政治运动中，

一副假牙

●张志平



母亲的牙齿一向不太好。70岁那年，她来城与我们同住，口中的牙齿几乎掉光，稍硬一点儿的食物就难以下咽。看她扁着嘴进餐时难受的样子，我决定帮她置一副假牙。

母亲知道了我的想法，起初坚决不依。我知道，她怕我为此花钱。当时，一副假牙要600元。而我的工资每月才100多元。但而立之年的我，人生第一次想到帮母亲做一点儿事情。于是，我“骗”她说，牙医是我的熟人，价格可以便宜很多。母亲在半信半疑中被我拉到了医院。

牙医对母亲的口腔进行了检查，说必须拔掉几颗残存的半截牙齿。我们犹豫不决，一是因为母亲仍靠这几颗牙齿进食；二是古稀之年的母亲能否承受住拔牙的痛苦。在医生的劝说和承诺下，也是为了彻底根除后患，母亲同意拔牙。忙了几个小时，打了两针麻醉针，弄得母亲满口是血，医生才将残存的牙齿清除。走出医院时，母亲的两腮都肿了，其痛苦可见一斑。

口中的炎症消除了，母亲去医院清理、修整、石膏取模，前后反复跑了多次，等了两个多月，终于取回了梦寐以求的假牙。然而，母亲戴上假牙后，腮帮变形，牙床疼痛难忍，更不用说吃饭了。假牙完全不合格，我们忙又跑到医院。牙医胸有成竹地说，没问题，都这样，慢慢来矫正。我很气愤，和他们理论。但牙医借口说母亲口腔特殊，只能慢慢地矫正，没有别的办法了。

多次的修整矫正，假牙仍无大的改进。直到1年后，母亲要回老家独居，戴上假牙稍用力就顶得牙龈痛，根本无法咀嚼进食。拔掉残存的半截牙齿后，她只能依靠牙床吃更软的食物。但临走时，母亲特地用手帕细心地包好假牙。我见了，沮丧地说，扔掉吧，这还有什么用？母亲连连说，有用，有用。看她将假牙像宝贝似的放入袋中，我哭笑不得。

不久，我回老家看望母亲。村里竟有很多人知道母亲装了假牙，夸我是孝子，并向我打听做假牙的医院。我直犯嘀咕，那副假牙不是不能戴吗，怎么他们都知道呢？渐渐地，我发现了母亲的秘密：每逢有村人来家时，母亲多半戴上假牙，人走后，就立即摘下它……那一夜，我在老屋里久久不能入睡。

普天下的母亲，总是把光鲜和荣耀给了子女，却独自咽下不为人知的痛苦。村人都知道我孝敬了母亲。但我知道，直到母亲几年后临终，假牙都未能帮她咀嚼过一次食物，但仍被她视为珍宝，并在生命最后的日子里，反复地向人讲起，无数次地向人炫耀——是她的儿子，帮她装上了假牙。

（**冯国伟**摘自《青年科学》2007年第11期 图/**孙胜蓝**）

老太被打成“右派”，遣送回松江老家，以糊纸盒为生。老头不肯“划清政治界限”与之离婚，终被开除公职。老头追随着老太的足迹，来到她的身边。可老太恨自己连累了他，害了他的事业，毁了他的前程，不肯原谅自己，更怕世事难料，今后还会祸及他，就硬着心肠拒绝了他——这无可奈何、违心的回绝，多么令老太肝肠寸断啊！

他见爱人如此，就尊重了她的意愿，但又不忍离开她，于是就在老街尾搭了个小棚屋栖身。因为没有工作，他也顾不得斯文，开始以捡破烂儿谋生。

一条老街，妻住老街口、夫住老街尾，日日相见不相认，叫妻心碎，却令夫欣慰！

老头日复一日，晚上坐在大构树下，守望着妻子屋里的灯光，年复一年烫平着每一毛钱，积累着小小的财富——能让妻子改善一点儿生活成了他快乐的惟一源泉。

老太拿出他们的合影，丈夫气宇轩昂、妻子端庄美丽，往事与现实之间的反差，带给我的是从未有过的震撼！老太又捧出一沓长短不齐、颜色材质不一的纸片，上面是清一色的英文字母。我那时的英语知识有限，难以辨认出什么。只有一行“I Love You”是我从所学的英语“我热爱毛主席”的句子里懂得其含义的。老太告诉我，这一封封信，是她每天在灯下蘸着深情、裹着爱、和着血泪写就的！

经过这一晚，我忽然懂得了——人间那种最珍贵美好的感情，是在患难之中产生的！

白天，我又来到老街口大构树下。看着叶茂根深的大树，被风吹得“哗哗”响，就像老头在深情地抚慰灯下的妻子。大约过了一年，老太与老头有情人终于相聚，我相信从此他们再不会分离。

（**冯国伟**摘自《爱情婚姻家庭·情感美文》2008年第1期 图/**迟兴成**）

有钱的人怕别人知道他有钱，没钱的人怕别人知道他没钱。——郑渊洁

我深信，我丝毫无愧于两次选我当总统的俄罗斯人民。整整八年了，我像奴隶一样从早到晚地劳作，我付出了自己的全部力气。我满意自己的工作。——普京这样评价自己



王小波十年祭

●李银河

四月是小波去世的日子。我想起了英国诗人艾略特的诗句：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这句诗出自《荒原》，过去读过，只是觉得奇怪：诗人要表达的是什么呢？为什么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为什么不是七月？为什么不是十二月？听上去这并不是一个理性的判断。但是诗人肯定感觉到了什么。

小波去世之后，这个诗句骤然炸响在我耳边，使我感到前所未有的震惊和诡秘。震惊之余，我仔细琢磨这句诗的含义，心中模模糊糊有了一些感觉。我想，诗人对四月的感觉可能是：春回大地，万物复苏，新的生命拼命破土发芽，以它们盲目的、生猛的生命力破坏掉所有生命力不够强劲的物种，不顾一切地生长和绽放，使人们在赞叹它们的力量的同时，对逝去的一切感到黯然神伤。所以诗人说：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

这些日子，北京的杨树、柳树都发芽了，最早是迎春花开了，然后是桃花，然后是樱花。整个城市散发着一种姹紫嫣红的残忍气息。在一周之前，我走在路上，看着绿的树和红的花，想着：九年前的今天，小波的生命还剩下七天的时候，他知道吗？他感觉到了吗？今天，我又走在路上，想着九年前的今天，小波给在英国剑桥大学的我发出了最后一封电子邮件，他写道：北京风和日丽，我要到郊区的房子去看看了。可是就在次日凌晨，他的生命飘然而去。这对于正当壮年的他是多么残忍。这对于我又是多么残忍。如果我是艾略特，我怎能不说：四月是最残忍的月份！

小波就这样在这残忍的四月残忍地离我而去。现在的他，已经在一个脱离了肉体而只有精神的地方了。他远离了世俗的一切。他远离了世间所有的美好，也远离了世间所有的丑陋。他远离了爱情、亲情和我对他的思念，重新成为一个孤独的灵魂。他俯视着我们，他俯视着他曾深爱的一切。

幸运的是，他留下了一些闪光的文字。就像小波在年轻时有一次所写的："这是我一生最美好的时刻，我站在那一个门槛上，从此我将和永恒联结在一起……因为确确实实地知道我已经胜利，所以那些燃烧的字句就在我眼前出现，在我耳中轰鸣……"我想，那是他感觉到自己已经写出了一些真正能够不朽的文字的时刻的欣喜体验。小波用他的文字继续保留着他的生命。其实，他并不是那些已经逝去的，而是正在欣喜地欢歌着、生长着的，在这残忍的四月。

2006年4月

（张丽萍摘自李银河的博客）



这世界上有很多东西无与伦比，比如说成功和爱情。——姚明



芝麻开门

●彭　苏

外婆的葬礼一如她的风格，不合时宜却决不按常理出牌。

本该是悲伤的时候，送葬的车内偏偏响起了《阿里巴巴》的“芝麻开门”，搞得众人同泣变成了众人同嘻。

没有人真正为外婆哭泣，她也不稀罕他们的眼泪。没有人真正喜欢外婆，她也不稀罕他们的爱。

外婆自有她的世界，自有她喜欢的人。她活着的时候，常回忆她在圣约瑟学院当校花的日子，她那娇俏的身段，她那蓝色的阴丹士林旗袍，她那多得数不清的情书，还有学校里看她不顺眼，常常冲她高喊“Get out！”的爱尔兰嬷嬷。

“哼，我还巴不得滚呢。”这样，她就可以和她的小开男友一起出去玩了。“他什么都会，吃喝玩乐样样精通，一双眼睛笑起来不知道有多坏。”外婆摇了摇雪白的头发，眼里不禁泛起了笑。

可惜一切都是命里注定，小开被日本人的炸弹炸死了，外婆又遇到了她弟弟的老师，我的外公。

我外公没遇到我外婆之前，除了学问就是学生。这下好了，他把研究学术的精神全扑到了外婆身上。挺大一人，除了不顾斯文地哭求发誓以外，甚至还说谎，隐瞒自己的实际年龄，夸大自己的经济实力。

外婆终于嫁给了他，可怜的外公也因为自己一生中惟一一次说谎，而付出了终生的代价。

外婆可以掰着手指数清她嫁妆里有多少件旗袍，眯着眼回忆每件旗袍的花样面料。记起她结婚时请的男女傧相，请了多少桌客人。无比怀念新婚时租的法

租界洋房，圆形的落地窗，杏黄色的窗帘，酒红色的贵妃椅，躺在上面，侧过身去就瞧见窗外高大粗壮的法国梧桐。

“只是事后才发现，婚纱被钩破了一个小洞。”她偶尔遗憾道。

可是，她却不记得外公结婚当日的模样，甚至也不想回忆。外公好像还不如那件婚纱，倒像她婚纱上的洞，仿佛从中漏过去了，或许根本就没钻进来。

总之，外婆不爱外公，即使在她为他生了三男两女之后。外公却始终爱她，即使她无故找茬儿冲他狂轰滥炸，即使她咬着牙一口气铰掉了他40多根领带，即使她置满屋的孩子哭闹于不顾，一心用烧得细细的火柴棍描眉弄眼赶赴舞场之际，她依然是他任性可爱的妻子。就算是那会儿，外婆满心欢喜地回忆她故去的情人，他那痴呆的双眸望着她也是饱含笑意。

人就是这么奇怪，两人不相爱，孩子却一个接一个地生。外婆不爱孩子，孩子们也不爱她。我就不止一次看到二舅冲她吹胡子瞪眼，摔锅砸盆。听到我妈抱怨她太狠心，说什么虎毒都不食子。

我曾为这些事小心翼翼地问过外婆，她幽幽地点燃一支香烟：“那是‘文革’的事情了。你大舅写了一本书，学校里非要我交代问题，我就只好说了。结果给你大舅安的罪名是‘恶毒攻击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亲密战友林彪副主席’，他就被关了10年。”外婆深深吸进一口烟，缓缓吐出一股白雾，没有电影里的桥段，没有深深的忏悔，没有老泪纵横，在烟雾的吐纳中，往事仿佛如烟散去。

病病歪歪的外公在苟延残喘多年以后，终于离开了人世。得以解放似的外婆，在一天早上散步时，被一个飞快骑着单车的学生撞了一下，她跌倒在地上，望着学生绝尘离去。被人抬回来后，她就不能起来了。有人问她为什么不叫住那学生，她衰弱地笑笑，那天是中考日，他一定是怕误点了才骑得很快的。别人问她，你一天到晚不读书不看报，就知道找乐子，居然还知道那天是中考日？她又笑笑说，我那老鬼不是个教书匠吗？我毕竟跟他那么多年了……

她放那学生走了。现在，她要尘归尘，土归土了。她和外公，生前纠缠不清的俩人，死了还要合葬在一起。在墓地快被封口的一刹那，人群中哭得最响的却是我妈。

看着妈不停抽搐的双肩，那日外婆叙说的场景仍在继续：你不知道，他们不断逼我，不断斗我，不让我睡觉，非要我交代。你外公已经被他们整疯了，全家人就指着我呢，我想我可不能出事，只要过了这一关，大家就都平安了。可没想这一交代，就把你大舅给害了。我想不明白，真的想不明白。我是个从不想什么的人，你大舅被押走的那天，你外公直直地盯着我，我第一次觉得喘不过气来。我踉踉跄跄跑到滨江公园，一头扎进了湖里……后来，别人把我救了上来，我又活了下来。我知道他们都恨我，恨我还有脸活下去，还很自在的样子，可他们不知道，人只能死一次，没有死第二次的道理，既然活着，就要拼着命地活下去，哪怕多吃颗蚕豆也是好的。



那天，外婆坐在散发腐臭的黑屋子里，身后躺着无所知觉的外公，正一往情深地注视着她。一束光柱折射在她平静苍老的面容上，亦如她这一生，始终向往光明，始终充满尘埃。

“咣”的一声，墓终于合上了，车上再次响起了“芝麻开门，芝麻开门……”

（**龙沙冷月**摘自《南方人物周刊》 图/**陈风英**）

意林专题

对粗鲁的话莫生气，对温柔的话别投降。——俄罗斯谚语

这是一封在美国指导者频道播出的信，是一个儿子在2001年写给他母亲的。5年后，也就是2006年12月20日，他的母亲去世，人们在母亲放贵重物品的箱子里发现了这封信。信封上，母亲写着一句话：不要丢弃，永久保存。

给母亲的一封信

●译/庞启帆

我亲爱的母亲：

最近，我把时间都花在了读书、听磁带、演讲、与人争论这些事情上。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找到人的精神支柱是什么，很多人都认为是上帝。

我也曾认为上帝是我的精神支柱。为了能得到上帝的青睐，我努力改善自己的缺陷。在取得一些进步之后，再争取更大的进步。在感受着这些进步的喜悦时，我一步步向自己的理想靠近。我想，许多人的经历和我是一样的。

而在有生的日子，我已经在黑暗中摸索了49年。虽然我不停地读，不停地听，不停地与人讨论，但我始终无法确定我的精神支柱是什么。我祈求上帝能青睐于我，但上帝始终没有在我面前出现。

你，我亲爱的母亲，却把爱毫无保留地给予了我。你对他人的关怀同样也是无私的。你耐心倾听我的诉说，你给我的指导是那么准确，让我在人生的道路上少了许多挫折，而你却不需要我的任何回报。你说，只要我有收获，你就觉得很富足。

你和父亲已经结伴50年。50年来，超过一半的时间，你都在照顾父亲。一天24小时，一周7天，你把你全部的爱与热情都放在了父亲身上。而你从来没有好好享受过人生。因为除了照顾父亲，你把剩余的时间都花在了帮助亲戚朋友、为我们解决这样那样的琐事上，而你从未抱怨过什么。你对父亲、对我们大家的爱与祝福一直都没间断过。

当你失去了你的另一个儿子的时候，你是多么的悲痛，但为了安抚父亲，你常常强忍泪水。你知道，你的儿子不可能在现实世界中再出现，但他永远和你的精神在一起。

世界上很少有能活到80岁而没有跟任何人结过怨，或者别人从未说过他一句坏话的人，而你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这是一个谁也不能否认的事实。你没有伤害过任何一个人，无论是你的言语，还是你的举动。你总是教给我们这样的生活信条："如果你不能对他人说好的言语，那你就什么也别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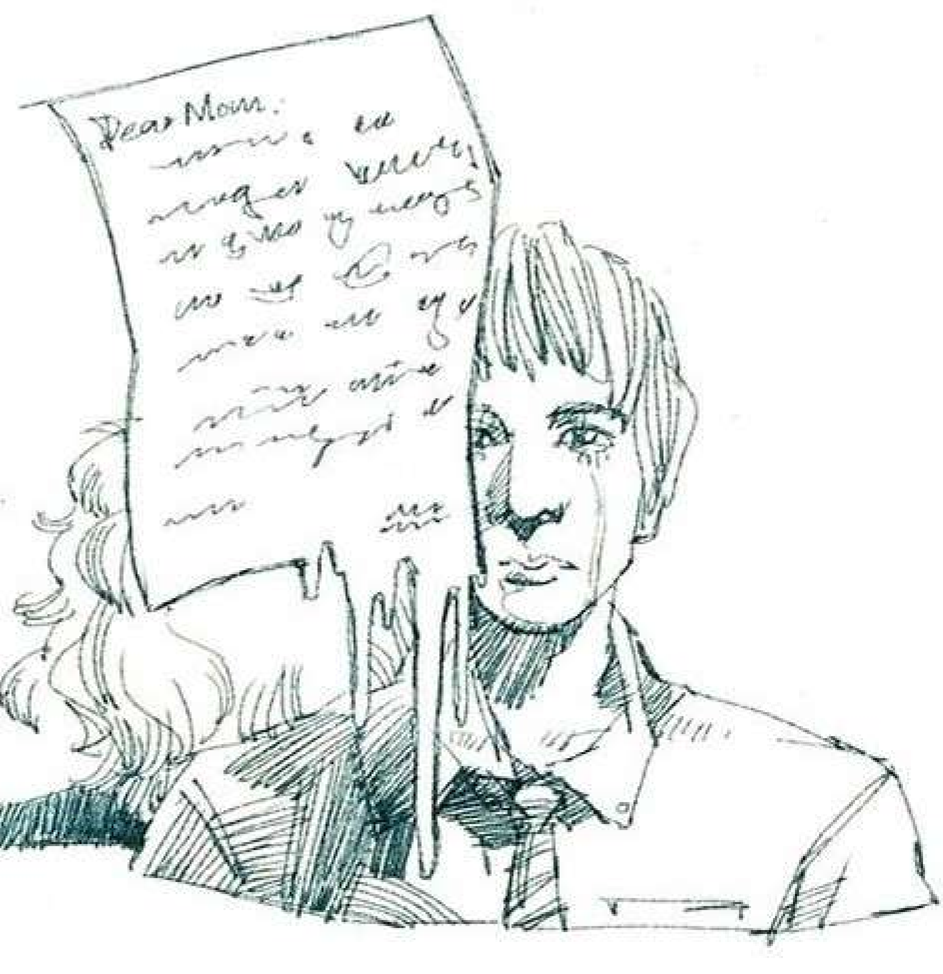
你和父亲一直都在为过上好日子而艰难挣扎，但你从不贫穷。你总是乐观地对自己说：只要肯努力，并且有毅力，上天会赐予你需要的一切。你从不为自己要求什么，但你给予父亲和孩子的远远超过你自己所拥有的。今生，你选择了这样一条道路：把爱无私奉献给自己的亲人。

你已经做了一项出色的工作。你给了我一个幸福的家、一个充实的精神世界。感谢你让我选择你做我的母亲，你就是我苦苦寻找的精神支柱，我心中的上帝。

我爱你，妈妈，你是我永远的偶像。

永远爱你的儿子：麦科

（伊一摘自《讽刺与幽默》2008年2月22日 图/夏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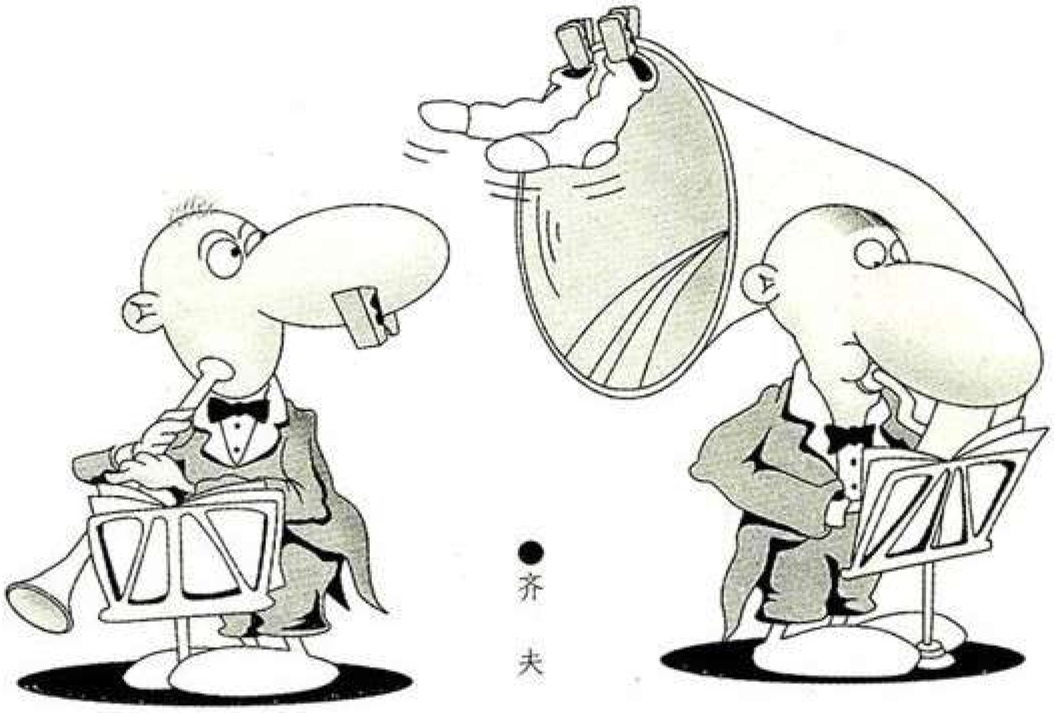


意林专题

对于生活中不能接受的，尝试去放弃；对于生活中不能放弃的，尝试去接受。——电影《异度空间》的一句台词。如何对待你的亲情、婚姻、孩子、职业等，这话有启迪意义

你太有才了

●齐 夫



“有才”者，无论什么时候都会被人称赞，受人敬仰。不过，古代赞人有才的说法远比现在人们说的“你太有才了”要丰富多彩又文雅贴切，不妨列举一二，与读者共同赏析。

最有才的当属曹植的“八斗之才”。因为晋宋之际的著名诗人谢灵运曾言：“天下有才一石，曹子建独占八斗，我得一斗，天下共分一斗。”谢灵运在自负的同时，又对曹植作了高度的评价。后人因此称才学出众者为“才高八斗”或“八斗之才”。

东汉有“夺席才”。典出《后汉书·戴凭传》：东汉光武帝刘秀喜欢谈“经”，常在正月初一令能够谈经的群臣百官互相诘难，凡在经义上辩驳失败者，就将座位让给辩胜者。侍中戴凭熟读经典，能言善辩，口若悬河，因而连续取胜，一连坐了五十余个席位。后人便把这种善于舌辩之才称为“夺席才”。

唐代有“夺锦才”。武则天游洛阳龙门，下诏令众臣赋诗，先成者赏赐锦袍。左史东方虬诗先成，武则天以锦袍赐之。未几，宋之问诗亦成，武则天吟赏不止，以为宋之问诗高于东方虬，令人将锦袍从东方虬手中夺回赏与宋之问。后人因以“夺锦才”喻指才识超群之士。

称赞女才子则有“扫眉才”。扫眉，即妇女画眉毛。唐代才女薛涛以其出众的才华和美貌，以及与当时文人骚客的诗书唱和、情意缠绵，成为当时卓有成就的女诗人，被称为“扫眉才子”。

晋代才女谢道韫的“咏絮才”也颇有盛名。《世说新语》记载，东晋重臣谢安举族雅集，与兄弟子侄辈一起讲文论道。恰逢天降大雪，谢公忽发兴致，问大家：“白雪纷纷何所似？”道韫的哥哥谢朗答道：“撒盐空中差可拟。”谢道韫接着说：“未若柳絮因风起。”谢安一听，大为赞叹。后世就称其为“咏絮才”。有才如此，怪不得她嫁给书圣王羲之的儿子王凝之还感到委屈了自己，大发牢骚说：“不意天壤之中，乃有王郎！”

此外，形容文思敏捷的，有“倚马可待”之才；夸奖人诗文作品超过当时名家的，为“压倒元白”之才；赞扬学识渊博的，有“陆海潘江”之才，等等。古人爱才，不吝夸奖，而且赞语不落俗套，每有新奇；比较起来，反倒显得我们正引为时髦的“你太有才了”的流行语，未免有些浅白粗俗了。

（文君摘自《解放日报》2007年9月10日 图/辛刚）

各行各业

刮脸

有一个男孩子，他认为自己已经是大人了，就去理发店，让理发师给他刮脸。

理发师请他坐下，给他脸上涂了肥皂，就不再理睬他，站在门口和另一个理发师谈笑起来。这位小大人等了几分钟，不耐烦了，喊道：

“喂，你为什么一直让我待在这里？”

理发师回答：“我在等你的胡子长出来。”



预约

一名首次怀孕的妇人第一时间去看医生，经过诊断，医生拿着一枚章在她还没凸起来的肚子上戳了一个印，就让她回去。

到了家里，她和丈夫怎么也看不清楚盖的什么内容，上面的字太小了。最后，他们用放大镜才看清：“当你能看到这些字时再来找我。”

弱点变成了我的强势，我的矛盾丰富了我的人生。——萨尔瓦多·达利



萨米的收获

●译/涵　西

萨米是个漂亮贪玩的小男孩，在美国南方居住。夏天，他不是在树林里捕鸟，就是在土路边的池塘里钓鱼。钓鱼是他目前最喜欢的事，几乎每天他都会挖些虫子，然后手提渔竿向池塘出发，在那里钓上一整天的鱼。

又是闷热潮湿的一天，早早就醒来的萨米，仿佛听到了池塘殷勤的呼唤。他悄悄出了门，从门廊下抓起铲子和装鱼虫的桶，向树林跑去寻找鱼饵。在树林深处，他将一根腐朽的老树桩掀翻后，有了巨大的收获。地上满是蠕动的虫子！他赶紧拿起铲子将它们装进鱼虫桶，蹦蹦跳跳地赶到池塘边。

他把手伸进鱼饵桶，拽出一条大虫子钩在渔钩上，接着甩进水里。他感觉手上被叮了一下，一阵刺痛，但是兴奋的萨米没把它放在心上。没过半分钟鱼就咬钩了！萨米钓上了一条大鲶鱼，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

他把鱼串到线上，赶紧去钩第二条鱼饵，他觉得手又被叮了一下，但来不及多想便把鱼钩甩了出去。只过了几十秒钟，又一条大鱼上钩了！

他笨拙地把第三条虫子钩上——他的手不知怎么已变得麻木而僵硬。但是萨米太激动了，他急着再钓一条鱼，别的什么也顾不上了。

只用了一个小时，萨米就钓上了8条大鱼。这无疑是他收获最大的一天！他对自己的成绩颇为骄傲，虽然这一天还剩下不少时间，他还是把沉甸甸的鱼串扛在肩头，沿着土路向家跑去，他要向爸爸妈妈炫耀他的成果。

一位当地警长恰巧开车经过，他向丰收的萨米表示祝贺。萨米发出胜利的欢呼，笑着高高举起手中的鱼串。警长不禁倒吸一口冷气，他停了车，大踏步向萨米走去。他的眼睛没有欺骗他——萨米的手臂果然肿得有正常手臂两个那么大！

“你刚才去哪儿了？你用什么钓到了这么多鱼？”警长问萨米时，已经猜到了答案。

“我在一根老树桩下找到了特别的鱼饵，”萨米不无自豪地说，“那些虫子晃得可起劲儿了。”

他边说边举起鱼饵桶让警长看。警长凑近一看，便立即快步把桶放进后备箱，然后抱起萨米把他放进巡逻车的后座上。警车在砂石路上做了个U型急转弯，向医院疾驰而去。但是，太晚了，萨米还是死了……

原来，警长发现萨米的鱼饵竟是响尾蛇的幼虫！致命的鱼饵带给萨米一个早晨的快乐，却葬送了他的生命。如果萨米在第一次被叮咬后就得到及时的治疗，是能够得救的。一只响尾蛇幼虫的毒液还不会致命。但是萨米玩得正高兴，不愿费事去留意手上微小的疼痛。而当他的手越来越麻木时，连这点疼痛也消失了。

与罪恶游戏无异于用响尾蛇的幼虫做鱼饵。对那些没有认清罪恶的真面目，没有意识到其致命后果的年轻人来说，罪恶在一开始似乎是无害的。然而，当你陷得越深，对罪恶的叮咬也就越加麻木，直至难以自拔……让我们耐心倾听内心深处痛楚的警音吧，不管它有多么细微，多么容易忽略。

（司志政摘自《中文自修》
2008年第2期）

学习时的苦痛是暂时的，未学到的痛苦是终身的。——哈佛图书馆馆训

北宋初年，民间流通的货币有两种，一种是官银，另一种是陕西制造的铁钱。

宋仁宗当政的时候，国家财政最为紧张，两种钱币同时流通，国家难以控制市场。于是，便有大臣上书仁宗，请求统一钱币，罢掉陕西铁钱，由国家统一铸币。仁宗接到奏折，交大臣们议论。大多数人觉得罢掉铁钱会造成市场混乱，所以没有实行。但消息传了出去，一时间，京都汴梁开始盛传："朝廷要罢掉陕西铁钱了，要赶快脱手，晚了就一文不值了。"几乎一夜之间，京城到处传说着铁钱要作废的消息。

那时，陕西铁钱在全国十分通行，存这种钱的大有人在。大家听说自己辛辛苦苦挣来的血汗钱快要作废了，都纷纷拿铁钱到店铺抢购货物，不管需不需要，先抢到手再说。而店铺老板比他们得到消息还早，纷纷挂出牌子"不收陕西铁钱"。这下大家更急了，一些脾气火暴的人竟跑到店铺强行买货。一时间，市场大乱，不时有械斗发生。

官府一时没了办法，只好派遣衙役强制各个店铺收陕西铁钱。可商家不敢冒风险，干脆歇业了事。

得知消息的宋仁宗大为恼火，一边追查是谁传出的消息，一边责令宰相文彦博迅速处理此事，平定市场，安定民心。出人意料的是，文彦博并没有像人们想的那样用行政手段强制商家收购陕西铁钱，而是将家中的布匹珍玩送到京城几家大的商户代卖，并且只用陕西铁钱进行交易。

消息一传出来，所有的人都傻了眼。大家看到当朝宰相将这么大笔家产代卖，而且只收陕西铁钱，心中立刻有了底：原来铁钱不会作废，家里的铁钱不会变成一堆破铁。想到这些，他们纷纷乐滋滋地回家，张罗买卖去了。谣言很快不攻自破，陕西铁钱又畅通无阻地流通起来。

后来，仁宗问文彦博是怎样想到如此妙计，他回答道："谣言如风，恐慌如水，风借水势，水助风行。当谣言四起的时候，就像是奔腾咆哮着的洪流扑面而来。这时候，官员们大都主张采用行政干涉，这就好比用巨石堵住洪水，只能暂时缓解，却不能在根本上起到作用。"

洪水是无法堵截的，只有靠疏通的办法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风情 摘自《新闻世界》2008年第1期）



开怀篇



我不敢娶

相传，李鸿章有个远方亲戚，不学无术，却想通过科举弄个一官半职。

某年他来参考，可是试卷一到手，他就冒虚汗。连"破题"也不会做，肯定是考不及格了。后来他想，我是中堂大人的亲戚，把这关系写上，监考官敢不录取？于是，他就在卷尾写道："我是中堂大人的亲妻。"这家伙"戚"字不会写，写成了"妻"了。

那监考官看后，批道："阁下既是中堂大人的亲妻，我不敢娶（取）。"

元帅有儿子了

一个父亲带着儿子到参军的地方去报名，父亲问："我儿子能成为将军吗？"将军回答说："当然可能，每个士兵都有可能成为将军。"

父亲又问："那我的儿子能成为元帅吗？"将军说："不行。"父亲问："为什么？"将军回答说："因为元帅已经有儿子了。"

不妄求，则心安；不妄做，则身安。

疯狂的城市规划者

●〔挪威〕爱 伦

这些年来，尤其是申办奥运成功以后，中国经济飞快发展，甚至超过了英国工业革命时期，今天的辉煌几乎能和唐朝相媲美，唐朝时期，欧洲不过是一个泥泞的小村庄。我非常喜欢中国，自从我在16年前进了这个国门，就住在这里不走了。

但让我忧心的是，中国的每个城市都看起来像深圳——中国城市的楷模。深圳大概是想模仿香港，香港想模仿纽约。实际上他们都太失败了。许多曾经很漂亮的城市，旧的楼房被夷为平地，高楼大厦争先恐后地出现，像一根根筷子，里面用同样的白瓷砖装饰，外表风格统一。每一样东西都必须是最新的、最高的、最大的。如此荒唐地破坏一个国家的整体建筑风格，带来的一个直接后果就是，人们再也看不到历史悠久的中国了。



恺撒大帝临终前告诉侍者说：「请把我的双手放在棺材外面，让世人看看，伟大如我恺撒者，死后也是两手空空。」

北京胡同里的房子，四合院的生活方式，是一个最适于居住的地方。1988年，这个城市的颜色是灰色，不单调，很上镜。什么是美，就是黑白灰突然被泼上了彩色。以前我最喜欢的地方是北京火车南站，有一条路顺着小河延伸，河边还有白杨树。那时路上车不多，有驴子拉的车、运蔬菜的车，有很多买卖人。

1999年，我再次来到北京。我发现自己很傻，为什么不保留着对北京的记忆？上个世纪80年代的北京已经不见了，从地球的表面被抹去了。代替过去的是高楼，是六条道的公路，是交通堵塞，还有很多让人厌烦的商场，恐怕连香港也要嫉妒。单车，北京曾经的骄傲，越来越少了。原来骑车只需十分钟的距离，现在坐汽车需要一个小时。这是什么进步?!

我在失望中离开了北京，再没去过。不想再去了，有何区别？另一个深圳而已。没有灵魂，没有魅力，不适合人类居住。

不只是在北京，如此不动脑子的破坏行为在全中国进行着，如火如荼。城市的规划者像疯了一样，只要带有一点历史风味的东西都要抹去，就为了2008年。他们想要告诉全世界的运动员和记者，北京是一个现代化的城市，中国是一个富裕的国家。但是，需要拆除那些胡同吗？只为了迎合外国人的口味？他们真的确定外国人想看那些高楼大厦？每个人出国都是为了看一下那些和自己的国家一样的东西？

当然，老式建筑能够取悦过路的外国游客，但房屋破旧，没有厕所，流水到处淌，没人愿意住一个风雨无阻的房子。可是，房屋可以改造，以满足现代的居住需求，为什么一定要将它拆除？

在我的家乡——挪威的特隆赫姆，有很多两层的木地板的房子。有一个镇叫巴克兰迪，河边有一个小木屋居住群，它代表了传统的建筑文化，住着一些类似工人这样不怎么有钱的人。我父亲那一代人记得很清楚，冬天可以在冰冻的小河里溜冰，屋顶蓄满了雨水，取之不尽，那真是别有一种快乐和温馨。上个世纪70年代中期，城镇规划者决定将巴克兰迪夷为平地，修建一个四车道的公路。

“推倒这些破房子！”那些有车族在集会时呼喊，他们想沿着河流建一条公路，让自己的车在高速路上奔跑。那条河流，曾经是特隆赫姆的快乐和骄傲。

巴克兰迪镇的居民为留住他们的房子斗争了很多年。最终，政府放弃了修路，以便宜的价格将房屋出售给学生和画家。十年之后，整个小镇都变了。狭



婚礼上的颤抖

● 晓蓉

我是在最近的一次参加婚礼的晚宴上注意到那一幕的——

婚礼司仪请一对新人的至亲上台讲几句祝福的话，新郎的父亲作为双方父母的代表走上台，一手接过司仪递过的麦克风，一手从衣袋里掏出一张事先准备好的纸，折得四四方方、棱角分明，两只手一面一面翻开，所有可以念的字一点点变得完整。在一张16开的纸上，纸被右手握至1/2的位置，离我们惯常看书的距离远一些。我想他一定是老花眼，却忘记了戴眼镜。这位父亲开始念那些流于形式的字，声如洪钟，时而听到夹杂的颤音，继而一个高分贝的词会蹦出来盖住他潜意识的脆弱。他一直念，在故作镇静里愈来愈大声地念他的祝福与心愿。我一直抬着头，我看到他握纸的手在剧烈地发抖，像秋风里欲坠飘摇的叶子。

这个很短的仪式落在我心里，让我觉出疼痛与残酷。在他走下仪式台后，婚礼上更热烈的掌声与喝彩此起彼伏，人声鼎沸的宴会，绚烂得似放了烟花。人们会很快忘记这位老人，因为他不是盛宴的主角，他不过是最后一次履行他的义务与职责。天地永远是孩子们的天地，生活始终朝着孩子们快乐的方向行走。我主观地认为，这个仪式应该改为只需父母见证，而不是站在台上，穿着拘谨的衣服，读模式化的字句，然后心里一万次告诉自己不要紧张，还有，不必感伤。

而见识过大场面的父辈，又如何呢？我看过一个女同事的婚礼录像，同样的一幕重新呈现。我记得女同事当时说，他的父亲一生为官，开过无数次会，做过无数次报告，结果一样紧张得站在台上手一直抖。还有一幕，在婚宴之前，女同事的准老公去接她，出门前，女同事的母亲忽然抱住她，在她的脸颊上缀上一吻……母亲的心里，我猜想，已泪如雨下。

可见，迎来送娶，是痛并快乐着的。对孩子而言，成人的标志是成家立业。对于父母，儿女的婚姻意味着他们的人生旅程将开始转向，从此之后，他们可以像年轻时那样，牵着手，彼此对望，知心的话通过掌心的温热传达给对方。但是在婚礼上，无数双眼睛的注视下，一个长者被逼至聚光灯下，他怎能不紧张得手足无措？

此时此刻，身份忽然变得没有了任何意义。

（龙沙冷月 摘自《城市快报》2008年2月22日 图/迟兴成）

长的街道铺满了鹅卵石，破旧的房屋被居住的人装修一新，变得有了生命力。那些被人称作“破房子”并想把它推翻用来建高速路的房屋在今天价值百万。巴克兰迪镇成了旅游者的必经之地。上个世纪70年代的那些官僚主义者现在会问自己“当时我们是怎么想的？”

经常会在报纸上读到，北京的老居民奋力挽救他们住了300年的四合院。“搬出去，不要阻挡时代的进程！”有人这样说。这真的是时代的进步吗，将所有中国传统文化连根拔除是时代的进步吗？

我的中国朋友骄傲地跟我说，中国有5000年的文化。5000年都是“骄傲”，那么为什么5年前的东西都被认为是“老”的？为什么那么多的中国人都认为老的东西不好？

事物总在变化，这是自然规律。我不是在建议人们都住在破屋里，不是在建议大家念旧，不要将来。但是如果从物质上切断了和历史的联系，如果每一栋楼房都不到10年就拆除，那么如何保留历史的痕迹？伦敦，英国的骄傲，为什么会成为世界旅游胜地？因为人们去那里就是为了看许多年以前那里的人们的生活痕迹。伦敦在发展，但不是靠淘汰过去来发展。现代化的办公室就在300年前的楼里，工作人员并未因此而消极怠工。

所以，让中国前进，是带着骄傲前进。为了下一代，也为了旅游者，保留一点过去，好不好？

（陈雪颖 摘自《青年参考》）

智者顺时而谋，愚者逆时而动。



三轮车夫

●热带蚂蚁

话说出去之前你是话的主人，说出去之后你便成了话的奴隶。
——职场前辈教育职场新人

我觉得他骑车的样子特别，因为他那辆人力三轮车。车把左边的扶手上起码用了五条洗脸毛巾包裹着，很大的一团，这样这车就和别的三轮车有着明显的区别，像生了个白色的肿瘤。他就用他棍子一样的左手支在上面，掌握着方向。

其实他没有左手。我知道这只左手曾经是弹钢琴的手，手指白而细长，灵活地按着和声，也灵活地在女人身上滑动。然而现在该是手的地方被那团瘤子一样的，肮脏的毛巾给代替。他原来那只灵活而白嫩的手连同小臂的三分之一被一把同样白晃晃的菜刀给砍掉了。当时他望着自己掉在地上的手时不知是怎么想的，我不得而知，我只知道从此他先是没了工作，再是没了房子，最后顺理成章的，他没了女人。听朋友说那天他生命中的最后一根稻草卷着细软随风飘去后，他在这个小区的花台边哭得地动山摇，像一头半天杀不死的猪。

他一生都在追寻着刺激。我先知道的只是他对音乐的狂热。在乐队中他是一个极其出色的电子琴手，当女歌手动情地歌唱时，他也在动情地弹奏。从他那陶醉的脸上，我们可以看出他把面前的电子琴当成了歌手的身体了，或者音乐女神。他对女人的兴趣与音乐等同，所以当他和那位同样追求着艺术并时刻准备着为艺术宽衣解带的女歌手搅成一团时，我们都不太吃惊。我们只是吃惊于他们那种彗星撞地球一般的速度。

他们分开得也如这种速度，女歌手对我们解释：

“这小子在吸毒。”

这回我们都很惊异。我们的这位不甘平庸的朋友永远都会带给我们惊异。包括他的那只手。后来我们不太惊异了，我们听说是为了钱。是的，这世上什么事情只要和钱挂上了钩，就没有惊奇的必要了。我们渐渐平静，我们甚至于能平静地问候彼此，和世上所有的朋友们一样说着平常的话语，他笑着问我：

“到哪儿去？”

“上街。”

我坐在他的身后，欣赏着他独特的踏车姿势。我觉得他这种姿势像是在水中扑腾。他天天和一帮粗鲁的汉子守在烈日下，守在这小区的出口处等着载客，当真与他们竞争起来，想来他是不会占到便宜的。他能占到的便宜便是这小区里还有他昔日的几个好友，几个热爱音乐与艺术的朋友。我们与他的差别仅仅是我们少了那一项据说是可以唤醒灵魂与灵感的爱好，就幸运而平庸地躲过了他目前的窘境。觉得他是不幸的，我们都这样认为。我们都有义务坐他的那辆独特的人力三轮车。我对老婆说：

“外面那个断手是我的朋友，你出门就坐他的车吧。”

“嗯，知道了。”

老婆很乖，她相信我不会碰那玩意儿的。

他的背影是在挣扎，每次避让车辆与行人时都是对他左臂的折磨。他身上有种味儿，我想吸烟，递支给他，他不要，他说他戒了。

“戒了？”

“是的。”

他又给了我一个惊异。我觉得我们的这位现在已是三轮车夫的朋友总是这样给我们大家带来惊异，真的是死性不改啊。

“你小子不是在骗我？”

“我吃多了，骗你？”

我开始觉得他有能力长时间地干这活儿了。尽管姿势有点特别。

我到了。伸手往屁股兜里摸钱包。他探了探身子从车龙头前

面的那个筐子里摸出一硕大的玻璃瓶来，用左手肘把瓶子夹在胸前，右手飞快地拧开瓶盖，仰着头猛灌。这动作让我觉得很刺眼，一直没习惯他的这种动作。他左臂半举着，断臂处像一个捏扁的小肉包子，上面全是茧子。看来人的皮肤与心肠一样，也有很好的耐受性。那上面没有血泡了，过去我常常看见那上面有血泡的。

我递给他一张五元的钞票，说道：

“今天没零钱了，不用找了吧。”

他又用那只断手肘夹着玻璃瓶在胸前，右手飞快地拧上盖子，向前探了探身，小心翼翼地把他的宝贝瓶子又放回前面的那个筐子里，然后从我手中接过这五块钱，扭着身子掏出裤兜里的所有零钱来撒在车的后座板上，十多张一块两块的皱皱巴巴的零钞就躺在我刚刚坐过的地方了。我不得不站在那儿看着这刺眼的动作，觉得多待一会儿都是在受罪。他始终没有说一句话，还是与以往一样，我也无话可说，我能做的便是尽量不看他的样子，心里面有点儿茫然，我觉得他不需要我的同情，他和我都觉得这于事无补。

他选了两张稍微新一点儿的，不是那么皱皱巴巴的两块钱的钞票给我，然后咬着牙走了。我们也都从刚刚这种很不舒服的境况中走出。感到一阵阵的轻松，我看到他骑车的样子不再那样吃力，也不似刚刚那么独特，因为我的重量吧，我想。但愿他的下一个客人身子不要太肥。如果都比我更苗条就好了。

我只想到了这些。

（**李亚萍**摘自“人生百味”　图/**迟兴成**）

人情债

●刘　墉





晚餐时，不知什么东西塞进大牙，突然痛起来，吃了两次止痛药都不管用。幸亏牙医是我每周一起打球的老朋友，第二天特别为我安排时间。

“怎么蛀了这么一个大洞都不知道？”他才看一眼就叫起来：“看样子得抽神经，你多久没来了？”

“很久！”我说。

“为什么不来？每个礼拜我们都打球，你却不来看牙。”

“都是你害的！”我笑笑，“因为我每次看牙，你都不收钱，害我不好意思去了，一拖再拖，出了问题。”

人情，有时候很麻烦。

三十年前就有体验，那时越洋电话费很贵，每次出国住朋友家，我都要求主人月底收到账单之后，把我打的电话勾出来交给我，由我付费。

如果主人是洋朋友，或已经很西化的中国人，会照做。否则就麻烦了，即使主人的经济情况很差，也死活不愿收钱。

这么一来，我反而不敢打电话了。非但不敢往隔海的台湾打，连当地的长途电话也不好意思拨。

其实我自己不久之前也犯了这毛病——一位多年不见的洋学生突然打电话来，说需要两支新毛笔。我说：“你来啊！我剩很多。”

她跟着到了，挑了两支，问多少钱。

我说那是十几年前进货的，早忘了价钱，更不知道现在的行情，就算我送的小礼物好了。

没想到隔一阵子，听一个中国学生说，那找我买毛笔的洋学生又跑去托她买。

“她为什么不直接找我呢？”我不解地问。

“她说了，因为您不收她的钱。”

即使借的人不怨一辈子，受的人也可能亏欠一生。

（**桓学然**摘自刘墉新浪博客）

卖冰激凌必须从冬天开始，因为冬天顾客少，会逼迫你降低成本，改善服务。如果能在冬天的逆境中生存，就再也不会害怕夏天的竞争。——台湾著名企业家王永庆

林璎的越战纪念碑

●杨牧之

关于越南战争，美国人一直争议不断，一部分人认为美国是在帮助越南人，另一部分人认为美国无权干预其他国家的事务。所以战后许多年都在为此争论不休。这样，参与越战或战死在战场上的人的亲属，便感到受到了冷落。有人提出修一座纪念碑，以抹平人们心中的伤痕。1982年，美国国会同意越战老兵的要求，决定建一座越战阵亡者纪念碑，在全国范围内征集设计方案。



士兵雕塑群



越战阵亡战士纪念墙

21岁的华裔女大学生林璎设计的方案在1441件应征作品中被选中。她当时还是耶鲁大学建筑系四年级学生。她设计的方案是：黑色的，像两面镜子一样的花岗岩墙体，像打开的书向两面延伸。两墙相交处从下面到地平面，约有3米高，底线逐渐向两端升起，直到与地面相交。墙面上刻满阵亡者的名字。林璎说："当你沿着斜坡而下，望着两面黑得发光的墙体，犹如在阅读一本叙述越南战争历史的书。"

林璎的设计引起了广泛争议。那么多身价不菲的建筑大师的作品都被淘汰了，一个尚未大学毕业的女孩子的作品，怎么会好？有人说：它像澳洲土著民用的回飞镖，而回飞镖意味着灾难必将重演。有人说：这是地面上的一个黑洞，是麻烦的象征。有人说：纪念碑应该拔地而起，雄伟壮观，而不应陷入地下。

接下来，批评逐步升级到人身攻击。什么"丢脸的破墙"、"令人羞辱的阴沟"、"黑色伤疤"等等。有人嘲讽林璎，你可真幸运，只在纸上画一道黑线，就拿了冠军。最后，人身攻击又升格为政治攻击。说什么："怎么能让一个亚洲人设计在亚洲发生的战争的纪念碑，那对我们美国人岂不是太讽刺了吗？"一个美国大富翁看到纪念碑是一位亚洲人设计的，大怒。他自己掏钱给那些气愤的越战老兵买机票，鼓励他们去华盛顿抗议。他还纠集了一批人提出由政府拨款，请一位白人雕塑家，再设计一个包括三个美国军人和一面美国国旗的雕塑，建在林璎纪念碑的正前方。闹到最后，连美国内政部长沃特也出来干预，他说：如果不能和反对者达成妥协，就取消建纪念碑的计划。

林璎坚持自己的主张。她尖锐地指出：那些附加的东西对于原作无异于一种造成缺陷的入侵行为。她不同意野蛮地将两种风格的纪念碑放在一起的做法。她说："这项设计的主体肯定是'人'，而不是政治。只有当你接受了这种痛苦，接受了这种死亡的现实之后，才能走出它们的阴影，从而超越它们。我的确希望人们为之哭泣，并从此主宰着自己回归光明。"

形势越来越严峻。幸运的是美国建筑界与艺术界是厚道的，主张学术公正。他们为了平息争论，决定再度审阅一次全部1441件大赛作品。全体评委再次表决，大家仍然一致认为林璎的作品确实是最好的。可是，他们为了调和强烈的反对声音，也是为了让这样一个天才的、杰出的作品能够问世，最后同意了在纪念碑附近再建一个"三个战士铜塑"以及一面美国国旗。1982年10月，纪念碑建成，碑面上镌刻着58132名美军越战阵亡者的名字。

竣工的日子举行了隆重的揭幕仪式，人们在纪念碑上寻找着自己在越战中死去的朋友或亲人的名字，献上鲜花和礼品，寄托哀思。但是，在典礼上居然没有任何人提到林璎的名字！在典礼的节目单上，也只印着另一个人设计的"三个战士铜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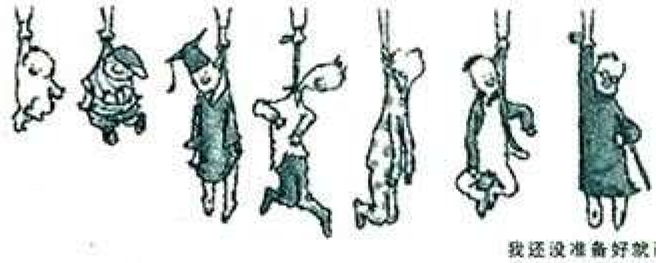
争论的热潮尚未完全平静，林璎已离开了热潮的中心——华盛顿，开始了继续求学之路。



林璎

成功之钥 事在人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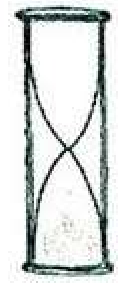
『人人都有第二次机会』是一句很糟糕的话，它让1/5的美国人没能高中毕业。——《华尔街日报》称，美国大学的入学率持续下降，所有人都认为日后还可以弥补知识缺陷，而实际上，这些人都去做了修车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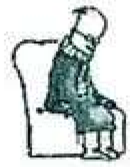


我还没准备好就已经老了。

每一次走散

●徐　斌







为什么人生总是比我先一步准备好……

如果我和家人走散了，警察叔叔会收留我的。

对此，我有切身体会。在5岁之前，我以夜不归宿出名，几乎每个月，我都要拜访一两个派出所，或者从父母的眼皮底下开溜，或者从力不从心的外婆手中逃脱。为此，我损坏过派出所的三支钢笔、两张小板凳和一顶新帽子，同时损害的，还有父母的面子和自己的屁股蛋。

如果我和初恋走散了，成熟会收留我的。

15岁的冬天，望着一个背影从眼前消失。车继续走着，我第一次感到，有太长的路要自己独自走下去。而成熟，犹如路旁忧郁的老人，乞讨着每一份过路的天真。走过他的身旁，我的脚步不再像童年一样欢愉。

如果我和道路走散了，脚步会收留我的。

本命年多有不顺，24岁的我，站在街头涕泪滂沱。失去了稳定的工作，前途一片茫然，虽然知道道路还有很多条，就是不知道自己该何去何从。路上的行人好奇地看着我，我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哭吧，哭完了气也会顺了。我不相信我会这样被击垮！我愿意穷尽一生走下去，走出迷津，走出自己的路。

如果我和爱情走散了，婚姻会收留我的。

年轻岁月，马不停蹄地追逐着爱情，为一个眼神兴奋，为另一个微笑遐想。35岁的时候，试着学会承认：原来我们追逐的并不是某个人，而只是爱情本身！突然明白，谈情说爱只是一个过程，不如省略吧，找个伴侣，组成一段婚姻也许是最好的归宿。原本，婚姻中并不需要太多的激情，那只是一种左手牵右手的亲情罢了——但足以维系一生。

如果我和爱人走散了，孩子会收留我的。

总有一天，我或我爱的人会先后离开。我愿意走在她之后，因为我想让她在我怀里幸福地闭上眼睛，因为我不想把独存的悲苦留给她去感受。当然，我们也已做好准备，漫长而艰辛——教导孩子如何尊老、敬老、养老。当那一天来临，孩子会收留我和妻子，呵护着我们，宛若当年我们对他的呵护。

如果我和生命走散了，大地会收留我的。

他们说，像我这般聪明的人，老来一定痴呆。我却想，那未尝不是一种幸福。65岁，或者75岁的某个午后，坐在阳光下假寐一阵，然后豁然清醒一阵，想起一生中无数次走散，只有这一次是早已得到通知的。回光返照中，不会有怨悔也不会有叹息，因为每一次走散，总有什么会收留我们的。这一次，是身下的大地。

（冯国伟摘自《作文与考试》）

心灵鸡汤　心灵乡村

我认为批评是不分善意和恶意的，你一定要善意的批评，其实就是不让人批评。——王朔

这种宠辱不惊、踏实努力的品格让人一下子就想到她的家庭。她的父亲是陶瓷专家，美国俄亥俄州美术学院院长，母亲是俄亥俄州英语文学教授。姑父是中国建筑大师梁思成，姑母就是林徽因。家庭的影响，亲属的熏陶，个人所受的教育，成就了林璎。几年后，她获得了耶鲁大学硕士学位，接下来又获得了耶鲁大学博士学位。正直的美国人没有忘记林璎的贡献，在纪念碑落成后的几年，大量的荣誉和奖励接踵而至，1984年她获得了美国建筑方面的权威奖项——美国建筑学院设计奖，随后又获得了总统设计奖。她被美国杂志评为“20世纪最重要的100位美国人”之一。

在美国首都华盛顿，林璎的纪念碑已经成为最具观赏性的场所之一。当人们在纪念碑上找到自己朋友或亲人的名字时，他们在怀念和忧伤中思考和反省生命的代价和死亡的原因。一个真正的艺术家的作品就应该具有这样的力量。一个真正的艺术家只有坚守自己的心灵，他的作品才能感动世人，超越时代。

（甘昭摘自《中华读书报》2008年1月2日）

京剧入课堂

今年3月至明年7月，教育部将在北京、天津、黑龙江等10省（市）中小学开展京剧进课堂试点，一至九年级学生将学唱15首京剧经典唱段。请就此发表您的看法。

正方：为传统文化负责

我不是京剧爱好者，但还是感到很高兴。《红灯记》《智取威虎山》《沙家浜》《红色娘子军》，这些我们小时候耳熟能详的京剧样板戏，那些著名唱段，如今的年轻人已经对此很陌生，更不要说中小学生了。弘扬传统文化，确实该从娃娃抓起，让京剧走进校园，这个理念值得提倡。虽然，如今流行文化越来越快餐化、西洋化，但我们的传统文化也自有其独特的魅力，一些经典历史剧、文化剧的经典唱段和唱词经久不衰，这些吸引了几代人的优秀文化也必定会带给孩子们一个文化冲击波。

——凭栏望海

声音

兴趣有的时候是天然形成的，如果将天然的爱好变成一种人为施加的任务，很多人的兴致一下子就变得索然无味了。学生们也许对京剧有着天然的好奇，可是当它变成必修科目的时候，许多学生必然心生厌恶——后果就是望而却步。

——洪泽

同样是“国粹”，曾经有人问国学大师季羡林是否应该从娃娃们开始学国学。而季羡林先生的回答则是：我们那个时代人因为学国学已经够苦了，又怎能让现在的孩子还去吃那个苦呢？京剧，不也是如此么？

——老马

对于京剧的继承已经到了荒芜的境地，现在的孩子会主动去学和升学无关的课程吗？显然不会。国家的这个举措虽然看来有些硬派，可真的是拯救国粹于水火之中了，要用长远的眼光来看问题。

——张颜白

提前浇水，才能在未来长出茁壮的花儿来。让孩子们从小就把对京剧的热爱当做一种习惯，何愁我们的国粹文化不能得到更好的发展？

——高建树

国粹的拯救刻不容缓！很多历史凝聚在京剧中，很多智慧融化在京剧里，学生学习京剧，对于身心均有好处。不仅仅是京剧，我国各个剧种都应该逐渐地保护起来，融入大众的日常生活里，而不是仅仅出现在舞台上。

——那笑宇

因材施教才是最关键的。要让对京剧感兴趣的孩子了解更多的知识，对京剧没有天赋的孩子也要给他自由，这才是教育的意义所在。

——恭美珊

京剧教育的普及势在必行，但不是所有年龄段的学生都可以接受。让一群玩心正浓的低年级孩子安静地欣赏京剧，是不是有些强人所难？

——郑燕

反方：谁为孩子负责？

传统艺术精神不单是一段唱腔或唱词，而是某一个时代精神渲染下的一种情绪与精神状态。譬如清代主流京剧艺术内容多是忠孝节义，提倡功名利禄，稍涉民间哀怨，而“文革”内容则多是歌颂高大全的英雄形象，曲调多雄壮昂扬。孩子们在还没有理解社会历史诸多背景之时，让他们盲目地练唱这些无益于身心健康与审美需要的曲调，只是对京剧负责，而不是对孩子们负责。我们因此追问一下，我们的艺术教育是对传统文化负责，还是要对孩子们负责呢？

——中国艺术研究院研究员吴祚来

近日，台湾艺人周杰伦被上海复旦大学聘为教授，成为继周星驰、成龙、李湘等受聘为教授的又一个明星艺人。对此，你怎么看待明星当教授呢？

凡新颖有深度的言论均可。字数在50字以内，格式参照上文。一经采用，每条付稿酬20元。

投稿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花生栏目）

邮编：100022

邮箱：yilinyc@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专栏 花生

母亲给儿子东西的时候，儿子笑了；儿子给母亲东西的时候，母亲哭了。——犹太谚语

一只让人流泪的水缸

●包利民

朋友乔迁，我们前去祝贺，在她一百多平方米的房子里，摆放着许多新潮的家居用品。忽然我发现在卧室里有一样东西极不适宜地立在那儿，那是一只一米多高的水缸，很旧的颜色，缸口处还有许多裂痕。就因为这只缸，整个房间的布局和格调全被破坏了。

我们围着那只缸看，很普通的那种，绝没有什么收藏价值，真想不通她为什么把它放在这里。这时朋友走过来，说：“我搬了几次家，许多东西都送人或扔掉了，只有这只缸我一直带着。”我们静静地看着她，知道关于这只缸一定有着令人难忘的故事。她沉默了一会儿，便开始给我们讲起来。

那是二十年前的事了。那时，这座林区城市还很闭塞，楼房少，都是大片大片的平房。每家的院墙都是用木板搭成的，院子里的小棚子什么的也都是木制，林区里就是不缺木头。她家住在一片平房区的中间位置，父母都是普通工人，家里只有她这么一个孩子，那一年她只有六岁。

那是一个周日的午后，正是炎热的夏天，几乎每家每户都在午睡。忽然就起火了，由于木头多，火势蔓延快得吓人。她从睡梦中被父母推醒时，外面已是一片红彤彤的火海。这种居住区房屋很密集，狭窄的巷弄消防车根本无法开进来，所以火越烧越大。父亲抱起她冲出院门，烈焰飞腾浓烟滚滚，已经没有路可以冲出去。周围都是绝望的哭喊声，她看到这个情景，吓得都不会哭了。

父亲观望了一下，把她递到母亲怀里，然后冲向院子里的那只水缸。他用水桶拎出一桶水来，从她们母女二人头上浇下去，她被父亲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吓得叫起来。父亲又把一桶水浇在自己身上，然后把缸推倒，水都淌了出来。父亲抱过她，将她塞进缸里，说：“无论多难受都不要出来！”她蜷缩在缸里，忽然觉得缸滚动起来，她随着缸的滚动翻转着，一时有些晕眩，赶紧闭上眼睛，用脚死死地抵住缸壁。

过了一会儿，她觉得越来越热，缸壁也慢慢变得烫起来，她身上的水都变成了白白的蒸汽。她睁开眼从缸口望出去，所见之处都是大火。她吓得又闭上眼睛，觉得缸滚动得越来越慢，她快坚持不住了，大声喊着爸爸妈妈，却听不到回答。不知过了多久，她被人从缸里拽出来，空气清凉了许多，她清醒过来，哭喊着爸爸妈妈。她忽然看到了那令她终生难忘的一幕，那只缸仍在那里，大火仍在不远处燃烧着，而她的爸爸妈妈，仍弓身站在缸后，四只手放在缸上，保持着推缸的姿势！他们已经死了，全身烧得黑糊糊的，可她还是一眼认出了他们。面对这一幕，在场的人无不落下泪来！



说到这里，朋友的眼泪淌下来，她用手轻轻抚摸着那只缸，说：“我可以想象出，爸爸妈妈怎样忍受着大火烧身的剧痛，一路把缸推了出来，是他们，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我的平安……”

她已泣不成声。

我们的眼泪也都落了下来，看着这只缸，我仿佛看到了火海中那惊心动魄的一幕。这就是世界上最伟大的亲情啊，在最危急的时刻，把生的希望留给我们，甚至不惜付出自己生命的，只有父亲母亲！

（李仁摘自《做人与处世》2008年第3期 图/郑静）

有一种人永远不会走错路，那就是原地踏步的人。——某博客语

一切的狡辩都源于我们内心的虚伪。

音乐和爱情

●肖复兴



这年的冬天，北京特别冷。一冬的前半截都暖和得没有下雪。缺少什么，就开始盼望着什么，人们盼望着下雪，等真的雪来了，寒冷伴随着朔风的呼啸紧跟着也来了，据说这是北京城几十年来最冷的一个冬天了。偏偏屋里的暖气该需要它的时候，却疲疲沓沓烧得不顶劲儿，最高温度才十四摄氏度。有一次，去吃贵州的花江狗肉来抵御寒冷，但那也只是暂时的热乎，很快浑身又冰冷了下来，弄得心情格外沮丧。那些天来，尤其是休息时没处可去，又冻得够呛，弄得心情十分坏，什么事情也像是被冻僵了手脚一样无法做。我惟一的去处是去买唱盘，然后回来钻进羽绒被里听音乐。这年的冬天，只有音乐帮助我抵御寒冷和由寒冷带来的坏心情。

买回的唱盘中有柏辽兹的《幻想交响曲》，其实家里早有他的唱盘，但这盘里面还有《罗密欧与朱丽叶》和《浮士德的沉沦》等作品的片断，《幻想交响曲》也是其中的一个片断。想多听听他的音乐，素以鬼才著称的他大概是被画为漫画最多的一个音乐家了。其中一幅漫画画着他将电线当成五线谱，他用电线杆指挥音乐，虽然他在世时，包括瓦格纳、门德尔松在内的许多音乐家都不喜欢他。

记得有一年在国外买到一套摩纳哥发行的纪念柏辽兹的邮票，十几张邮票统统画的都是《浮士德的沉沦》的内容，能将一部音乐用绘画表现出来，而且是用这么多的画面来表现，大概也数柏辽兹为最。

在这个特别寒冷的冬天，有了柏辽兹来陪伴，寒冷中不敢说就一定有了多少温暖，但起码可以不太寂寞了。本来，柏辽兹的音乐也不是那种类似门德尔松、韦伯、舒伯特式温暖或温馨的音乐。

《幻想交响曲》让你涌动起许多莫名其妙的冥想，弦乐是那样丰腴得汁水饱满，鲜艳欲滴又变化多端；《浮士德的沉沦》是另一番景色，多变的柏辽兹让你仿佛能看到鬼魅丛生、鬼火闪烁，音响效果如同节日里腾空而起的焰火，是那样色彩绚丽；《罗密欧与朱丽叶》又展示了柏辽兹别样的才华，他将传统的爱情悲剧挥洒得那样自由奔放，演奏得那样壮丽辉煌，宛若奔跑在无边无际草原上的美丽而又自由自在的梅花鹿或羚羊……

我一直这样认为，如柏辽兹这样一个音乐家的音乐如此，他的生活和性格一定也会不同凡响。很难想象一个在日常生活中循规蹈矩的人，穿衣服要系上风纪扣，过马路一定要走斑马线的人，会有如此超凡脱俗的想象力和奔放洒脱的创造力。这是肯定的，柏辽兹之所以成为柏辽兹，就因为他就是这样一个被当时也被现代许多人议论的人。曾经创作过《柏辽兹》的电视连续剧并将剧本编写为《柏辽兹》小说的法国导演阿兰·布瓦耶说：“爱他，恨他，悉听读者尊便……惟祈读者更能了解他。”其实，了解他，同理解他的音乐一样，都并不是那么容易的事。

就我个人而言，我知道柏辽兹一生都在追求爱情，只是他所追求的爱情和我们一般常人所理解的恋爱、结婚以至到居家过日子的那种平常意义上的爱情，并不一样。他所追求的爱情是他想象世界中的，就像一个画家永远总是把他心目中的爱情涂抹在画布上。所以，他爱的女人一个紧接着一个，他结婚又离婚，然后再结婚，他的一生可以说就是由一个个女人和一场场内心备受折磨的痛苦，再加上由此诞生的一支支乐曲拼贴而成。但是他找到了他理想中或者更准确地说他想象中的爱情了吗？我以为他没有。女演员亨丽达和李茜奥是吗？钢琴家莫克是吗？童年时就爱上的那位“有一双大眼睛，穿着粉红色的鞋子”的霭丝黛是吗？

他说他自己最喜欢在下着滂沱大雨的时候到蒙玛特墓地去，因为那里埋葬着他死去的前妻。他还说："人世间只有活在心中的东西才是真实的。"他至死相信他所追求的爱情，他以为所有他曾经爱过的一切，都不会死去，都长久地活在他的心中。

然而，一切真的如他所说那样吗？

他深爱着的亨丽达，开始人家并不爱他，当33岁的亨丽达小姐(她比柏辽兹大3岁)青春已逝，色衰容退，并且带有14,000法郎的债务，又出现在他的面前的时候，他还是如以前一样深深地爱着她，并且毅然决然地娶她为妻。在他的眼中，33岁的亨丽达小姐还是莎士比亚戏剧中的年轻美丽的奥菲丽娅和朱丽叶，岁月在他的心中并没有褪色和苍老。与其说他仍然爱着亨丽达小姐，不如说他爱的是他幻想中的奥菲丽娅和朱丽叶。

他童年就悄悄单恋着的霭丝黛——霭丝黛比他大6岁，他总是爱上比他大的女人，这说明他总有长不大的恋母情结——童年时只要一见到霭丝黛，他就有一种被雷电击中一般的感觉，却始终没敢向她表达感情。在他61岁

霭丝黛：柏辽兹童年时代的恋人



的时候，两个妻子先后死去，不少曾经爱过的女人都离他而去，他最凄凉而孤独的时候，忽然又想起了霭丝黛，竟然发了疯似的不远千里奔赴家乡去看望霭丝黛。但霭丝黛已经搬到意大利的热那亚去了，他又拖着苍老的步子赶去热那亚，终于见到了童年的梦中情人霭丝黛，她已经是一个满脸核桃皮一般皱纹纵横的老太太了，年龄都快70岁了。但是，柏辽兹仍感动不已，老泪横流。

以前，每次想到这里，我常常会为柏辽兹感动，但现在在这个北京最冷的寒风呼啸的冬天，听他的音乐，再次想到他这件往事时，我在想这真的就是柏辽兹追求到的一份爱情吗？年近七十的老太太，在他的眼里其实还是童年时的霭丝黛，岁月在他的幻想中发酵，他心中爱恋的依然是童年时见到的那位"有一双大眼睛，穿着粉红色的鞋子"的霭丝黛。同亨丽达一样，他仍爱着的只是童年的梦中情人而已。或者说，他爱着的只是一份顽固的幻想而已。

想到这里，也就明白了，柏辽兹为什么能创作出不同凡响、别具一格的《幻想交响曲》了。也就明白了，在这首《幻想交响曲》第一乐章中有一个动人的乐句主题，是来自柏辽兹童年时期单恋霭丝黛时偷偷写下的一支浪漫曲。柏辽兹一生都生活在幻想里。

柏辽兹曾经说过："音乐和爱情是灵魂的两只翅膀。"其实，这两只翅膀是一个含义，同时都是想象或幻想。他是依靠这两只翅膀在这个世界上飞翔了66年。我们能吗？我们拥有这样两只翅膀吗？

(**归雁生**摘自《春天去看肖邦》学林出版社)

拖大鱼的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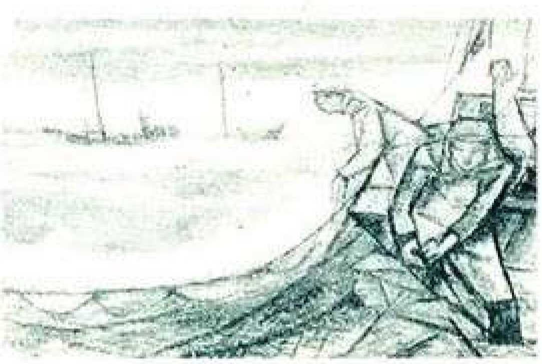
●王绍斌

海边，渔船旁挂着两张网，一张密，一张疏。

密的那张网眼小，渔民告诉我：它是用来在浅海边拖小鱼小虾的。

依我的看法，只要网绳结实，细密的网应该是最佳的捕鱼工具，因为小鱼小虾都不能漏网，何况那些膘肥体壮的大鱼。

然而，渔民指着细网对我说：它是捞不上大鱼的。由于捕捉大鱼前，网内早被小鱼小虾占满，大



鱼在此已无"容身之地"。

拖大鱼的网，网眼很宽，不仅会漏掉虾蟹，那些不够分量的鱼也将被逐一放弃。

细想想，在生活的海洋里，我们总捕不到自己梦寐以求的那条大鱼，也许就是因为自己使用的网眼太小，放弃不了那些本该放弃的小虾小蟹啊！

(**石景琼**摘自《思维与智慧》2008年第1期)

心灵鸡汤标杆集

乐观的人看到的是自己的微笑，悲观的人看到的则是自己的苦笑。

这里没有陌生人

●姜 帆



拉萨的人情味不像老北京般礼节讲究，也不似上海里弄般细致谨慎，它一如高原的阳光，透明闪亮而又无处不在。

司机边巴师傅有一个经典故事，2004年的一天，他跟一位朋友约了在“革命”甜茶馆喝茶，去的时候发现一位50多岁的汉族老者跟朋友坐在一桌。他以为是朋友的朋友，就跟他聊起来，聊到高兴处老者结了三个人的账，把他们带到自己家，买了只整羊，又叫了五六个人一起来喝酒，一直从下午三点喝到凌晨一点。结束后，喝得两眼发直的边巴问他的朋友：“这个朋友你怎么认识的？人还真不错！”同样两眼发直的朋友诧异地说：“我不认识他啊！我看你们谈得那么投机，以为他是你约来的朋友！”

跟拉萨人相处久了，会惊异于他们社交圈子的庞杂。他们经常会说今天跑了多远的路帮助某人办了一件多么复杂的事，细细追究这个人不过是在街上擦皮鞋时认识的。对他们来说，朋友或许有亲疏，但相交的真心都是一样的。即使是外地人，在拉萨的街头随便拉住任何一个人问路，都会得到详细的解答，甚至遇到热心肠的人把你送到目的地也是常事。几句话谈得投机了，从此之后就是朋友，甚至会当场拉你到他家喝酒。

在拉萨，办喜事或丧事不会局限于摆多少桌，拉萨人不发请帖，而是“广而告之”，届时大家一起到一个地方过“林卡”。那是一种半露天式的聚会，可以选择坐在屋里，也可以坐在遮阳棚下。中午和晚上都有自助餐，饮料和啤酒一直敞开供应。拉萨的礼金标准相当菲薄，只有一两百元，而一次林卡最多甚至有500人到场，持续两天。

拉萨人认为，不管你跟主家关系近不近，认识就算有缘，别人欢喜或悲伤大家都该陪着他，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如果有人长期不参加这种活动，主家倒无所谓，可别人会对他有意见，评价就是：这个人没有人情味。

拉萨人还有一句很严重的评价：我从来就没看见他施舍过。拉萨人习惯于向那些将自己的一切用于朝佛的虔诚信徒施舍，对没有收入来源的残疾人、路边念经的喇嘛也从不吝啬。“见不得他受苦”是他们常说的一句话。

每年6月的“萨格达瓦”节期间，虔诚的拉萨人会一下子换数百元零钱来施舍，不少人甚至发愿在这一天要施舍给全拉萨城的每一个乞丐。而此时，拉萨城所有的乞丐会固定守在几个地方，扬起如林的手臂等待施舍，平时省吃俭用的藏族老阿妈们会背着整袋零钱，一张一张塞到那些收入远高于她们的乞讨者手中。

（彭国文摘自《瞭望东方周刊》2007年第7-8期 图/夏丹）

聪明人能从别人的眼睛中看到自己，蠢人只知道用自己的眼睛去看别人。聪明人善于用衡量别人的尺子衡量自己，蠢人只用自己的尺子衡量别人。——哲学家陈先达

雨

●〔阿根廷〕博尔赫斯

○译／抗 抗

黄昏的光景忽然明亮
因为落下清淡的雨
正在下雨随即
雨已落下
雨
终于只下在过去
但凡听见落雨的人都会想起
曾几何时命运
揭示与他的那一朵叫做玫瑰的花
连同它那明艳惊人的红色
雨水盲了玻璃的眼
在遥远的郊野里
某个早已不复存在的庭院中
洗刷清亮一整架黑色的葡萄
潮湿的暮色
带回给我那个声音
那个我渴望至深的声音
我父亲的声音
我的父亲又回来了
他从不曾死去

欢乐家庭

报复

夫妻二人去旅游，需要坐三天的火车，到达目的地后，丈夫拿出个小盒子，里面装着只蚊子。丈夫对妻子说："这只蚊子是我在车上看见它叮你的时候抓住的。"妻子不解："那你当时为什么不直接打死它，还带来？"丈夫回答："打死它太便宜了，我要在这放了它，让它飞回去，3天的路程，足够累死它了！"

怕老婆

从前，有一个人很怕老婆。有一天，他趁老婆不在家的时候偷吃了一盒年糕。晚上就被老婆打了一顿，又罚跪三更。

第二天，他越想越想不通，不知自己的命为什么这样不好，便到街上找算命先生给自己算算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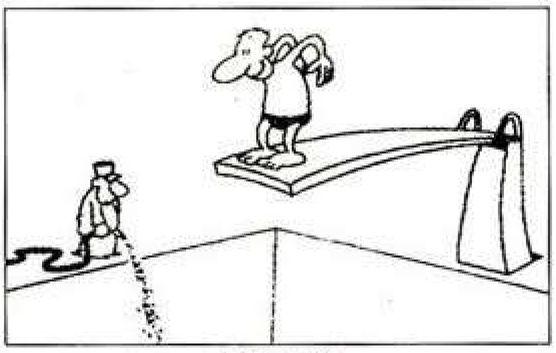
算命先生问："请问贵庚多少？"他赶忙回答："跪到三更。"

算命先生道："我不是问这个，我是问你年高几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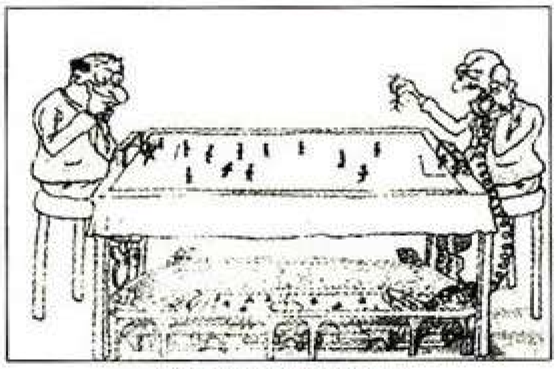
他委屈地说："我还敢偷吃几盒？我只吃了一盒。"

头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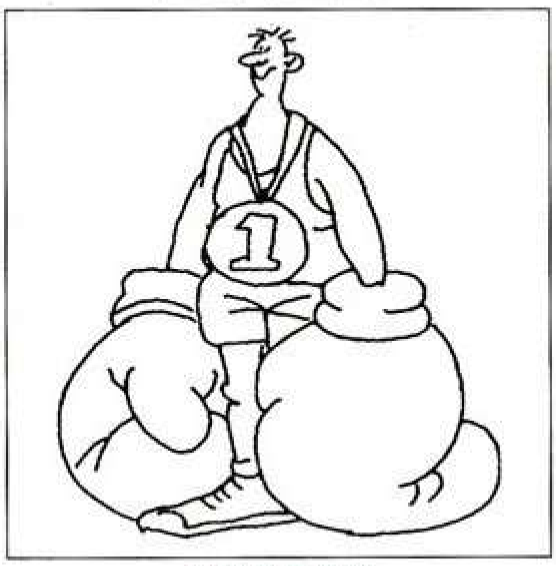
母亲对女儿说："今天你要学习烹饪，弄两样菜，我教你。黄鱼，要用稻草扎了头烧；笋要切块，每切一刀，转一下。"女儿答应而去，过了一会儿，母亲到厨房一看，不禁大惊，只见女儿的头上扎着稻草，身子在地上旋转，转一转，把笋切一刀。她看见母亲，叫道："不得了，头晕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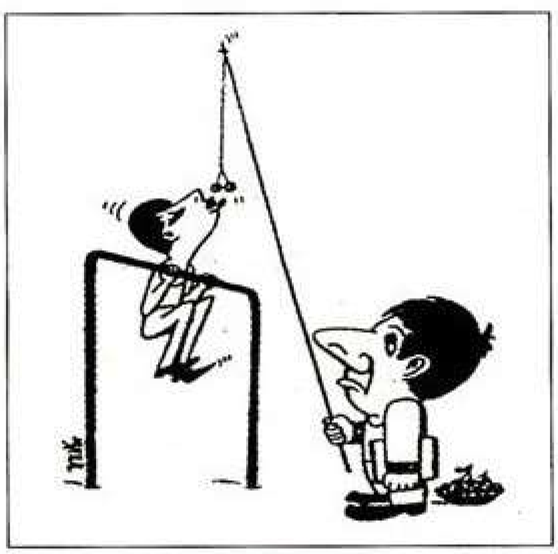
操之过急



教练的"国际象棋"



拳击取胜秘诀



训练有方

择偶标准

前几日和朋友小路一起吃饭，席间说到娶老婆的事情。小路之妻比他大，我问他为啥找了一个比他大的。小路答："同样花钱，谁不挑大的？"

很努力

读小学四年级的弟弟胖得实在不像话，大家常常取笑他。

一天，老师要他们一班同学开始在联络簿上记下"每天帮家里做的事"，弟弟怎么也想不出来，最后只好由妈妈代为填写。她在联络簿上写了："每天帮家里吃饭。"

老师的评语是："看得出来，你很努力！"

还敢说我

我家女儿才三岁就爱臭美，趁大人不注意就自己打开衣柜踩个小板凳乱翻，有时为拽条裙子，就能把我叠得整整齐齐的衣服弄得乱七八糟的。昨天，老公看女儿又翻上了，就盘腿坐在床上数落她："别瞎翻了，你弄得乱七八糟的，你妈妈还得收拾。"

女儿不说话，继续翻。老公提高了点儿声："哎！你怎么不听话呢？"

她从衣柜门的镜子里看着老公，两只小手使劲晃动着柜门说："你再说我，我晃晕了你。"

人生没有彩排，每天都是现场直播。——一位电视人的感慨

两匹赛马的命运

●董保纲

它的名字叫法尔·莱普，一匹红色的高头大马。当初，被人从新西兰用船运到澳大利亚的时候状况并不好，浑身都是淤伤，而且受尽旅途的折磨，嘴上甚至还长了疖子，没有人看好它。幸运的是，它被一位出色的驯马师相中了，经过训练，法尔·莱普3岁那年第一次参加比赛，就战胜了维多利亚赛马俱乐部主席的赛马。之后，它就开始疯狂地囊括各种比赛的冠军。

1930年，法尔·莱普拿到墨尔本杯后，主人却并不满足，他决定让法尔·莱普去美国参加比赛，他想让整个世界都知道他拥有一匹无与伦比的赛马。

法尔·莱普上了船，被拴在船舱底部，与它拴在一起的那些骡子、骆驼全都焦躁不安地嘶叫，但它却安静地站在那里，仿佛一名高傲的绅士。两个月的海上漂泊让法尔·莱普非常疲惫，摇晃的船舱磨破了它的腿部并化脓感染。但是，法尔·莱普还是以惊人的速度恢复体力并重返赛场。

它在美国的比赛中表现非常精彩，它创造了一个新的纪录！比赛之后，人们认为它一定能在美国有更大的发展，总有一天会闻名世界。然而，就在美国的第一场比赛后，处于巅峰时期的法尔·莱普却离奇地死于食物中毒。至今，它的死因还是一个谜。

法尔·莱普的离奇死亡让我想起了另外一匹马：

2006年12月7日，多哈亚运会赛场上传来噩耗，47岁的韩国马术选手金亨七在比赛中不慎坠马身亡。金亨七的不幸悲剧让他的坐骑——黑色班达堡在第一时间被推到了聚光灯下。由于在跨越第八个障碍时，黑色班达堡不慎摔倒，马屁股不偏不倚地压在了金亨七的头部，导致其颅骨粉碎性骨折，经医治无效身亡。这匹12岁的赛马因为主人的死亡，而被扣上"罪魁祸首"的名号，在金亨七殒命后不久，黑色班达堡被施行了安乐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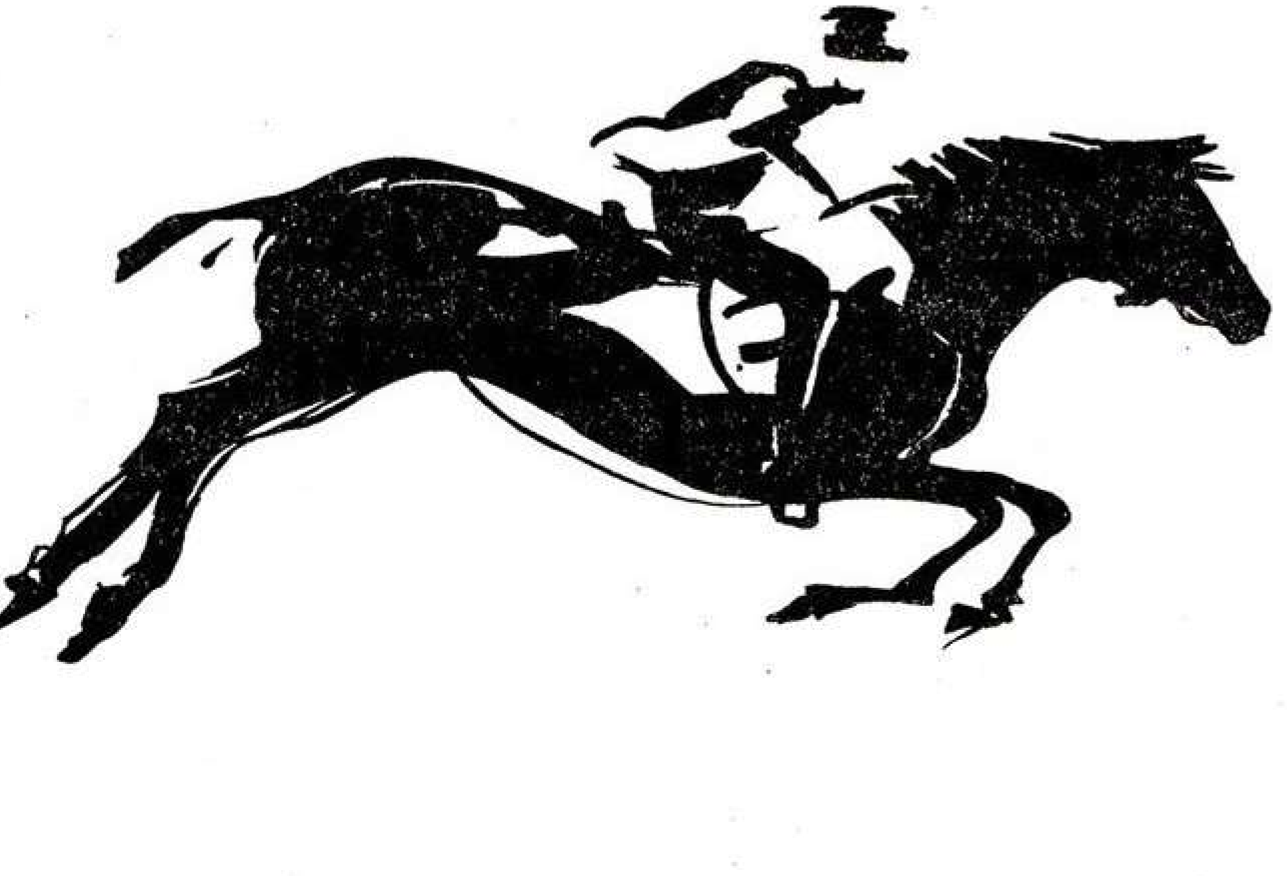
法尔·莱普和黑色班达堡，一个死于非命，一个死于失足。它们都曾经有过辉煌的经历，都曾经拼杀于赛场之上，然而，相同的是，都没有逃脱早逝的命运！我们无法想象一匹马的内心世界，只能假设，法尔·莱普没有远涉重洋到美国参赛，或许它的生活尽管会风平浪静，却不会招致更多对手的嫉恨！还有，我们也无法确切得知，黑色班达堡马失前蹄的真正原因，但是，稀里糊涂地就背负了"罪魁祸首"之名，多少有些令人费解。值得一提的是，后来金亨七被追授一枚亚运金牌，但黑色班达堡却再也没有人愿意提起。

在这个以人类为中心的世界上，或许没有多少人会过多地考虑一匹马，人们的目光更多地聚集在寻求刺激、追求辉煌上。两匹赛马就这样飘然而逝，化为泥土，但是，作为人类的朋友，它们的忠诚、勇敢和拼搏的精神，应该留在我们的内心深处！与它们相比，人类的贪婪、搏杀和武断更值得我们深思甚至汗颜！

（曹龙彬摘自《牛城晚报》2008年2月29日）

世间感动 生命颂

到了怕别人超过你的时候，你的优势就所剩无几了。





"司法之神"阿赛尔

阿赛尔，1838 年 4 月 28 日出生在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城。他很早就酷爱法学，认真攻读法典，研究各种法律，决心做一名优秀的律师，仅 22 岁时，就挂上了律师的招牌。但是，由于太年轻，他的律师事务所很少有人问津，靠律师业务的收入养活不了全家，但他不改初衷，仍然在逆境中朝着自己的理想昂首前进。

1862 年夏天的一个上午，一位名叫毕契尔的乡下老人来到阿赛尔的事务所，用半信半疑的口吻问他："你敢不敢接受我的委托？"阿赛尔看了看老人说："只要有法可循，有理可讲，有什么不敢接受呢？"于是老人向阿赛尔讲了事情的经过：早先，他的父亲在世时，曾在皇家封域内——水深 10 来丈的海滨——围堤造田。这次规模浩大的工程花费了他们的巨额投资，并经过整整两代人的苦心经营才完成。在整个工程的过程中，皇家并未禁止。可是，当海滩变成了万顷良田时，贪婪的皇家却扬言这块新田是皇家的旧有封域，不得由他人占有。毕契尔被迫和皇家打起官司来，他请过几位全城有名的律师，但官司总是不打即输。老人咽不下这口气，这才抱着"死马当活马医"的心情来找阿赛尔。老人所讲的这场官司，早已轰动京城，阿赛尔当然知道。他深知这是一件棘手的案子，弄得不好要丢脑袋。但是，一种对法律的特殊感情，使阿赛尔欣然接受了老人的委托。

他先是进行大量的调查研究，充分掌握材料，接着将材料公布于众，争取舆论的支持，最后向法院提出申诉，要求公开审判。在法庭上，他在进行充分辩护之后说："如果政府和皇家不守法，那么应该把所有的法律首先毁掉！"他就这样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打败了皇家，创造了奇迹，使他名噪一时。

阿赛尔一生对法学贡献是巨大的。他创建了国际法学会和国际法庭，制定国际法庭及通货交换法，得到过 1911 年的诺贝尔奖金。他 1913 年病逝，被后人誉为"司法之神"。


阿赛尔

多产画家毕加索

1881年 10 月 25 日，毕加索出生在西班牙的马拉加省一位美术教师的家里。由于受家庭的熏陶，毕加索 4 岁开始作画，7 岁就崭露头角。后来，他进入美术学校学习。15 岁时，毕加索的画《第一次圣餐仪式》在巴塞罗那市展览会上展出，他的名字也开始为人们所知。

1900 年，毕加索第一次去巴黎旅行，光怪陆离的法国社会开阔了他的眼界。他在巴黎作画，结交艺术界人士。不满 19 岁的毕加索，在巴黎成功地举行了他的第一次画展。1904 年，23 岁的毕加索迁居巴黎，此后他一直居住在那里，直到逝世。在法国，毕加索度过了他一生中四分之三的时间。因此法国成了他的第二故乡。

毕加索一生勤奋刻苦，不断探索和创新，他给自己定下的原则是"画，再画"。他走到哪里就画到哪里，到朋友家作客，有时竟画得满墙都是。他习惯于夜间通宵工作，为画好一幅画，几次，十几次易稿，同一主题的画有时连画几十幅。毕加索为他的画奋斗了一生，直到逝世的当天，还作画到凌晨 3 点钟。

由于他的勤奋，毕加索成了一位多产画家。他逝世后，人们花了 5 年的时间对他的作品进行了整理。据统计，他的作品包括：油画 1885 幅，素描 7089 幅，版画 20000幅，平版画 6121 幅，加上其他总计近 37000 件。

在毕加索的画中，人们还可以强烈感受到他的爱憎。他反对战争，希望和平安宁。1937 年 4 月，为抗议希特勒轰炸西班牙北部城市格尔尼卡，他画了著名的大型壁画《格尔尼卡》。为抗议美国入侵朝鲜，1952 年他又创作了壁画《战争》《和平》。至于他的《和平鸽》，更是世人所熟悉的名作。

毕加索的生活与艺术都离不开女人。毕加索的代表作与女人题材相关的甚多。主要有：《三舞女》《在红色椅子熟睡的女人》《玩球的浴女》《公鸡》等。

1973年 4 月 8 日，这位欧洲画坛的巨匠带着和平的愿望在法国南部的穆丹逝世，长眠在地中海边的墓地中。


毕加索

专栏 纪念册

假如你一开始就想做比尔·盖茨，学哲学的一上来就想超过黑格尔，忽略手头的工作，最终可能会一事无成。可以骑驴找马，但不要虐待那头驴。——新东方董事，被称为『人生设计师』的徐小平在《你离挨饿只有三天》一文中劝告青年人

国人最大的不快乐是不知道人生目标在哪里。——在新浪网举行的『你快乐吗』的人文调查中，『不知道人生目标在哪里』成为网民最不快乐的原因

国士刺客豫让

● 刘云成

晋哀公四年（公元前453年），旷日持久的晋阳之战，最终以韩、赵、魏三家消灭智伯而告结束。赵襄子恨死智伯了，他做太子的时候，曾与智伯一同伐郑，智伯醉酒，竟强行按住他的脑袋灌酒。后来，智伯又在他父亲赵简子的耳边吹风，让他另立太子。杀死智伯，他还是怒气难消，便用智伯的颅骨做了溲器。

树倒猢狲散，食尽鸟投林。智伯死后，他豢养的诸多家臣纷纷各奔前程、另投新主，惟有一人却独自逃入山中。在空寂的山谷中，他仰天长叹道："士为知己者死，女为悦己者容，我拼死也要为智伯报仇！"这个人，叫豫让。

豫让更名改姓，装扮成一个服役的罪犯潜入赵襄子的家中，粉刷茅厕的墙壁，伺机刺杀赵襄子。一天，赵襄子如厕，发现这个刷墙之人神色可疑，便命左右将他拿下。豫让毫无惧色，直言不讳："我就是来为智伯报仇的！"护卫刀剑出鞘，意欲斩杀豫让，赵襄子摆摆手，说："这是天下难得的义士。放了他吧，我以后谨慎行事便可以了。"



豫让没有因为这次的失手而灰心，相反，他的信念愈加坚定，准备也愈加充分：他周身涂漆，遍体生疮，他吞咽火炭，烧伤喉管，连妻子都辨认不出他的模样。他衣衫褴褛地行乞于闹市，机警而小心地关注着赵襄子的行踪。

某日，豫让得到赵襄子要出行的消息，便早早隐藏在一座他必经的桥下。当赵襄子的车马卫队招摇而过的时候，豫让拔剑跃出，直扑赵襄子。马惊了，人乱作一团。卫兵立刻护住赵襄子，其余的将豫让团团围住。赵襄子打量一眼这个面目全非的刺客，断定他是豫让，便厉声责问："豫让，当年你也曾是范氏、中行氏的家臣，你为何不替他们报仇？而我杀了智伯，你却为什么这般固执地非要置我于死地？"豫让冷静地回答："别人投我以桃，我报之以李。范氏、中行氏当我一般人对待，我同样以一般人的情感回报；智伯待我如同国士，我当以国士的态度报答。"赵襄子听了，禁不住流下眼泪，说："豫让，你能这样对待智伯，足令你名扬后世。我宽赦你一次已是仁至义尽，这一回不能再放过你了。"

豫让环顾四周，身披铠甲的卫士手持刀戈，寒光闪闪，杀气腾腾。他缓缓地说："事到如今，我甘当服罪。但是，贤明的君主能够成人之美，忠诚的臣子应当舍生取义，请求您借我衣袍一击，也算了却我的心愿。"赵襄子被豫让的大义所动，解下身上的锦袍，使人拿到豫让的面前。豫让高高跃起，使足浑身气力，挥剑向锦袍劈去，"嚓"的一声，锦袍裂成两块，然后他再一次跳起来，用剑劈向锦袍……最后，豫让如释重负，神色庄重道："我对得起智伯了。"说罢，猛然将长剑深深刺入自己腹中。鲜血在桥上流淌，染得殷红一片。从此，此桥得名"赤桥"。

豫让没有什么官职，也没有什么名分，从这个角度讲，他是一个小人物。智伯死后，他完全可以同别人一样一走了之，可他偏不，为报智伯之仇，不惜自残肢体，舍弃性命，实在是义薄云天，气壮山河，从这个角度看，他又是一个伟丈夫。他的行为，不能用是非曲直来衡量，那是忠义、责任与情感的范畴。有了这样的胸襟、胆识，小人物也足以惊天地、泣鬼神。可惜，古往今来，这样的人太少了，难怪后人这样感叹："年年桥上行人过，谁有当年国士心？"

（一泓秋水摘自《太原晚报》2008年2月25日）



将军

●刘建超

"15年以后，我会成为一名将军。"哥查着字典读完一本泛黄的《孙子兵法》后，右手握着书轻轻拍打着左手心，站立窗前一脸庄严，两眼望着无边天际对我说。哥那年12岁。

哥高中毕业报名参军。全县800名应届毕业生中挑选3名飞行员，哥是最后6名候选人之一。哥打开箱子，搬出平时不许我翻动的几十本宝贝书："这些都留给你了，好好学习，哥当了将军回来接你。"可哥政审没有通过。哥哭了一天，背着母亲缝好的被子到80里外县化工厂当了一名学徒工，每月23元工资。

哥的师傅为人尖刻。哥除了干活儿还要给师傅洗衣打饭，星期天还要去乡下帮助师傅家干田里的活儿。哥的师傅烟瘾大，爱下棋，常哄着哥陪他下棋，谁输了谁就买一包"黄金叶"。哥的工资除去吃饭大都"孝敬"师傅吸烟了。学校放暑假，我背着一小口袋白蒸馍去看哥。哥屋里除了母亲缝的那床被子，啥都没有。一张苇席铺在地上，上面堆满了棋书。哥光着膀子坐在席上打棋谱能打一通宵。"目前局势是这样的，我赢师傅已在把握之中了。"哥说。晌午，哥和师傅下棋又连输三盘。哥的师傅伸着黑黑的手从小口袋里抓走了三个白蒸馍，我心痛得直掉泪。哥说："兵不厌诈，你还不懂。"哥转正那天，在职工食堂与师傅挑战："谁输一盘，一条'黄金叶'烟。"哥将三条烟放在桌上。围观的人开始起哄。哥的师傅从兜里掏出一沓菜票："大不了下个月吃咸菜了！"哥就蹲在凳子上，一手托腮，一手调动兵马，直杀得师傅大冷天硬是出了一头汗。不少人给哥的师傅当"高参"也无济于事，哥干脆利索连胜三盘。哥收起菜票揣着烟从容潇洒走出食堂，师傅瞪着眼张着嘴半天没缓过劲儿。

15年后，哥没有当将军却当上了爸爸。哥给女儿起了个响亮的名字：上将。嫂子撅着嘴老大不愿意。上将升入小学后，嫂子的厂里出现困难，厂里不少职工托人找关系往哥的厂子里调。嫂子也怂恿哥去找领导谈谈。哥在屋里背着手不停踱着步子，说："从目前局势看，我厂的效益确实不错，但是个污染严重的行业，治理是早晚的事。而你厂的产品是国家建设的资源性产品，定当扶持。"如哥所料，不出一年，哥的厂被勒令停产，嫂子的厂又红火起来。嫂子对哥佩服得不得了，对哥伺候得更周到。上将升入中学后，城里兴起建房热，双职工借钱筹资在县城新规划的职工新区盖房子。哥不为所动。老街四邻新房建成，请哥去"燎锅底"，哥吃着人家的酒菜，看着人家的新屋，蹦出两个字"惜哉"。主人让哥说个明白。哥用手指蘸着酒在桌上画了一幅地图，一手撑着腰，一手拿着一根筷子："目前的局势是这样的，云梦河是流入淮河的主要河流之一，横跨半个省，途经四个城市，是造成春夏两季洪灾的主要因素，现今世界是资源之争，重点在石油，10年20年后，争夺的重点将是水资源。云梦河水质优良，不但白白浪费掉，还是水患之根，治理只是时间早晚的问题。从县地理位置上看，要治理云梦河非葫芦口处莫属。在葫芦口处筑堤，受淹者职工新区首当其冲。费了人力、物力、财力，住不上三年五载就拆迁，岂不可惜哉？"主人不爱听，酒席未散就把哥请了出去。3年后，职工新区果然开始拆迁，哥成了县城家喻户晓的人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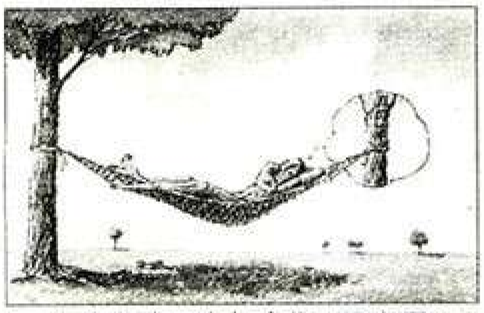
天未降大任于哥，同样劳其筋骨，空乏其身。女儿上将在一次郊外春游中因车祸丧生。嫂子因失女儿之痛精神恍惚，晾晒衣服时不慎从二楼坠下，治疗3个月最终还是截瘫。为给嫂子治病哥花了所有积蓄，变卖了所置家当，还背了两万元的债务。哥却处之泰然，只是头发白了许多。闲暇时，哥推着嫂子出去"散步"，嫂子怀中抱着两样东西，一只折叠的小马扎，一副象棋。哥放稳轮椅，打开马扎，铺开棋盘，接受男女老少的挑战。不论其棋艺高低，哥从不敷衍。每次把对手逼入绝境，一声"将"之后，哥便从衣兜里摸出一包烟来，抽出一支叼在嘴上，嫂子会及时划一根火柴将烟点燃，对哥粲然一笑。哥深吸一口烟，再将烟雾从鼻孔唇缝缓缓吐出，那份踌躇满志的神态俨然一位将军。

（栀子摘自忆石中文网 图/亓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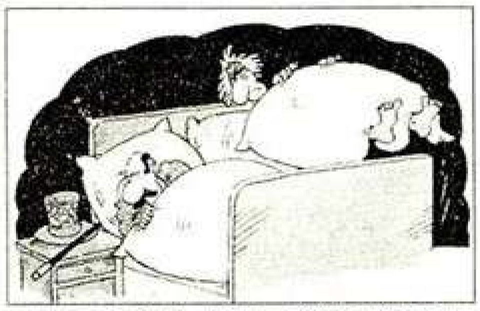
按本色做人，按角色办事，按特色定位。——人生三原色

恋上你的床

●供稿/夏大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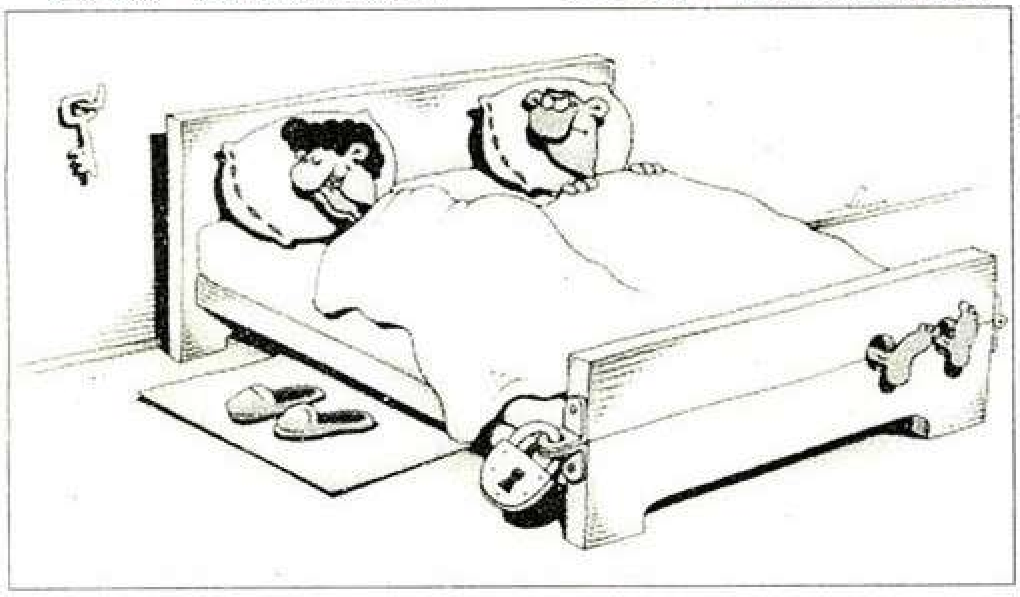
美梦成真 埃尔米斯(西班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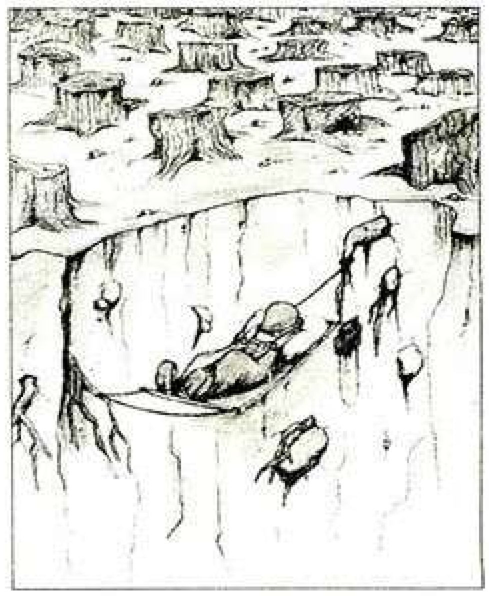
梦里玩魔术 斯齐内德尔(德国)



全副武装 斯塔尼拉(罗马尼亚)



老实一点儿 基克(哈萨克斯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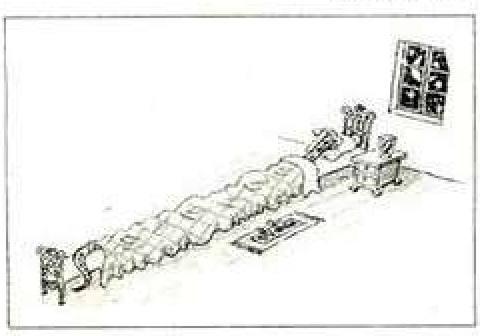
正好安吊床 瓦赫尤迪(印度尼西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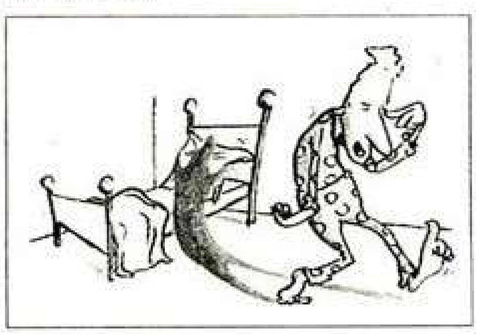
自由式双人床 保罗(美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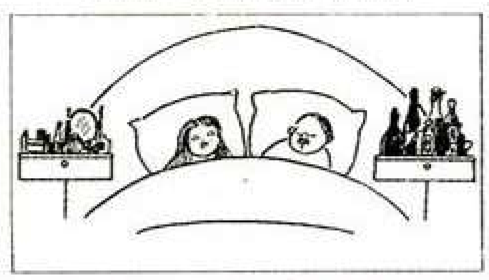
安全带 达维德(比利时)



特制加长床 桑迪亚哥(巴西)



依依不舍 科芬(德国)



夫妻床头柜 格洛贝里克(德国)

(杨恨刚摘自《讽刺与幽默》)

头吊得太高和鞠躬鞠得太深，都看不清方向。

戈壁之魂

●魏继新

夕阳西下，苍茫的暮色给无垠的沙丘涂上了一层忧郁、凝重的昏黄。晚霞渐渐地暗淡下去，几缕破碎的云丝被烧得通红后，又仿佛随着沙漠粗糙而夹着尘沙的戈壁风吹得骤冷，云丝便变得像一块冷却后的生铁在青黑中镶上了一层红边，使干燥的沙漠更显得荒凉而凄惨，呈现一派壮观的悲怆。尽管如此，空气仍然十分干燥，使人嗓子眼儿里仿佛冒得出火来。在汉子眼里，那落日依然燃烧着，使他觉得连呼吸也刺激得嗓子如针扎般的疼痛。

汉子的头发已经有些灰白了，但短而粗糙的胡须却显示出他并未衰老，而恰恰是正值壮年，只不过岁月的坎坷与沧桑过早地给他的须发涂上了一层白霜。汉子留平头，额头像岩石块一般坚硬，有几条刀砍斧凿般的皱纹横亘在其间。他面部轮廓分明，线条执拗粗犷，有一条结痂的刀疤横卧在他的眉宇之间。他眼睛有些凹陷，而且眼里常常不自觉地露出一种让人感到害怕的凶光，而目也随之带上了阴沉、凶残和戾气，使人望而生畏。而始终与他相伴的，是一匹并未因风沙干渴折磨而失去其矫捷神韵的枣红马。那马与他一起出生入死，相依为命，好几次，在他昏迷时背负着他脱离险境。这一次，又是它，带着负伤的他日夜兼程地奔走了三天三夜，直到闯入茫茫戈壁，才摆脱了仇家的追杀。

马喷着响鼻，艰难地把腿一次次从深陷的黄沙中拔出，但尽管如此，它还是不时用劲儿拽着缰绳，助不愿再骑它一步的主人一臂之力，但它终归还是太累了。汉子心疼地拍了拍马背，终于找了一处背风的沙丘，躺了下来，那马便依偎在他头前，用身躯替他挡风，汉子见了，艰难地一笑，对它报以感激。

月亮升起来了，沙漠变得苍白而神秘，一层忧郁的月光，镀在汉子和马身上，使他们看上去，犹如一尊正在被渐渐风化的黝黑的泥塑。

汉子醒来时，如炽的烈日已高高地悬挂在荒漠之上。他已记不得闯进戈壁有几天了，只是昏昏沉沉地被同样疲乏的马艰难地拽着走。偶尔看见被风沙掀露出的人兽的白骨。汉子嘴唇喃喃地动着，眼前不断出现许多幻象。他仿佛看见自己杀了杀害他全家的仇人，与弟兄们杀富济贫的情景，也仿佛看见官家围杀了全部弟兄，还有他的相好玉茹。他要与官家拼命，玉茹却叫他一定要冲出去。他冲出去了，进了戈壁，却终于因饥渴难耐，晕倒了。

醒来时马正嘶鸣着，用脚把刀踢到他面前，又躺下来，把脖子对准他的脸。汉子一下明白了，马要他拿自己的血解渴。汉子眼里涌出了泪水，他抱住马脖子，缓缓拿起刀，但他没有割马，而是割了自己的手腕，血汩汩涌出，他把手腕对准马嘴。马似乎也明白了，吸吮了几口，便扭过了头，汉子看见马眼里也有了泪水。他从衣服上撕下一条布巾，包住伤口，缓缓爬上马背，马站起来，艰难地向前走去，汉子却昏了过去。

不知过了多久，过了多少个白天和黑夜，马一阵长长的嘶鸣把他惊醒了，汉子迷迷糊糊地看见了一片绿地，而马也竭尽余力，艰难地奔跑起来，还出了汗。汉子用手一摸，闻到异味，拿到眼前一看，那汗中，竟渗着血丝……

后来，汉子便在这沙漠中的绿地安了家，他终身未娶，放牧着马匹牛羊。渐渐地，这儿变成了一块小小的绿洲，不少牧民也在这儿落了户。汉子的马不仅与他终身为伴，而且也渐渐繁衍成一群。只是，此马虽日行千里，夜行八百，但每汗必血，实非一般良驹矣。

于是，人们便呼那马为汗血马，尽心恤之，非轻易不使其驰骋也。

（月汐摘自《小小说300篇》长江文艺出版社）



心是最大的骗子，别人能骗你一时，而它却会骗你一辈子。



为新生命的诞生而飞翔

●乔　伊

人生的真理，藏在平淡无味之中。

1961年，艾雷罗·戴利格出生于意大利西西里岛的埃特纳火山脚下一个平凡人家。在独特自然环境中长大的戴利格，对大自然有一种特殊的爱。

19岁时，戴利格顺利考入了巴黎体育大学。在校读书期间，他便对攀岩、登山这类挑战高度极限的运动产生了浓厚的兴趣，而最令他痴狂的则是三角翼滑翔伞。

然而，滑翔伞运动是一项并非一般人都能参与的运动。这项运动有着较高的危险性，要求飞翔者必须具备较强的操控能力和娴熟的飞行技巧。因此有关部门规定：从事滑翔伞运动人员必须经过专业学习，经考试合格后方可允许。经过不懈的努力，戴利格最终通过了严格的考核，顺利领得了滑翔伞运动的执照。

一天，戴利格在一位酷爱登山的朋友家欣赏其拍摄的喜马拉雅山景色照片。突然，他发现在喜马拉雅山的上空有一个奇怪的小黑点。这顿时激发了戴利格的好奇心，于是他拿起放大镜仔细研究起来。原来那个极小的黑点竟是一只展翅翱翔的尼泊尔雄鹰。

从此，雄鹰在海拔9000米高空自由翱翔的画面，深深地烙印在了戴利格的心头。在喷气式飞机都难以企及的高空，雄鹰不惧波浮不定的气流和猛烈旋转的飓风，依然搏击翱翔近万米高空，这是一种多么伟大的精神啊！然而，这种鹰目前正处于濒临灭绝的边缘。戴利格决心要为尼泊尔鹰的生存和繁衍献出自己微薄的力量。

2001年，戴利格致电给英国布里斯托尔的一个鹰养殖基地，要求成为人工养殖鹰的志愿者。

不久，戴利格就收到了鹰养殖基地寄给他的邮包。打开邮包，他惊奇地发现里面安稳地“睡”着一枚鹰蛋。同时，邮包里还附有一封信，上面写满了关于鸟类饲养的注意事项。

于是，戴利格在朋友的帮助指导下，经过悉心人工孵化，小雏鹰终于破壳而出。

尼泊尔鹰有个奇特的天性，当雏鹰睁开眼睛时，首先映入其视线的那个形象，就会被当成是它的父亲。于是雏鹰在整个成长过程中，会一直依赖于“父亲”的保护和疼爱。即使这个“父亲”和它根本就是两种不同的生物，雏鹰也丝毫不会产生怀疑。

就这样，戴利格担负起了雏鹰“父亲”的职责，他经常通过爱抚让雏鹰感受到安全。并给雏鹰起了一个好听的名字叫“搏尔”。

在戴利格的百般呵护下，搏尔渐渐地长成了一只英姿勃勃的雄鹰。戴利格知道，是该教搏尔学习飞翔的时候了。

一个明媚的早上，戴利格把搏尔放置在自己的胳膊上，操纵着12平方米的三角翼滑翔伞直升高空。起初，从未离开过地面的搏尔用利爪拼命地抓住“父亲”的胳膊，全身紧张地颤抖。但天性使然，随着他们逐渐地上升，搏尔突然“呼”的一下松开鹰爪，振翅高飞。它一会儿向下俯冲，一会儿向高空盘旋飞翔。

尽管，戴利格很希望搏尔能够拥有属于它的自由和蓝天，但是当搏尔离他而去的瞬间，他依然感到一阵心痛。

然而，为了保证鹰的自然生存和繁衍，他必须把已经学会飞翔和捕猎的搏尔送到炎热的尼罗河，那里才是搏尔真正的家。

这天，戴利格操纵着滑翔伞在空中飞翔，搏尔伴随其左右，他们沿着尼罗河谷向南飞行。沿途，他们遇到了难以预料的种种艰难和险情。途经撒哈拉沙漠时，由于干燥炎热的气候，使他们严重缺水。为了寻找水源，戴利格不得不暂且停下行程。

在这里，他意外遇到了当地的图阿雷格人。这个仍处于游牧状态的群体，对从天而降的戴利

格充满了敌意。

然而戴利格知道，在此时极度缺水的状态下，他必须从图阿雷格人那里取得淡水。为了表示友好并取得对方信任，戴利格依次用滑翔伞载着他们，让群体中的每一个成员都体会了“飞翔”的感受。最终，大开眼界的图阿雷格人，高兴地送给了戴利格很多的淡水和食物。

数天后，戴利格终于把搏尔送到它的“家”。搏尔振翅重归大自然，但戴利格心中依然充满忧虑，因为搏尔从小与“父亲”长大，根本不认识与它同类的鹰。戴利格希望它不会感到孤独和不安。

2002年，戴利格又着手人工孵化一只西伯利亚野鹤。为了让雏鹤在破壳时能够适应这里的环境，戴利格用录音机录下自己的声音，并在蛋的孵化过程中反复播放。

野鹤也同样处于濒危的边缘，这很大程度上归咎于人类的肆意捕杀。而人工喂养对野鹤的成长也存在着弊端。因为从小在人的照料下长大的野鹤，对人类丧失了警惕性，重新回到大自然后，它们可能会轻易地再遭猎人的枪口。

于是，戴利格在雏鹤破壳之前，就准备好了一副野鹤的面具，为了便于给雏鹤喂食，他还准备了一个人造鹤喙。

终于，雏鹤破壳了。身上还未长出羽毛的雏鹤，蜷缩在壳边瑟瑟发抖。戴利格戴上野鹤面具，一边向雏鹤问好，一边轻轻地把雏鹤捧到柔软的鸟窝中。雏鹤果然认出了戴利格的声音，逐渐平静下来。

数月后，羽翼日益丰满的雏鹤，已长成了一只美丽的野鹤。这也就意味着，又到了送它重回大自然的时候了。

为了不打乱野鹤迁徙的规律，戴利格带着野鹤乘车到西伯利亚，然后按照西伯利亚野鹤迁徙的途径，丝毫不差地飞越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伊朗，最终到达目的地野鹤的家乡——里海沿岸。而这一次，戴利格不再伤心，而是由衷的骄傲和欣慰。

2005年的春天，戴利格向维也纳实验中心申请了一枚尚在孵化箱中的受精南美秃鹰蛋。成年的南美秃鹰翅展宽达三米多，是世界上一种最大的猛禽。然而，如此威猛凶悍的禽类，依然难逃因人类的滥捕而濒临灭绝的命运。

为了让雏鹰在出壳后的第一时间，准确地记住同类鹰的样子，戴利格几经周折找到了一架无论是颜色还是形状都与成年的南美秃鹰一模一样的滑翔伞，并覆盖在孵化箱上。

不久，雏鹰终于破壳了。只要是出现在雏鹰的面前，戴利格便会身穿他亲手制作的黑色羽毛秃鹰装，故作展翅翱翔的动作，还会用人造鹰嘴给雏鹰喂食。

在戴利格的精心调教下，小秃鹰学会了飞翔和捕食。

2005年的冬天，戴利格再次操纵着滑翔伞，亲自送成年的秃鹰回家。他一路滑翔、盘旋、直升，一直把它送到了海拔6962米的南美洲安第斯山脉的主峰阿空加瓜山。

2006年3月26日，在返程的途中，戴利格操纵的滑翔伞不幸失事，年仅45岁的他带着无限的欣慰和希望走了。带着他“我为新生命的诞生而飞翔”的诺言悄然离去。

（冯国伟摘自《世界文化》2008年第1期）

男人炒鸡蛋的17个步骤



步骤1：寻找鸡蛋。1分钟后仍没找到，打电话给老婆，终于找到了。

步骤2：洗鸡蛋。

步骤3：打鸡蛋。轻轻磕，用力磕，用大力磕。

步骤4：清理操作台上的鸡蛋清。

步骤5：清理碗中的鸡蛋壳。用筷子夹，用勺子舀，用手抓，成功了（现在知道为什么要洗鸡蛋了吧）。

步骤6：搅拌。清理脸上、手上和衣服上的鸡蛋清。

步骤7：发现碗中的鸡蛋没剩下多少了，又拿出两枚，重复步骤2~6。

步骤8：打火，打不着。还是打不着。怎么打也打不着。

步骤9：打电话问老婆。

步骤10：拧开气阀。终于打着了。

步骤11：擦红花油，简单处理脸部灼伤。

步骤12：放油。

步骤13：倒掉红花油，重新放入花生油。唉，一字之差！

步骤14：等待油热，并幻想老婆吃鸡蛋时被表扬。

步骤15：救火，扇子扇，水泼，火越烧越大。

步骤16：在浓烟中爬着去找电话。

步骤17：在电话旁思考火警电话是110，120还是119。

说话不要有攻击性，不要有杀伤力，不夸己能，不扬人恶，自然能化敌为友。

名角

●陈毓



陆小艺她爹一生最大的遗憾是演了一辈子戏，跑了一辈子龙套。

陆小艺她妈结婚二十年也没生下一男半女。四十岁那年突然花开一树，生下了陆小艺。果实落地那天，那女人却如熬干了油的灯，熄了。陆小艺她爹中年得女，且以老伴儿的生命为代价，自然宝贝得厉害。

小艺长得美。小艺她爹夸小艺：你看我家小艺，那肤色、那眉眼，天生一个美人！真是天上少有，地下无双。左邻右舍初听那话，本是要骂的，又想这小艺自小没妈，她爹夸她两句，算是补偿她一份儿母亲，也便跟她爹唏嘘一番。

或许是从小看爹演戏，小艺竟无师自通。一次剧团演出，演小旦的王小玉扭伤了脚，急得导演直跳脚。小艺在后台看她爹化妆，见了，小声问导演：您看我行吗？导演瞪着眼睛瞅小艺。小艺见导演充满疑惑的眼神，就比画着在后台唱了起来，导演没想到会有这样好的替补演员，高兴地抱起小艺直转圈。小艺自此加入了演艺界。

小艺她爹死时，小艺已演过十部很有影响的戏了。小艺她爹临死前感慨地说，小艺啊，你一年顶得上爹一生了！说完这话，闭目含笑死去。

小艺哭她爹。小艺的哭声里透着艺术气，圈内人评说小艺情感炽烈逼真，但不知怎么，总让人想起小艺在台上演戏的情景。

小艺十八岁那年演的一部戏荣获国家大奖。被一著名导演识中，那导演就带着小艺离开了小城。不久，在令人眼花瞭乱的报纸、电视上，小城人及时知道小艺又演了一部什么戏，又获了一个什么奖。

小艺二十岁生日那天，在导演为她举办的生日酒会上结识了导演的儿子。导演的儿子刚从法国归来，一眼看见小艺，就说他是铁片遇见了磁铁，就跟导演说他要娶小艺。导演爱小艺，更爱儿子，就成全了这一对玉人。

婚后的小艺越发美丽出众。她的美丽有一种慑人的力量。初时，小艺的千娇百媚，富于戏剧化的言行逗得新婚燕尔中的丈夫开怀，对小艺越发生出一种化解不开的爱，常常是含在嘴里怕化了，拿在手上怕摔了。

日子久了，小艺戏剧性的泛滥在丈夫那里只能换来宽厚温情的一瞥，然后是目不转睛地盯到他的报纸上去。小艺便有些不悦。一次小艺又百般纠缠丈夫，丈夫就在小艺耳边轻笑一声：小艺，我现在觉得你跟我在床上都像是在演戏呢！小艺便灰了脸。以后排完戏回家，就慵倦地卧在沙发上，样子极像是她家的那只沙皮狗。丈夫逗她，她也不理。丈夫倒极体贴，以为她拍戏累了，问她冷暖温饱，而小艺总是慵倦，终日难见笑颜。

可是只要一入戏，小艺就像换了个人似的全都活泛了过来。仿佛是上足了力的玩具，急切渴望释放出全部的力。

《霸王别姬》剧组挑小艺去扮演虞姬，小艺的演技在这部戏里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她把虞姬演得千般柔情，万般刚烈。连导演都被她感动得涕泪滂沱。特别是项羽被困垓下，虞姬舞剑自刎那一场戏，每一个眼神，每一句唱白都让人为英雄美人垂泪，直至虞姬在剑光中揉碎芙蓉红满地。

小艺竟从这部戏里醒不来了。她说中国只有项羽一个男人。她说这话时眼睛里放射出一种让人心碎的光芒。她把项羽的扮演者当成了项羽的化身。

《霸王别姬》封镜。“项羽”在一部警匪片里演一个警察，按剧情需要，警察需从十层高楼上跳下。当然这一切都是特技，那警察也只是一个穿着衣服的木头人。当木头警察从高楼上坠下的一瞬间，摄影师从镜头里看见一个白色人影，仿佛是一只敛着双翅的鸟儿，也跟着一起坠下去了。她落在了木头警察旁边，在摄影师的镜头里定格成一只静美的蝴蝶。她的白色羽衣洇在了一片绯红之中。

只有导演的儿子不哭。他说，小艺是上帝精心制作的一件艺术品，俗世里的生活她不快乐，于是上帝就将她收回去了。而人生，又怎能时时刻刻都在演戏啊！

（清扬摘自《给青春写一封情书》九州出版社 图/陈风英）

生活之友 心理人生

沉默是对诽谤最好的答复。

数独

数独游戏是在一个9x9的大正方形中进行，每一行和每一列都必须填入1至9的数字，不能重复也不能少；在每个由粗线隔开的3x3小九宫格中，也必须填入1至9的数字，同样不能重复也不能少；每个数独游戏只有一个解答方案。

一

1			2	9		7		4
	9					5		
		2		1				
	3			5		2		
7		4	6	2	9	3		5
		8		3			4	
				7		1		
		1					3	
3		7		6	2			9

二

	2	7						
	3	8		6	2		1	
					4			
	7	9	6			2	8	
	8			5			3	
	4	5			7	1	9	
			9					
	1		2	3		9	6	
						7	5	

三

		3	2				6	1
					9	4		7
6			4					
	1							5
2		7		3		9		6
3							8	
					6			8
1		4	7					
9	8				4	1		



四

		7	1			8		
		6	4					
		5			9			4
8			9			4	3	
	6	9			3			2
1			2			9		
					7	5		
		2			4	1		

2008年第3期下半月答案

一

1	8	2	9	6	3	4	7	5
4	9	7	2	1	5	8	6	3
3	6	5	8	7	4	9	1	2
8	7	1	3	4	2	6	5	9
6	5	3	7	9	8	1	2	4
9	2	4	1	5	6	7	3	8
7	1	8	5	2	9	3	4	6
2	3	6	4	8	1	5	9	7
5	4	9	6	3	7	2	8	1

二

1	8	9	7	6	3	4	2	5
2	7	5	8	4	9	6	3	1
3	4	6	1	5	2	9	7	8
4	9	8	2	3	1	5	6	7
6	3	1	4	7	5	8	9	2
7	5	2	6	9	8	1	4	3
5	6	4	3	1	7	2	8	9
9	2	7	5	8	4	3	1	6
8	1	3	9	2	6	7	5	4

三

8	4	6	7	5	2	9	1	3
7	3	5	9	1	8	2	6	4
9	1	2	4	6	3	5	7	8
1	9	8	6	2	7	3	4	5
2	7	4	5	3	1	6	8	9
6	5	3	8	4	9	7	2	1
5	2	7	3	8	4	1	9	6
3	8	9	1	7	6	4	5	2
4	6	1	2	9	5	8	3	7

四

2	4	6	9	1	3	8	7	5
8	9	3	5	7	4	2	6	1
5	1	7	8	2	6	4	3	9
9	6	2	4	5	7	3	1	8
7	3	5	1	8	2	6	9	4
4	8	1	3	6	9	7	5	2
1	5	4	6	3	8	9	2	7
3	7	9	2	4	1	5	8	6
6	2	8	7	9	5	1	4	3

财富如水。如果是一杯水，你可以独自享用；如果是一桶水，你可以存放在家里；如果是一条河，你就要学会与人分享。——财富的妙喻

父母必须学会面对孩子的背影，如果硬要孩子转过来面对你，他就必须用背对着未来。——作家龙应台针对亲子之道，提出「背影理论」

意林调查表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

E-mail＿＿＿＿＿＿＿＿＿＿＿＿＿＿＿

QQ＿＿＿＿＿＿＿＿电话＿＿＿＿＿＿＿

通讯地址＿＿＿＿＿＿＿＿＿＿＿＿＿＿

教育程度＿＿＿＿＿职业＿＿＿＿＿＿＿

平均月收入＿＿＿＿＿＿＿＿＿＿＿＿＿

1.您认为本期杂志在以下方面表现如何?

封面

□很好 □较好 □一般 □不太好 □很差

版式

□很好 □较好 □一般 □不太好 □很差

印刷质量

□很好 □较好 □一般 □不太好 □很差

2.本期您最喜欢的栏目：

□ 智慧札记 □ 心灵鸡汤 □ 世间感动

□ 成功之钥 □ 人与社会 □ 有智斯有成

□ 生活之友 □ 新知博览 □ 意林专题

□ 专栏 □ 浮世绘

您希望增加哪些新栏目：

＿＿＿＿＿＿＿＿＿＿＿＿＿＿＿＿＿＿

3.本期您最喜欢的幽默栏目是：

＿＿＿＿＿＿＿＿＿＿＿＿＿＿＿＿＿＿

4.《意林》刊登过的专题中，您最喜欢哪一个?

＿＿＿＿＿＿＿＿＿＿＿＿＿＿＿＿＿＿

5.您是否喜欢本期的“意林专题”？谈一谈您的看法和建议。

＿＿＿＿＿＿＿＿＿＿＿＿＿＿＿＿＿＿

6.您还希望看到哪方面的专题?

＿＿＿＿＿＿＿＿＿＿＿＿＿＿＿＿＿＿

7.选出本期您最喜欢的3篇文章：

＿＿＿＿＿＿＿＿＿＿＿＿＿＿＿＿＿＿

8.选出本期您最不喜欢的3篇文章：

＿＿＿＿＿＿＿＿＿＿＿＿＿＿＿＿＿＿

9.您希望《意林》增加哪些互动性的活动?

＿＿＿＿＿＿＿＿＿＿＿＿＿＿＿＿＿＿

10.您对《意林》网站和《意林》博客有什么好的建议和意见?

＿＿＿＿＿＿＿＿＿＿＿＿＿＿＿＿＿＿

●此表复制有效，如果有其他建议，可另附纸张。

●此调查表请寄至意林读者服务部，信封上请标明“调查表”字样。

●也可登陆《意林》官方网址：http://www.yilin.net.cn 参加此活动。

◆E-mail:yilinyc@vip.163.com

◆电话：010-51908602 ◆传真：010-51908509

◆读者服务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搪商务大厦1501室 孙肖 收 邮编：100022

“时代杯”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
征稿启事

为了发掘和培养文学艺术新人，繁荣文艺创作，山东省作家协会《时代文学》杂志社特举办首届“时代杯”全国文学艺术作品大赛。

征稿范围：诗歌、散文、小小说、手机短信、学生作文、故事、书法、绘画、摄影、剪纸等文学艺术作品。

奖项设置：**特等奖6名，奖金各20000元；一等奖20名，奖金各5000元；二等奖50名，奖金各2000元；三等奖100名，奖金各500元；四等奖300名，奖金各100元；优秀奖2000名；组织奖和辅导奖400名。**以上奖项均颁发荣誉证书、奖品和纪念品。来稿按先后分组分类初评，初评上的优秀奖及时通知作者，等级奖从优秀奖作品中评出。优秀奖作品在本刊上择优刊登（付稿酬），优秀作者将被聘为本刊特约通讯员，其作品将被结集出版。大赛揭晓后，在本刊上公布获奖结果，奖金、证书、奖牌、纪念品会及时寄发给获奖作者，并邀请部分优秀作者参加我社举办的笔会和名校游活动。欢迎投稿，来稿不退。

征稿截止日期：2008年8月20日。

来稿请寄：山东省济南市舜玉路40号省作协《时代文学》杂志社大赛组委会　　杨杰 收

邮　　编：250002　　咨询电话：0531-82971796

欢迎订阅《时代文学》　邮发代号：24-84

凡参赛者均赠送精美纪念卡一枚或好记星单词王一部，并将总价值5.8万元的杂志送给前6000名投稿者。还从每月的来稿中抽出1800名幸运星，幸运星有机会获得2000元助学金、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MP4、文曲星、纪念品等。

（大赛解释权归《时代文学》杂志社所有）